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年度報告

2019

釋義	2
第一節 重要提示	5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6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18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2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61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76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93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99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119
第十節 獨立審計師報告	145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151
附錄一 營業部情況表	276
附錄二 分公司情況	306

釋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以人民幣認購及買賣並於上交所上市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不時修訂的內容為準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本公司或我們	指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07年1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6881)，其A股於上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81)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報告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
ETF	指	交易所買賣基金
期貨IB業務	指	證券公司受期貨公司委托為期貨公司介紹客戶以提供期貨經紀及其他相關服務的業務活動
銀河創新資本	指	銀河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銀河金控	指	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16%
銀河基金	指	銀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銀河金控持有50%股權，為銀河金控的非全資子公司
銀河期貨	指	銀河期貨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約83.32%股權，為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
銀河國際控股	指	中國銀河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銀河投資	指	中國銀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銀河金控持有100%股權，為銀河金控的全資子公司
銀河金匯	指	銀河金匯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銀河源匯	指	銀河源匯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集團或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幣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港幣或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匯金公司	指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銀河金控69.07%股權
IPO	指	首次公開發行
轉融通	指	證券公司以中介人身份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入資金或證券並轉借予客戶的業務
《標準守則》	指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三板	指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地區
QDII	指	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
QFII	指	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報告期內	指	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
馬幣	指	馬來西亞法定貨幣林吉特

釋義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RQFII	指	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在中國推行的試點機制，旨在推動境外人民幣通過中資證券與基金公司的香港子公司回流內地投資中國資本市場
國資委	指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香港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訂者為準)
新元	指	新加坡法定貨幣新加坡元
上證綜指	指	上交所股票價格綜合指數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交所股票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聯交所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深證成指	指	深交所成份股價指數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VaR	指	有損失風險的價值

特別說明：

1. 本報告中若出現總數與各分項數值之和尾數不符的情況，均系四捨五入原因造成。
2.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兩種文字編制，在對兩種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第一節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所載數據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和連帶責任。

本報告經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公司9位董事出席會議並表決。未有董事、監事對本報告提出異議。

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2019年度財務報告，分別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除特別說明外，本報告所列數據以人民幣為單位。

公司董事長陳共炎先生、副董事長兼總裁陳亮先生、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吳承明先生聲明：保證本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本報告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敬請各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本公司的業務高度依賴於中國及其他業務所處地區的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中國及國際資本市場的波動，都將對本公司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面臨的風險主要包括：因國家法律法規和監管機構條例調整，如業務管理和規範未能及時跟進，而造成的法律以及合規風險；面對國內外資本市場的深刻變化而確定戰略規劃的戰略風險；因業務模式轉型、創新業務開展和新技術等方面的變化而帶來的內部運營及管理風險；本公司持倉證券的市場價格變動可能導致的市場風險；因借款人或交易對手無法履約而導致的信用風險；本公司在履行償付義務時遇到資金短缺而產生的流動性風險；及因內部流程管理疏漏、信息系統故障或人員行為不當等可能引起的操作風險。此外，本公司還面臨競爭的國際化及匯率風險等。

針對上述風險，本公司從組織架構、管理機制、信息技術等方面防範風險，同時，優化業務流程控制操作風險，對市場風險和信用風險進行管理，並重點做好創新業務和創新產品的風險監控。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一、 公司信息

1. 公司名稱

中文名稱：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簡稱：中國銀河

英文名稱：China Galaxy Securities Co., Ltd.

英文名稱縮寫：CGS

2. 法定代表人：陳共炎

總經理(總裁)：陳亮

3. 註冊資本：人民幣10,137,258,757元

淨資本：人民幣69,016,811,519.68元

4. 各單項業務資格

- (1) 權證結算業務資格
- (2) 權證交易資格
- (3) ETF 一級交易商資格
- (4) 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資格
- (5)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結算參與人
- (6) 網上證券委托業務資格
- (7) 上交所會員資格
- (8) 深交所會員資格
- (9) 註冊登記保薦人資格
- (10) 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資格
- (11) 網下詢價配售對象資格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 (12) 深交所大宗交易資格
- (13) 上交所大宗交易資格
- (14) 上交所 IPO 網下申購電子平台資格
- (15) 深交所 EIPO 網下發行電子平台資格
- (16) 上交所固定收益綜合系統一級交易商資格
- (17) 上交所大宗交易系統合格投資者資格
- (18) 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業務資格
- (19) 直接投資業務試點資格
- (20) 融資融券業務資格
- (21) 股指期貨交易業務資格
- (22) 開展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試點
- (23) 上交所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資格
- (24) 中國證券業協會基金評價會員資格
- (25) 向保險機構投資者提供綜合服務的業務資格
- (26) QDII 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的業務資格
- (27) 中小企業私募債券承銷業務試點資格
- (28) 證券公司類會員參與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業務資格
- (29) 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資格
- (30) 開展保險機構特殊機構客戶業務資格
- (31)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權限(經深交所核准)
- (32) 從事股票收益互換業務資格
- (33) 櫃檯交易業務資格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 (34) 轉融券業務試點資格
- (35) 轉融通證券出借交易業務資格
- (36) 開展私募基金綜合托管業務試點資格
- (37) 全國股份轉讓系統主辦券商資格
- (38) 參與利率互換交易業務資格
- (39) 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交易權限(經上交所核准)
- (40) 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權限(經深交所核准)
- (41) 質押式報價回購交易權限
- (42) 數字證書認證業務代理資格
- (43) 浙江股權交易中心相關業務資格
- (44) 轉融通業務試點資格
- (45)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試點資格(經上交所核准)
- (46) 客戶證券資金消費支付服務試點資格
- (47) 保險兼業代理資格
- (48) 互聯網證券業務試點資格
- (49) 自營業務參加期權全真模擬交易資格(經上交所核准)
- (50) 場外市場收益憑證業務試點資格
- (51) 證券投資基金托管資格
- (52) 全國股份轉讓系統做市業務資格
- (53) 港股通業務交易權限
- (54) 黃金現貨合約代理業務資格
- (55) 上海黃金交易所會員資格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 (56) 機構間私募產品報價與服務系統參與人資質
- (57) 上交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
- (58) 期權結算業務資格
- (59) 微信開戶創新方案
- (60) 開展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報價業務資格
- (61) 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會員資格
- (62) 中國期貨業協會會員資格
- (63) 中國保險資產管理業協會會員資格
- (64) 私募基金業務外包服務機構備案資格
- (65) 深港通下港股通業務交易權限
- (66) 銷售貴金屬製品
- (67) 商品互換業務交易商資格
- (68) 原油期貨業務資格
- (69) 跨境業務試點資格
- (70) 非權益類收益互換業務資格
- (71) 上交所債券質押式協議回購資格
- (72) 上交所上市基金主做市商資格
- (73) 國債期貨做市商資格
- (74) 信用衍生品業務資格
- (75) 深交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
- (76) 基金投資顧問業務試點資格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5. 中國總部

註冊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 35 號國際企業大廈 C 座 2-6 層(郵編：100033)

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 35 號國際企業大廈 C 座 2-6 層(郵編：100033)

公司網站：www.chinastock.com.cn

電子郵箱：yhgf@chinastock.com.cn

6.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 111 號永安中心 20 樓

7. 董事會秘書

董事會秘書：吳承明
聯繫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國際企業大廈C座(郵編：100033)
電話：010-66568338
傳真：010-66568640
E-mail：wuchengming@chinastock.com.cn

8. 聯席公司秘書

吳承明、李國輝

9. 公司授權代表

劉丁平、李國輝

10. H股掛牌：香港聯交所

股份代碼：6881 股票簡稱：中國銀河

11. A股掛牌：上交所

股份代碼：601881 股票簡稱：中國銀河

12. A股信息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公司選定的信息披露媒體名稱：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登載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的網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 35 號國際企業大廈 C 座

13. H股信息披露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二、歷史沿革

2005年6月，根據國務院批准的《關於中國銀河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重組的基本思路》，國務院決定由匯金公司出資對中國銀河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進行重組。2005年8月8日匯金公司與財政部共同出資設立銀河金控。2005年12月22日，經中國證監會《關於同意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籌建方案的批復》(證監機構字[2005]163號)批准，銀河金控作為主發起人，聯合北京清華科技創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重慶市水務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和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4家國內投資者共同發起設立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國務院領導批示的銀河重組方案及中國證監會的有關批復，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購了中國銀河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證券經紀業務、投資銀行業務及相關資產，經中國證監會《關於同意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業的批復》(證監機構字[2006]322號)批准，於2007年1月26日完成工商註冊登記，正式成立本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60億元。中國銀河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更名為「中國銀河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不再經營證券業務。

中國通用技術(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2010年將其所持有的公司200萬股股權轉讓給浙江天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證監局出具了《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持有5%以下股權股東的無異議函》(京證機構發[2010]226號)，公司按照相關規定辦理了股權變更手續。

北京清源德豐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於2011年將其所持有的公司200萬股股權轉讓給首鋼總公司，北京證監局出具了《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持有5%以下股權股東的無異議函》(京證機構發[2012]2號)，公司按照相關規定辦理了股權變更手續。

2012年，銀河金控陸續將62,887.8017萬股股份收益權對應的股份轉讓給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等30家機構和3個自然人。於2012年10月8日、2012年10月18日、2012年11月27日、2012年12月10日，北京證監局分別下發《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持有5%以下股權股東的無異議函》(京證機構發[2012]149號)、《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持有5%以下股權股東的無異議函》(京證機構發[2012]158號)、《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持有5%以下股權股東的無異議函》(京證機構發[2012]166號)和《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變更持有5%以下股權股東的無異議函》(京證機構發[2012]171號)，公司按照規定分別辦理了股權變更手續。

2013年5月22日，公司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至2013年6月13日超額配售選擇權行使完畢，共發售1,606,604,500股H股。其中，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出售69,345,743股H股，其餘1,537,258,757股H股為公司發行新股。公司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75.37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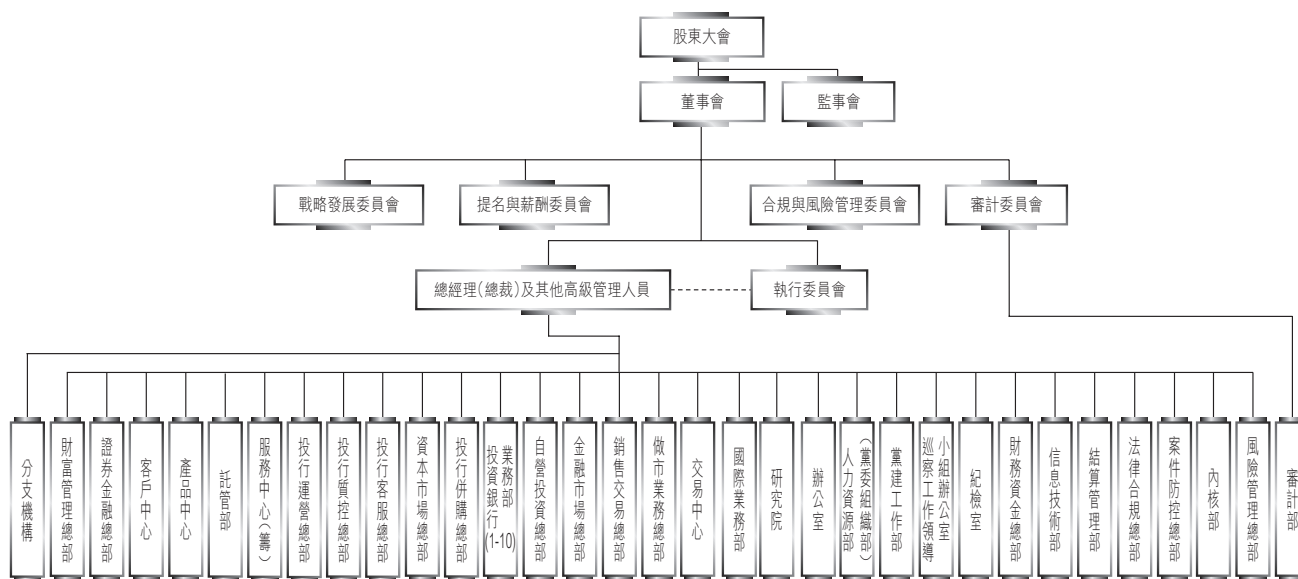
2015年5月5日，公司配售發行20億股H股，公司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95.37億元。

2017年1月，公司首次公開發行6億股A股，並於2017年1月23日在上交所上市，公司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101.37億元。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三、組織機構

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法》、《證券公司內部控制指引》、中國證監會有關規章制度、《聯交所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等規定，規範運作，不斷完善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經理層的運作機制和制度建設，構建了規範、科學的公司治理結構，建立了符合公司發展需要的組織架構。公司組織架構圖如下：



四、營業部數量和分布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擁有 493 家證券營業部。證券營業部分布在全國 31 個省、自治區、直轄市，其中，廣東省 79 家、浙江省 67 家、上海市 41 家、北京市 37 家、江蘇省 32 家、山西省 21 家、福建省 21 家、山東省 19 家、遼寧省 18 家、四川省 15 家、湖北省 14 家、安徽省 14 家、重慶市 12 家、湖南省 12 家、河南省 12 家、河北省 9 家、雲南省 8 家、江西省 8 家、黑龍江省 8 家、陝西省 6 家、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5 家、內蒙古自治區 5 家、廣西壯族自治區 5 家、天津市 4 家、青海省 4 家、寧夏回族自治區 4 家、甘肅省 4 家、吉林省 3 家、貴州省 3 家、海南省 2 家、西藏自治區 1 家。

營業部情況詳見附錄一。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五、子公司及分公司情況

(一)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擁有5家子公司。

名稱	註冊地址	成立時間	註冊資本	法定代表人/負責人	持股比例	聯繫電話
銀河期貨	北京市朝陽區朝外大街16號1幢11層1101單元	2006年12月25日	人民幣12億元	楊青	83.32%	010-68569588
銀河創新資本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1號樓C座2層	2009年10月21日	人民幣10億元	游春	100%	010-66067785
銀河國際控股	香港上環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20樓	2011年2月9日	港幣32.61億元	劉宏業	100%	(852)36986888
銀河金匯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前灣一路1號A棟201室 (入駐深圳市前海商務秘書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5日	人民幣10億元	尹岩武	100%	010-66237433
銀河源匯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富城路99號31樓 3104室	2015年12月10日	人民幣30億元	吳李紅	100%	021-60751758

- 註： (1) 2018年11月21日，公司與蘇皇金融期貨亞洲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蘇皇金融期貨亞洲有限公司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收購銀河期貨16.68%的股權。於該股權轉讓交割後，銀河期貨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截至本報告之日，該轉讓事項仍在監管機構審批過程中。
- (2) 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四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審議向銀河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同意向銀河創新資本增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5億元。截至本報告之日，增資工作尚在進行中。

(二)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擁有36家分公司，詳見附錄二。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六、其他相關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內)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一號安永大樓 16 層 梁成杰、宋雪強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外)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 1 號中信大廈 22 樓 梁成杰
履行持續督導職責的保薦機構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的保薦代表人姓名 持續督導的期間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中心三路 8 號卓越時代廣場(二期)北座 吳浩、趙文叢 2017 年 1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持續督導職責的保薦機構	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的保薦代表人姓名 持續督導的期間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內大街 188 號 呂曉峰、莊雲志 2017 年 1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註：2020年3月20日收到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項目聯席保薦機構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更換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持續督導保薦代表人的函》，因原保薦代表人莊雲志先生工作調動原因，無法繼續履行保薦代表人職責。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保薦代表人潘可先生接替莊雲志先生繼續履行持續督導職責。此次變更後，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保薦代表人變更為呂曉峰先生和潘可先生。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七、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一) 近五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盈利狀況(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對比 2018年度) 增加/減少			
收入及其他收益	23,493,492	16,234,970	44.71%	15,985,837	18,403,114	33,759,274
支出總額	16,674,249	12,550,299	32.86%	11,177,182	11,826,483	20,625,303
所得稅前利潤	6,830,129	3,682,094	85.50%	4,808,655	6,576,631	13,133,971
年度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5,228,429	2,887,127	81.09%	3,980,730	5,153,546	9,835,510

資產狀況(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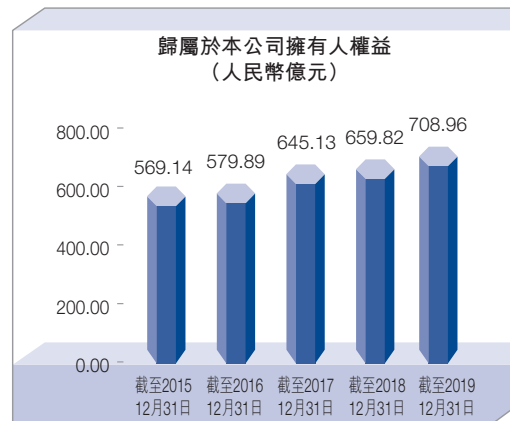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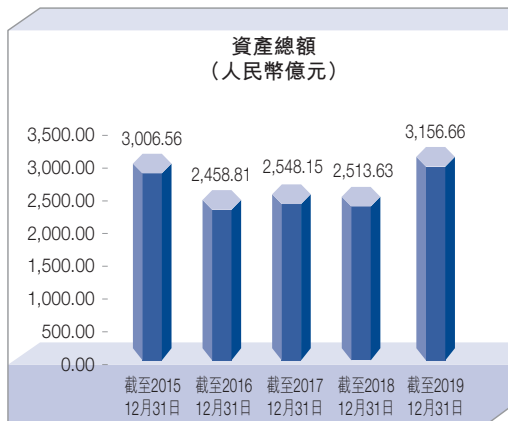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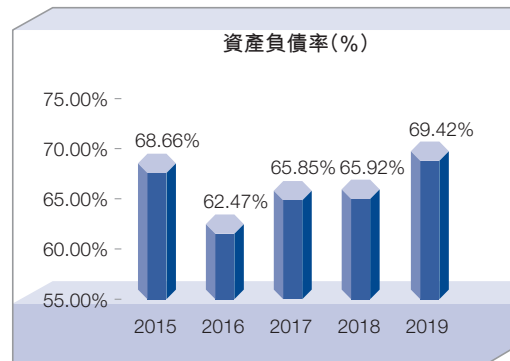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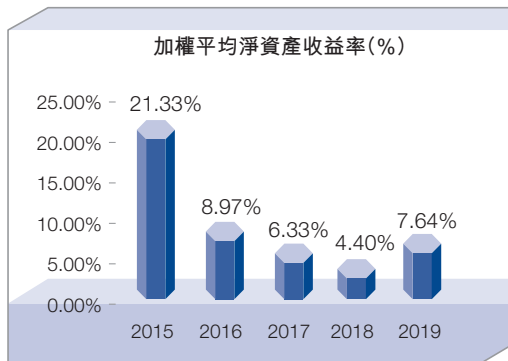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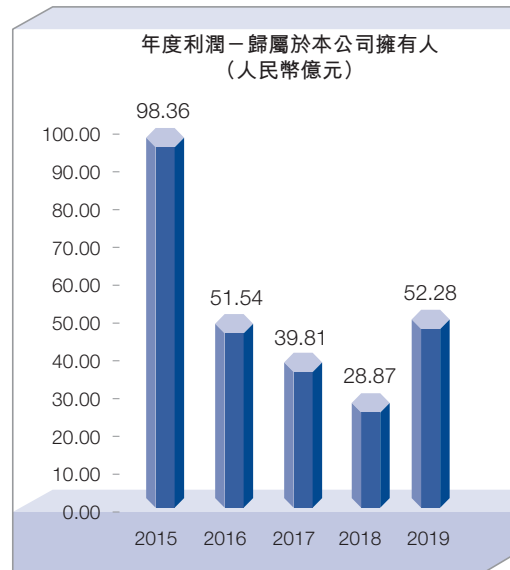
項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9年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12月31日 (對比2018年 12月31日) 增加/減少			
資產總額	315,665,878	251,363,291	25.58%	254,814,966	245,880,520	300,655,551
負債總額	243,744,179	185,025,430	31.74%	189,928,533	187,526,621	243,406,135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0,508,860	56,695,274	42.00%	64,787,132	90,404,209	117,992,209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權益	70,895,595	65,982,088	7.45%	64,513,027	57,988,546	56,913,566
總股本	10,137,259	10,137,259	0.00%	10,137,259	9,537,259	9,537,259

關鍵財務指標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52	0.28	0.39	0.54	1.11
稀釋每股收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7.64%	4.40%	6.33%	8.97%	21.33%
資產負債率(%) ¹	69.42%	65.92%	65.85%	62.47%	68.66%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6.99	6.51	6.36	6.08	5.97

¹ 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

(二) 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的合併財務報表及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合併報表中列示的 2019 年及 2018 年的淨利潤和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淨資產並無差異。

八、淨資本及相關風險控制指標

報告期內，本公司淨資本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持續符合相關監管要求。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主要風險控制指標如下：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淨資本	69,016,811,519.68	61,919,056,297.82
淨資產	68,812,993,726.55	64,435,083,387.46
淨資本／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	367.00%	320.39%
淨資本／淨資產(%)	100.30%	96.10%
淨資本／負債(%)	45.69%	52.22%
淨資產／負債(%)	45.56%	54.34%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18.39%	20.89%
自營固定收益類證券／淨資本(%)	138.40%	110.94%
資本槓桿率(%) ^{註1}	25.42%	29.31%
流動性覆蓋率(%) ^{註2}	307.93%	312.02%
淨穩定資金率(%) ^{註3}	125.88%	144.27%

註：

1. 資本槓桿率=核心淨資本／表內外資產總額×100%，此處核心淨資本不扣除擔保等或有負債的風險調整。
2. 流動性覆蓋率=優質流動性資產／未來30日內現金淨流出×100%
3. 淨穩定資金率=可用穩定資金／所需穩定資金×100%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一、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主要業務、經營模式及行業情況說明

(一) 本集團從事的主要業務類型

本集團是在亞洲資本市場上領先的投資銀行和具有系統重要性的證券業金融機構，提供經紀、銷售和交易、投資銀行和投資管理等綜合性證券服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

經紀、銷售和交易	投資銀行	投資管理	海外業務
經紀及財富管理	股權融資	自營及其它證券交易服務	經紀及銷售
機構銷售及投資研究	債券融資	私募股權投資	投資銀行
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	財務顧問	另類投資	投資管理
資產管理			資產管理

經紀、銷售和交易

1. 經紀及財富管理：代理客戶買賣股票、基金、債券和衍生品及期貨，並為客戶提供綜合財富管理服務。
2. 機構銷售及投資研究：向機構投資者客戶推廣和銷售證券服務和產品，並提供各種專業化研究服務，協助機構投資者客戶做出投資決策。
3. 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為客戶提供有擔保或質押的融資和融券服務，從而提供融資槓桿，滿足客戶融資需求，盤活客戶股權資產。
4. 資產管理：以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及專項資產管理計劃的形式為機構與個人客戶提供專業的資產管理服務，賺取管理及顧問費。

投資銀行

通過承銷股票及債券和提供財務顧問服務賺取承銷佣金、保薦及顧問費。

投資管理

從事自營交易並提供其它證券交易服務產品，提高客戶的流動性並滿足客戶的投融資需求。並進行私募股權投資和另類投資獲得投資收入。

海外業務

通過設立於香港的銀河國際控股作為海外業務平台，為全球機構客戶、企業客戶和零售客戶提供經紀和銷售、投資銀行、研究和資產管理等服務。

(二) 本集團的經營模式

報告期內，公司經營模式為「雙輪驅動，協同發展」。「雙輪驅動」：一輪是財富管理，是大經紀和大資管業務逐漸走向融合發展，為客戶提供綜合的財富管理服務；另一輪是大投行，支持實體經濟、服務企業融資。「協同發展」：按照公司新的管理體制「集中統籌+條線管理」，強化集中統籌管理，完善產品、客戶、數據、服務中心建設，強化業務與管理的全方位協同機制，力爭將分支機構建成區域性綜合金融服務中心。

公司順應行業對外開放發展要求，適時調整業務發展模式和配套管理體制，推進公司雙輪業務協同，加快海外業務發展，重塑公司的市場地位和公眾形象，努力實現「打造航母券商，建立現代投行」的戰略目標，成為行業領先的全能型證券公司。

(三) 本集團所屬行業的發展特徵

1. 經濟環境

報告期內，全球經濟景氣度下行，國內經濟處於結構調整階段。面對外需承壓以及投資對經濟拉動效能的減弱，我國繼續深化改革、擴大開放，激發經濟內生增長的活力，有效支持出口和整體消費，經濟總量保持穩定，新興行業出現較快發展。

2. 市場態勢

報告期內，受逆周期調控政策逐步發力和外資加配 A 股帶來的積極影響，我國股市呈現震盪上行態勢，上證綜指、深證成指分別上漲 22.30%、44.08%；滬深兩市 A 股成交金額同比增長 40.04%。截至報告期末，融資融券餘額為人民幣 10,241.81 億元，同比增長 36.54%。報告期內，上市公司通過首發、增發、配股等實際籌資人民幣 1.53 萬億元，同比增長 26.57%。

3. 行業狀況

報告期內，證券行業經營環境顯著改善，政策環境、市場環境共振推動行業經營業績顯著回升，行業主營業務均有改善。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公佈的證券公司未經審計母公司口徑財務數據，截至報告期末，133 家證券公司的總資產、淨資產及淨資本分別為人民幣 7.26 萬億元、人民幣 2.02 萬億元及人民幣 1.62 萬億元；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3,604.83 億元、淨利潤人民幣 1,230.95 億元，同比分別增長 35.37% 和 84.77%。

第三節 公司業務概要

(四) 本集團所處行業地位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在亞洲資本市場上領先的投資銀行和具有系統重要性的證券業金融機構。以聚焦國家戰略實施，支持實體經濟發展，服務居民財富管理，踐行企業社會責任，實現公司價值、股東回報、員工利益與社會責任的有機結合為使命。自成立以來，本集團持續保持較強的綜合競爭力，公司的資本規模、盈利水平、業務實力和風險管理能力一直位居行業前列。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公佈的證券公司母公司報表口徑數據，2019年公司的營業收入、淨利潤均位於行業第10位；總資產、淨資產、淨資本分別排名行業第8位、第8位、第4位。

二、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發生重大變化情況說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156.6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5.58%。發生較大變動的項目有：貨幣資金為人民幣703.2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6.79%，主要為客戶資金增加；融出資金為人民幣587.2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1.57%，主要系融出資金業務規模增加；存出保證金為人民幣107.3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03.48%，主要為境外子公司交易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增加；應收款項為人民幣51.1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95.64%，主要系境外子公司應收清算款項增加；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304.38億元，較上年末減少23.84%，主要系股票質押回購規模減少所致；交易性金融資產為人民幣740.3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2.71%，主要為交易性債券投資增加；其他債權投資為人民幣230.1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33.06%，主要為債券投資增加；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為人民幣193.4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7.90%，主要為永續債投資增加；長期股權投資為人民幣13.2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50.56%，主要為子公司新增合營企業；其他資產人民幣34.2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3.61%，主要系子公司倉單業務庫存商品增加及合併新子公司導致其他應收款增加。

其中：境外資產為人民幣215.01億元，佔總資產的比例為6.81%。

三、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一) 傳統經紀業務處於市場領先地位

公司的經紀業務享有領先的市場地位。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未審計數據，報告期內，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單體券商口徑行業排名第 2，市場份額 4.77%，代理銷售金融產品業務淨收入單體券商口徑行業排名第 3，市場份額 10.57%。公司龐大的客戶基礎和客戶資產為公司的業務增長提供巨大潛力，為公司融資融券、買入轉售大額交易、機構銷售及現金管理等業務的發展和創新提供強大動力。

(二) 具有戰略佈局合理的強大渠道網絡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擁有 5 家子公司、36 家分公司、493 家證券營業網點，分布在全國 31 個省、自治區、直轄市等多個中心城市，是國內分支機構最多的證券公司，這是公司形成強大銷售能力的重要基礎。公司正加速將傳統證券經營網點向財富管理中心轉型，使公司能在發達地區獲得高端客戶，受益於發展中地區快速的經濟增長和城市化進程，並把握海外商機。

(三) 擁有龐大穩定的客戶群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擁有經紀業務客戶 1,113 萬戶，同比增長 7.23%，服務投資銀行業務企業客戶超過 500 戶；客戶託管證券總市值人民幣 2.84 萬億元，市場份額 6.57%，行業排名第 3；客戶存款保證金賬戶餘額人民幣 575.97 億元，市場份額 4.43%，行業排名第 5。受益於公司的客戶基礎，各業務線間有顯著的協同營銷增長潛力，幫助公司迅速抓住機會開展新業務。

(四) 擁有獨特的股東優勢

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匯金公司。匯金公司根據國務院的授權，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進行股權投資，實現國有金融資產保值增值。作為匯金公司旗下重要的證券金融平台，公司可以及時把握國家發展大政方針，享受資源協同便利。

(五) 擁有高素質專業化的員工隊伍

公司員工多數來自國有大型金融機構和國家機關，並自公司組建之日起就在公司工作，絕大多數人對公司忠誠度高、素質過硬，涌現出一批各領域的專家，是公司的寶貴財富。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總體經營情況

2019年，公司有效應對外部環境的不斷變化，把增強競爭實力、資產保值增值作為出發點，堅持以黨建引領公司經營管理體制改革，堅持踐行「雙輪驅動，協同發展」的業務模式，做實業務管理委員會，公司財富管理轉型效果開始顯現，信用業務穩中有升，投資業務資產配置結構優化，國際業務穩步推進。公司改革與轉型發展取得實效，收入結構持續改善，較好完成年度各項工作目標。截至報告期末，集團總資產人民幣3,156.66億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權益人民幣708.96億元。報告期內，集團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234.93億元，同比上升44.71%，歸屬本公司擁有人淨利潤人民幣52.28億元，同比上升81.09%；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7.64%，同比提高3.24個百分點。

(二) 公司主營業務情況

1. 經紀、銷售和交易業務

(1) 證券經紀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紀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23.45億元，同比增長14.99%，主要由於證券市場指數震蕩上行，股基交易量回升，公司把握市場機遇，創新財富管理業務模式，推進財富管理轉型，證券交易佣金收入同比增長。

市場環境

2019年，國內佣金率延續下行態勢，傳統經紀業務繼續承壓，財富管理轉型迫在眉睫。2019年股票基金交易量約人民幣126.57萬億元，日均股票基金交易量人民幣0.52萬億元，較2018年同比增長39.53%。2019年，資本市場風險偏好提升融資融券餘額較2018年增長36.54%，但受股票質押新規和券商審慎開展股票質押業務的雙重影響，券商股票質押業務規模進一步降低。截至報告期末，證券公司自有資金融資規模為人民幣4,311.46億元，較上年末減少30.23%。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經營舉措及業績

經紀業務方面。公司緊抓市場行情機會及業務轉型機遇，傳統經紀業務市場地位穩中有升。同時，公司有效推動財富管理轉型，進一步優化客戶結構、交易結構。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機構與產品賬戶 2.3 萬戶，資產規模人民幣 2.51 萬億元，較 2018 年末增加 14.38%，其資產規模佔全部客戶資產規模的 73%。報告期內，公司機構與產品戶股票基金交易量人民幣 8,684 億元(不含交易型貨幣基金)，較 2018 年增加 21.26%。公司著力推進金融產品供給側改革，擇優引進產品，豐富產品貨架。截至報告期末，公司代銷金融產品保有規模人民幣 1,125 億元，較 2018 年末增長 14%；公司上線「財富星－服務佣金」項目，共簽約客戶 2.22 萬戶，在行業內率先推出財富賬戶服務項目，提供以客戶為中心、具有證券行業特色的資產配置服務。

信用業務方面。公司秉持「穩規模、調結構、控風險、保收益」的工作思路，推動融資融券業務成為公司交易驅動型高淨值客戶、專業投資者的聚集平台，推動股票質押業務不斷增強業務板塊協同發展能力。其中，融資融券業務方面，公司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加強金融科技應用，優化客戶服務體系；持續優化客戶結構和業務結構，重點挖掘專業投資者和機構客戶，大力發展融券業務；嚴控集中度，提高風險管理能力，妥善化解風險。股票質押業務方面，公司聚焦優質客戶，提高項目準入標準，持續優化項目結構；並從制度流程、內控機制、系統建設等多維度進一步加強業務風險管理等。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融資融券餘額人民幣 526 億元，比 2018 年末增加 30.85%；公司自營股票質押業務餘額人民幣 279 億元，比 2018 年末減少 25.40%。

研究與機構銷售交易業務方面。公司研究院加快向智庫轉型，持續提高研究質量和水平，推動行業研究產品化，提升對財富管理、投融資和國際業務的支撐力度；加強宏觀形勢和熱點問題研究解讀，為行業監管機構、公司自身發展提供決策支持；加強研究業務統籌，提升服務投資者的能力，擴大研究的市場影響力和社會影響力。報告期內，公司完成對內部單位、上級單位等提供研究服務達 1,400 場/次，對外部機構客戶提供研究服務 3,700 多場/次。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020 年挑戰與展望

證券行業機構化和財富管理雙輪驅動、蓬勃發展趨勢明顯，國內證券經紀業務在監管佣金底線下不存在零佣金壓力，但佣金率下滑趨勢使盈利空間承受長期持續下滑壓力。新冠肺炎疫情的出現及國際資本市場的大幅波動對證券行業信用業務風險管理提出了進一步的挑戰。股票質押業務總體風險可控，但受前期粗放發展，疊加宏觀經濟下行壓力、減持新規限制和券商處置手段有限，仍需理性展業。融券發展有望成為資本中介業務重要突破口。公司證券經紀業務將在符合行業監管規定的前提下，從創新服務能力、信息技術支持方面尋求突破，優化業務體系建設，從大類資產配置的頂層專業輸出到分級投顧服務的標準化提供、專業人才隊伍的培訓建設、配套的績效激勵制度等。

(2) 期貨經紀

市場環境

2019 年，期貨行業所處的環境和發展條件都發生了深刻而複雜的變化。期貨期權品種擴容迅速，新品種上市數量創歷史記錄。期貨市場成交規模和客戶權益同比出現增長，但是期貨行業淨利潤同比出現下滑。

經營舉措及業績

面對期貨經紀業務同質化競爭白熱化、期貨海外業務快速發展的大環境，銀河期貨積極優化戰略布局，持續深化期貨經紀業務轉型發展，在2019年中國證監會期貨公司分類監管評級中獲A類AA級。報告期內，銀河期貨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35.28億元，較2018年增長127.36%。日均客戶權益人民幣170.76億元，較2018年增長8.97%；累計交易額人民幣6.95萬億元（單邊），較2018年增長63.78%。銀河期貨資產管理業務管理資產總規模人民幣32.42億元，管理產品35只。截至報告期末，銀河期貨共有8家分公司，39家營業部。

2020 年挑戰與展望

2020 年，期貨市場將是加大開放的一年，成熟品種的國際化進程和品種供給速度將加快，衍生品工具體系將進一步完善。銀河期貨將持續提升對產業客戶的專業化服務水平，鞏固經紀業務市場份額；提升子公司收入貢獻度；從廣度、深度上做強期貨資產管理業務；促進場內場外期權等業務協同發展；提高證券與期貨業務協同質量與效率等。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3) 資產管理

報告期內，本集團資產管理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6.87億元，較2018年下降22.37%，主要受資管新規及其配套政策影響，絕大部分存量業務在未完成規範改造前不得新增客戶和規模，市場資產管理業務規模人民幣12.29萬億元，同比下降12.9%。

市場環境

2019年以來，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的戰略指引下，資管新規及配套細則逐步落地，資管行業進入規範發展轉型的新階段。在新監管框架內，各家金融機構回歸資產管理本源，強化投資管理能力，推動產品模式重構、優化業務發展格局，券商資管主動管理規模佔比逐步提升。

經營舉措及業績

銀河金匯順應資本市場發展變化，以提升自主管理能力為核心，積極推進業務轉型。在強化合規管理和風險防範基礎上，銀河金匯持續加強投研體系建設，大力發展固收+多策略等優勢產品的投資管理，形成了多種期限、多類資產、多層風險等級的立體化產品體系。針對客戶需求變化，銀河金匯加速推進產品品類供給，提升精細化服務水平；積極推進產品淨值化、大集合公募化改造進程，努力滿足廣大居民的財富管理需求，同時以QDII業務為抓手積極開展海外資產配置，境外投資管理水平明顯提升。報告期內，銀河金匯實現受托客戶資產管理業務淨收入人民幣6.31億元。截至報告期末，銀河金匯受託資產管理規模人民幣2,133.25億元，其中，集合資產管理業務受託規模人民幣551.83億元，單一資產管理業務受託規模人民幣1,532.78億元，專項資產管理業務受託規模人民幣48.64億元；年末管理產品數量291隻(其中，集合101隻；定向183隻；專項7隻)。

2020年挑戰與展望

目前，資管行業正處於轉型發展的全新階段。銀行理財子公司的加速入場給券商資管帶來較大挑戰和壓力，也帶來重大發展機遇。發力自主管理、推進產品轉型升級、構建差異化競爭優勢將是公司長期的戰略選擇。2020年，銀河金匯將圍繞財富管理業務戰略轉型，以客戶為中心，深化資管服務水平，積極進行產品供給側改革，抓緊做好存量產品規範化改造，夯實投研與風險管理機制，推動向主動管理業務模式轉型與發展。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 投資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投資銀行業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4.28億元，較2018年下降14.04%，公司通過深層次重構投資銀行業務體制機制，完善人才梯隊建設，不斷增加項目儲備，提升專業能力與品牌影響力。

(1) 股權融資及財務顧問

市場環境

2019年，隨著政策改革紅利的不斷釋放，科創板註冊制的平穩運行，國內資本市場股權融資規模有所提升。根據WIND資訊統計數據，2019年滬深交易所股權融資規模人民幣15,323.75億元，較2018年增長26.57%。其中，IPO融資規模人民幣2,532億元，較2018年增長83.76%；股權再融資規模人民幣12,791.27億元，較2018年增長19.22%。

經營舉措及業績

2019年，公司投行業務繼續堅持服務國家重大戰略、服務實體經濟、服務公司轉型發展的原則，致力於構建投行業務服務鏈、全客戶服務鏈、中小微企業投融資協同服務鏈、區域綜合服務鏈、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服務鏈、科技創新和產業發展服務鏈等「六大服務鏈」，積極推進「四個一體化」，力爭實現投融資一體化、客戶綜合服務方案一體化、區域綜合服務方案一體化、境內外綜合服務一體化。報告期內，公司完成IPO項目1單，完成再融資項目7單(包括可轉債融資)。報告期內，公司股票主承銷金額合計人民幣90.37億元，較2018年增長66.27%。報告期末，公司在審IPO項目8單，在審再融資項目6單，在審併購重組項目3單。

2020年挑戰與展望

隨著全面深化資本市場改革的重點任務配套政策措施的逐步落地，資本市場的市場化程度不斷提升，增量 and 存量改革並進將使投資銀行業務開啓實力和模式雙賽道競技。公司將聚焦國家戰略重點區域、聚焦核心城市、聚焦高新區和經開區，提升中投生態圈協同、國企混改、優質民營企業綜合金融服務水平；同時，積極搶抓註冊制改革機遇、再融資改革機遇、併購重組和行業整合機遇、區域市場發展機遇等。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 債券融資

市場環境

2019年，我國利率債市場影響因素頻繁切換，全年維持震蕩行情；信用債市場表現優於利率債市場，尤其是高評級信用債全年收益率下行。受信用債收益率下行的影響，我國債券融資相較於貸款的成本優勢進一步顯現，國內市場信用債發行數量、發行規模顯著增加。同時，債券市場的違約事件仍頻繁發生，導致債券市場信用分層現象更加明顯，信用債發行明顯集中於高評級國企等發行主體，市場風險偏好進一步減弱。

經營舉措及業績

公司在行業競爭態勢不斷變化的背景下，積極響應國家區域協調發展戰略，在廣泛開展業務協同的基礎上優先部署重點區域，深度發掘市場機會，積極開拓債券業務。報告期內，公司承銷債券合計570只，總承銷金額人民幣719.10億元。公司不斷強化債券產品創新，2019年承銷發行3只綠色債，並承銷發行國內首單綠色金改區的綠色中票項目；公司積極貫徹落實「一帶一路」國家戰略，倡導和推動綠色金融發展，以多種方式支持民營企業融資，榮獲深交所頒發的「2019年優秀固定收益業務創新機構」獎。

2020年挑戰與展望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我國宏觀經濟面臨較大的下行壓力，既有「穩槓桿」的需求，也有「穩增長」的需要，債券市場面臨較好的發展機遇，同時新修訂的《證券法》進一步優化了公司債券的發行條件。公司將繼續加大債券承銷力度，在加強公司業務協同的基礎上，進一步發掘金融機構、平台公司、國有企業及優質民營企業的業務機會，同時積極發展創新業務，推進創新創業、扶貧及綠色債券業務發展，加速推動股債聯動，更好的為公司戰略客戶提供服務。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3) 新三板

市場環境

受市場規模、市場結構、投資者門檻等多方面因素的影響，新三板市場整體融資額有所下降、市場交易相對不夠活躍、申請掛牌公司持續減少、主動摘牌公司不斷增加。根據 WIND 資訊統計數據，截至報告期末，新三板市場推薦掛牌企業數量 8,953 家，較 2018 年末下降 16.26%；做市轉讓公司 692 家，較 2018 年末下降 36.16%。做市指數收盤 914.75 點，較 2018 年增長 27.23%。

經營舉措及業績

報告期內，公司高度重視新三板業務質量控制與業務風險防範，全面優化業務結構。一方面，公司加大對優質企業覆蓋力度，對於存在 IPO 及併購項目機會的企業進行重點培育；另一方面，公司通過將推薦掛牌與扶貧項目有機結合的方式，全面落實「金融扶貧、精準扶貧、產業扶貧」的要求。報告期內，公司完成了 1 單新三板推薦掛牌項目，5 單新三板股票發行項目，募集金額人民幣 8,010.24 萬元。

2020年挑戰與展望

隨著新三板改革方案的落地與精選層的推出，新三板市場將迎來全面徹底的綜合性變革。2020 年，公司將優化新三板業務布局，挖掘優質新三板企業，推薦進入精選層；繼續加強內部業務協同，提高自身在投融資一體化服務、規範運作、戰略規劃等方面的全價值鏈服務能力，為客戶提供持續綜合金融服務。

3. 投資管理業務

(1) 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 66.54 億元，較 2018 年增長 174.32%，主要由於公司持續推進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的體制、機制和業務的系統性改革，增強分散化投資，豐富投資品種，降低風險敞口，穩定收益水平。

市場環境

2019 年，上證綜指從 2,493.90 點上漲至 3,050.12 點，累計上漲 22.30%；深證成指從 7,239.79 點上漲至 10,430.77 點，累計上漲 44.08%。中債總財富(總值)指數從 184.07 點收盤上漲至 192.09 點，累計上漲 4.36%。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經營舉措及業績

① 權益類投資

報告期內，根據不斷變化的市場行情，公司適時優化自營投資資產配置，權益自營投資逐步向多策略並行的投資模式轉型，通過嚴格控制整體／策略／個股層面風險，引入多種新型投資策略，提升業績貢獻。

② 債券類投資

報告期內，公司固定收益類業務規模穩步提升，其中，固定收益類量化投資業務規模增長較快，低風險利率債及利率衍生品持倉佔比提升，利率衍生品交易量突破萬億大關，較2018年增長8倍。公司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產品「天天利」)繼續保持業內領先地位，業務規模及客戶數量穩居市場第一，未到期餘額為人民幣106.4億元，投資者人數53.85萬。公司獲中金所國債期貨業務首批做市商資格。

③ 衍生品投資

報告期內，公司不斷創新發展衍生產品類自營投資業務，以大宗交易和場外衍生品業務服務機構客戶，以跨境收益互換業務服務客戶跨境需求。同時，為機構客戶和零售客戶提供場內質押式報價回購產品、浮動收益掛鉤型收益憑證產品等，滿足客戶的財富管理、大類資產配置需求。

④ 新三板做市業務

公司持續開展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做市業務，履行做市商報價職責，不斷推進流動性提供和報價質量的提升。在股轉全面深化改革的背景下，積極參與抓緊分層帶來的業務機會，繼續做好滬倫通中國存托憑證跨境轉換業務和做市業務的相關準備工作，探索推進其他市場做市業務開展。

2020年挑戰與展望

2020年，公司自營投資業務操作層面重點是應對市場波動，做好過程管理，在穩健的基礎上把握結構性和階段性的行情。其中，權益類自營投資業務需要多策略並舉，開展多種量化投資策略及跨市場股票套利投資。固定收益類自營業務將繼續以「固收+」策略為抓手，適時適度擴大債券規模，加大中低風險量化對沖策略規模。衍生品類自營投資業務力爭保持上市基金做市業務的傳統優勢，並將做市品種拓展至場內期權品種上，積極拓展銷售交易業務，為客戶提供綜合解決方案。公司做市業務將積極參與全國股轉系統全面深化改革後的業務機會，提高做市業務的收益和質量。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 私募股權投資

市場環境

從股權投資市場整體來看，2019年最為突出的問題是募資難，且從宏觀經濟金融環境和行業監管愈發趨嚴的趨勢來看，募資難的問題將在未來較長一段時間內持續。從股權投資基金的投資來看，當前市場資金向以獨角獸為主的優質頭部項目靠攏趨勢明顯，一方面對股權投資機構的專業能力、人力資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一方面，機構之間的競爭更加劇烈，股權投資機構的議價能力下滑，風險控制難度上升。從股權投資基金的退出來看，雖然A股市場受中美貿易等因素影響出現了估值波動，退出環境受到一定衝擊，導致退出周期拉長、投資收益被壓縮，但隨著科創板的推出，科技創新型標的企業的退出通道得到大幅拓寬。

經營舉措及業績

2019年，銀河創新資本積極推進私募股權基金業務，成功與浪潮集團有限公司發起設立了一支山東雲海大數據新動能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金募集規模人民幣50億元，已完成備案並開展投資運作。同時，銀河創新資本持續加強項目投後管理與風險處置。報告期內，銀河創新資本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0.83億元，實現了扭虧為盈。

2020年挑戰與展望

銀河創新資本主要面臨募資和提升專業能力方面的挑戰。2020年，公司將在繼續貫徹全面風險合規管理的基礎上，大力推動私募基金的設立工作，持續加強項目開發與儲備，致力於專業化投資與長期價值管理；公司將利用券商綜合服務優勢，建立更加有效的募資體系，充分發揮投資與賦能功能，對標行業第一梯隊，不斷提升專業性和競爭力，實現高質量發展。

(3) 另類資產投資

市場環境

隨著《證券公司另類投資子公司管理規範》、科創板相關制度的出台，券商另類投資子公司的業務模式和方向總體上逐漸趨同，券商另類子公司紛紛增資拓展股權投資業務；憑藉資本金的規模優勢，頭部券商另類投資子公司逐漸成為市場中的主流股權投資機構。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經營舉措及業績

報告期內，銀河源匯聚焦高科技實業投資，加大股權投資力度，新批准股權投資項目 12 個。截至報告期末，銀河源匯在投股權項目逾 30 個，投資金額逾人民幣 10 億元，股權投資行業涉及先進製造、醫療器械、企業服務、消費升級、節能環保等國家重點支持的實體經濟領域。受所投企業成功上市、資本市場回暖等有利因素影響，報告期內銀河源匯資本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1.73 億元，較 2018 年增長 140.28%。

2020年挑戰與展望

隨著註冊制的逐漸推進，資本市場的活力將被激發，股權投資將迎來較好的政策機遇期；另外，受科創板跟投制度的刺激，投融資一體化逐漸成為券商另類投資子公司開展股權投資業務的重要模式，頭部券商的另類投資業務將獲得更大發展。2020 年，銀河源匯股權投資將強化與母公司的業務協同、資源對接，強化穿透式管理體制，推動另類投資業務持續健康發展。

4. 海外業務

市場環境

報告期內，香港證券市場呈現明顯的階段性波動。香港恒生指數在 2019 年首 4 個月受市場利好因素推動持續走高，自 2019 年 4 月中下旬中美貿易摩擦及 2019 年 6 月以來持續的香港本地社會活動影響，恒生指數在 2019 年 5 月至 9 月期間下跌 12.1%，其後回升，至 2019 年末收報 28,189.75 點，相比 2018 年末上升 9.1%。2019 年末，香港證券市場總值為港幣 38.36 萬億元，同比增長 27.6%；但受中美貿易摩擦的大背景以及香港本地自 2019 年下半年以來持續的社會活動的影響，2019 年度香港證券市場總成交額港幣 21.44 萬億元，同比減少 18.86%；2019 年度香港證券市場股份募集資金集資總額港幣 4,519.82 億元，同比下降 16.94%。

經營舉措及業績

報告期內，受香港證券市場影響，銀河國際控股經紀業務佣金及利息收入出現一定程度的下降。銀河國際控股採取多項措施強化多元化業務收入來源以增強抵禦市場周期的能力，在鞏固現有經紀業務、融資業務和投行業務三大常規性業務產出能力的同時，充分做好證券自營投資，發展和推動固定收益業務，各項業務保持穩健運營。銀河國際控股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對合資公司銀河一聯昌證券國際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銀河一聯昌證券」)進行併表管理。報告期內，銀河國際控股合併口徑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 16.09 億元，同比增長 208.90%。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配合國家「一帶一路」發展戰略和本集團海外業務發展規劃，銀河國際控股積極拓展東盟地區業務。2019年6月28日，銀河國際控股就收購CIMB Group Sdn. Bhd.(以下簡稱「聯昌集團」)馬來西亞證券業務50%的股權(以下簡稱「銀河-聯昌控股」)進行正式交割。銀河-聯昌控股50%股權交割完成後，集團海外業務布局得到進一步加強，海外業務網絡覆蓋至八個國家和一個地區，包括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印度尼西亞、印度、韓國、美國、英國和中國香港。報告期內，銀河-聯昌證券業務網絡進一步覆蓋至毛裏求斯，集團海外業務網絡共覆蓋至九個國家和一個地區。

2020年挑戰與展望

2020年，在全球經濟增長放緩、貿易壁壘及地緣政治因素持續作用的背景下，加上年初爆發的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下，香港資本市場的投資及經濟增長面臨更大壓力。與此同時，隨著滬港通、深港通的開放以及國家「一帶一路」發展戰略的深化，中資券商加速在港布局，競爭態勢持續加劇。2020年，銀河國際控股將在繼續鞏固經紀業務、融資業務和投行業務三大常規性業務的同時，動態調整業務收入模式，繼續強化業務多元化佈局，同時增強風險管控、內控體系和制度建設，保障公司業務及運營的長期可持續發展。

二、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一) 報告期內公司盈利能力情況分析

2019年，公司有效應對外部環境的不斷變化，把增強競爭實力、資產保值增值作為出發點，堅持以黨建引領公司經營管理體制改革，堅持踐行「雙輪驅動，協同發展」的業務模式，公司財富管理轉型效果開始顯現，信用業務穩中有升，投資業務資產配置結構優化，國際業務穩步推進。公司改革與轉型發展取得實效，收入結構持續改善。

截至報告期末，集團總資產人民幣3,156.66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人民幣708.96億元。2019年，本集團實現收入及其他收益總計人民幣234.93億元，同比增長44.71%；實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52.28億元，同比增長81.09%；實現每股收益人民幣0.52元，同比增長85.71%；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7.64%，同比增長3.24個百分點。

(二) 資產結構和資產質量

2019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3,156.66億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2,513.63億元上升25.58%；負債總額人民幣2,437.44億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1,850.25億元上升31.74%；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為人民幣708.96億元，較2018年末的人民幣659.82億元增長7.45%。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資產結構保持穩定，資產質量和流動性保持良好。2019年本集團資產總額構成如下：現金類資產為人民幣923.41億元，主要包括銀行結餘、結算備付金及交易保證金，佔比29.25%；融資類資產為人民幣891.59億元，主要包括融資客戶墊款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佔比28.25%；金融投資類資產為人民幣1,229.66億元，主要包括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以攤余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及衍生金融資產投資等，佔比38.95%；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在建工程、無形資產及應收利息等為人民幣112.00億元，佔比3.55%。報告期內，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已計提了相應的減值準備，資產質量較高。

資產負債水平和經營槓桿較年初略有上升。截至2019年末，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69.42%，較2018年末的65.92%增加3.50個百分點（註：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經營槓桿率為3.32倍，較2019年初的2.95倍上升12.54%（註：經營槓桿率=（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三）融資渠道和融資能力

本公司長期保持穩健的財務政策，注重對資產流動性的管理，融資渠道順暢。公司目前主要採用拆借、回購、短期融資券、短期收益憑證、轉融通等手段籌集短期資金。同時，公司還可根據市場環境和自身需求，通過發行公司債券、次級債券、長期收益憑證等其他主管部門批准的方式融入長期資金。目前公司已在多家商業銀行取得綜合授信額度，公司可根據自身業務需要，綜合使用上述債務融資工具融入資金。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已獲得的授信額度約人民幣4,141.49億元；本公司已獲得中國人民銀行批覆的同業拆借業務拆入上限為人民幣200億元；銀行間市場債券質押式回購業務上限為人民幣300億元。

（四）現金流轉情況

不考慮客戶保證金變動的影響，由於本集團本年度經營活動帶來的現金流入大於融資活動和投資活動導致的現金流出，從而使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8.54億元。

2019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57.80億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108.0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49.78億元；2019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27.73億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18.45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46.18億元；2019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11.88億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131.4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56億元；2019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為人民幣18.18億元，2018年同期為人民幣-4.9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3.15億元。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五) 營業收入、利潤分析

1. 利潤表項目情況

財務業績摘要

2019年，本集團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68.30億元，同比增長85.50%，主要財務業績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6,172.0	5,050.8	1,121.2	22.20%
利息收入	9,527.4	9,480.6	46.8	0.49%
投資收益淨額	4,896.7	945.8	3,950.9	417.73%
收入合計	20,596.1	15,477.1	5,119.0	33.07%
其他收入及收益	2,897.4	757.8	2,139.6	282.32%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計	23,493.5	16,235.0	7,258.5	44.71%
支出總額	-16,674.2	-12,550.3	-4,124.0	32.86%
攤分聯營企業業績	10.9	-2.6	13.5	522.43%
所得稅前利潤	6,830.1	3,682.1	3,148.0	85.50%
所得稅費用	-1,580.0	-750.4	-829.6	110.56%
年度利潤	5,250.1	2,931.7	2,318.4	79.08%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淨利潤	5,228.4	2,887.1	2,341.3	8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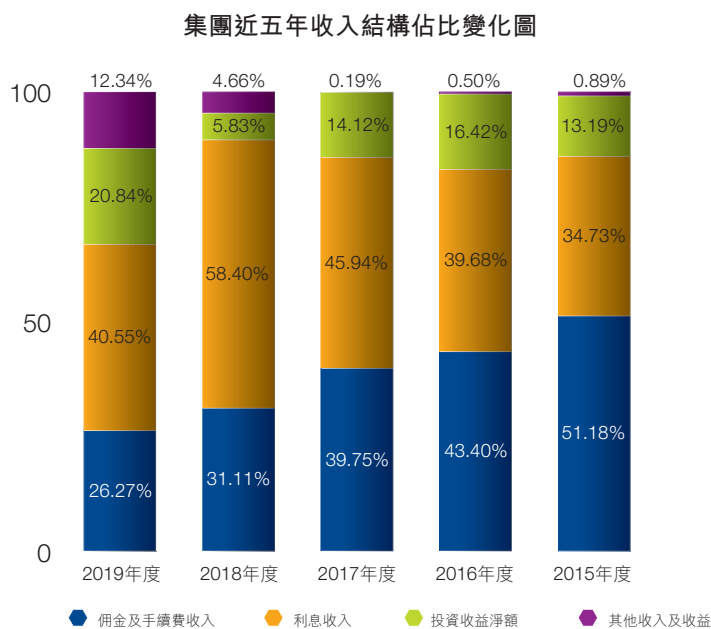
收入結構

2019年，本集團實現總收入和其他收入人民幣234.93億元，同比增長44.71%。其中，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佔比26.27%，同比減少4.84個百分點；利息收入佔比40.55%，同比減少17.85個百分點；投資收益淨額佔比20.84%，同比增加15.01個百分點。本集團近五年收入結構如下：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26.27%	31.11%	39.75%	43.40%	51.18%
利息收入	40.55%	58.40%	45.94%	39.68%	34.73%
投資收益淨額	20.84%	5.83%	14.12%	16.42%	13.19%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34%	4.67%	0.19%	0.50%	0.89%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結構對比直觀展示如下：



從收入結構變化來看，公司以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主的輕資本業務佔比逐年降低，以利息收入和投資收益淨額為重的重資本業務收入佔比較為穩定，其他收入佔比逐年增長，公司發展轉型成果逐漸顯現，公司收入結構逐步均衡。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本集團2019年度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的構成情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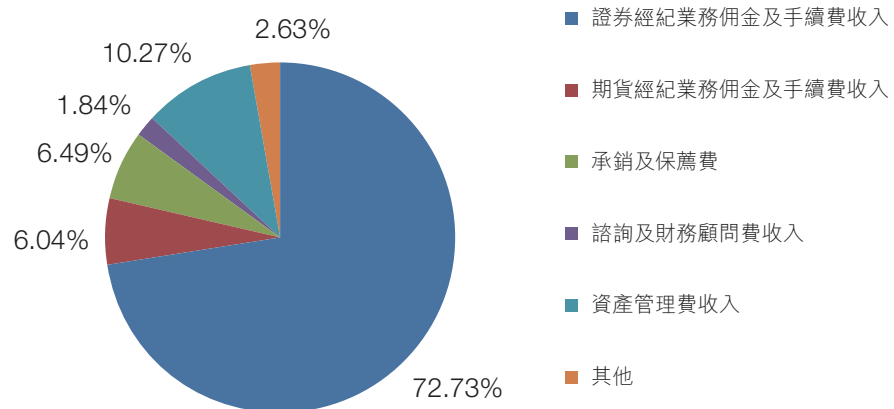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證券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4,489.0	3,342.0	1,147.0	34.32%
期貨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373.1	315.5	57.6	18.26%
承銷及保薦費	400.4	460.5	-60.1	-13.05%
諮詢及財務顧問費收入	113.3	95.6	17.8	18.60%
資產管理費收入	633.8	746.7	-112.9	-15.12%
其他	162.4	90.6	71.9	79.34%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總額	6,172.0	5,050.8	1,121.2	22.20%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398.7	245.4	153.3	62.49%
佣金及手續費淨收入	5,773.3	4,805.4	967.9	2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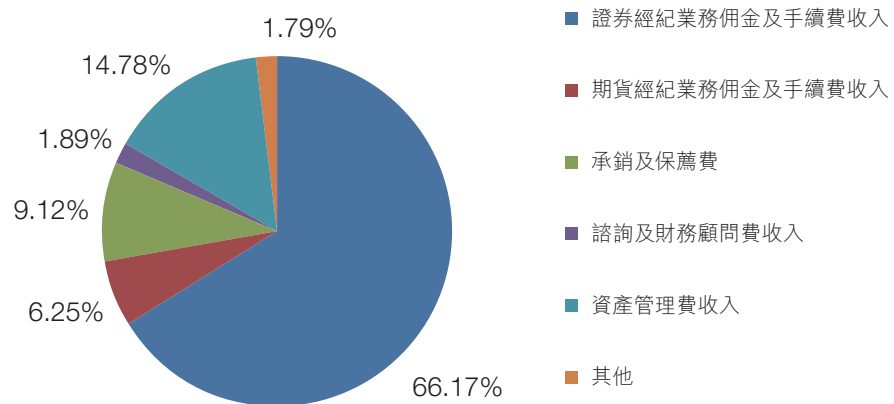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下圖列示2019年和2018年本集團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的構成情況：

2019年佣金及收入費收入構成情況



2018年佣金及收入費收入構成情況



2019年度，本集團實現佣金及手續費淨收入人民幣57.73億元，同比增長20.14%，主要是由於證券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增加所致。

證券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11.47億元，增長34.32%，主要是由於證券市場指數震盪上行，股基交易量回升。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利息收入

2019年度，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34.92億元，同比增加1.37%。本集團2019年度利息淨收入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利息收入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存款與 銀行結餘	2,242.8	1,881.3	361.6	19.22%
融資客戶墊款及證券借貸	3,779.6	4,002.0	-222.4	-5.5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03.5	2,420.1	-116.6	-4.8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985.6	839.6	146.0	17.39%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工具	194.3	337.6	-143.3	-42.44%
其他	21.6	0.0	21.6	不適用
利息收入總額	9,527.4	9,480.6	46.8	0.49%
利息支出	6,035.7	6,035.9	-0.2	0.00%
利息淨收入	3,491.7	3,444.7	47.0	1.37%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存款與銀行結餘利息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3.62億元，增加19.22%，主要是因為客戶保證金規模上升帶來的增收所致。

融資客戶墊款及證券借貸利息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2.22億元，減少5.56%，主要是因為融資融券業務利率下降所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1.17億元，減少4.82%，主要因為股票質押回購規模同比下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利息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1.46億元，增加17.39%，主要是此類債務工具投資規模增長。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工具利息收入同比減少人民幣1.43億元，減少42.44%，主要是因為此類債權投資到期所致。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投資收益淨額

2019年，本集團實現投資收益淨額人民幣48.97億元，同比增加417.73%。本集團2019年度投資收益淨額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來自下列各項之投資收益／ (虧損)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65.8	0.0	65.8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828.3	-826.5	6,654.8	805.17%
衍生工具	-1,419.9	1,012.4	-2,432.3	-240.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 具	104.3	22.3	81.9	367.3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620.2	711.4	-91.2	-12.82%
其他	-301.9	26.2	-328.1	-1,253.44%
合計	4,896.7	945.8	3,950.9	417.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益同比增加人民幣66.55億元，同比增長805.17%，主要是因為市場環境較好，資產規模增長較快導致。

衍生工具投資收益主要是股指期貨投資收益，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用於對沖現貨風險。本期減少人民幣24.32億元，主要由於2019年市場上漲，對沖收益減少。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19年度，本集團實現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28.97億元，同比增長282.34%。本集團2019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的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其他收入及收益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2,721.5	695.9	2,025.6	291.08%
其他	175.9	61.9	114.0	184.17%
合計	2,897.4	757.8	2,139.6	282.34%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20.26億元，同比增長291.08%，主要是因為銀河期貨子公司銀河德睿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倉單業務收入增加。

營業費用

2019年，本集團營業費用(不考慮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和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02.40億元，同比增長63.34%。本集團2019年度營業費用的主要構成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營業費用				
折舊及攤銷	715.1	218.5	496.6	227.28%
僱員成本	4,914.8	3,484.6	1,430.2	41.04%
其他經營支出	4,199.5	2,157.6	2,041.9	94.64%
減值損失	410.4	408.3	2.1	0.51%
合計	10,239.8	6,269.0	3,970.8	63.34%

折舊及攤銷同比增加人民幣4.97億元，上升227.28%，主要是因為公司購置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導致折舊和攤銷上升。

僱員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14.30億元，上升41.04%，主要是因為2019年業績增長相應計提的獎金增加所致。

其他經營支出同比增加人民幣20.42億元，上升94.64%，主要是因為倉單業務涉及其他業務成本增加等增長所致。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4.1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02億元，具體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減值損失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撥付／ (撥回)	11.5	69.1	-57.6	-83.3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67.2	11.2	56.0	500.00%
融資融券業務減值損失	-3.9	287.7	-291.6	-101.3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 損失	254.1	35.5	218.6	615.77%
按攤餘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信用減值損失	9.3	6.5	2.8	43.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 務工具信用減值損失	69.8	-1.3	71.1	不適用
貨幣資金信用減值損失	0.3	-0.2	0.5	不適用
存貨	2.1	0.0	2.1	不適用
合計	410.4	408.3	2.1	0.51%

2019年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4.10億元，主要是市場波動較大，公司較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2.54億元，對自營投資債券計提減值人民幣0.79億元。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 資產項目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156.66億元，同比增加25.58%。其中，現金類資產為人民幣923.41億元，同比增長33.10%；融資類資產為人民幣891.59億元，同比增長5.39%；金融投資類資產為人民幣1,229.66億元，同比增長31.61%；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在建工程、無形資產及應收利息等為人民幣112.00億元，同比增長182.93%。本集團主要資產總額變動情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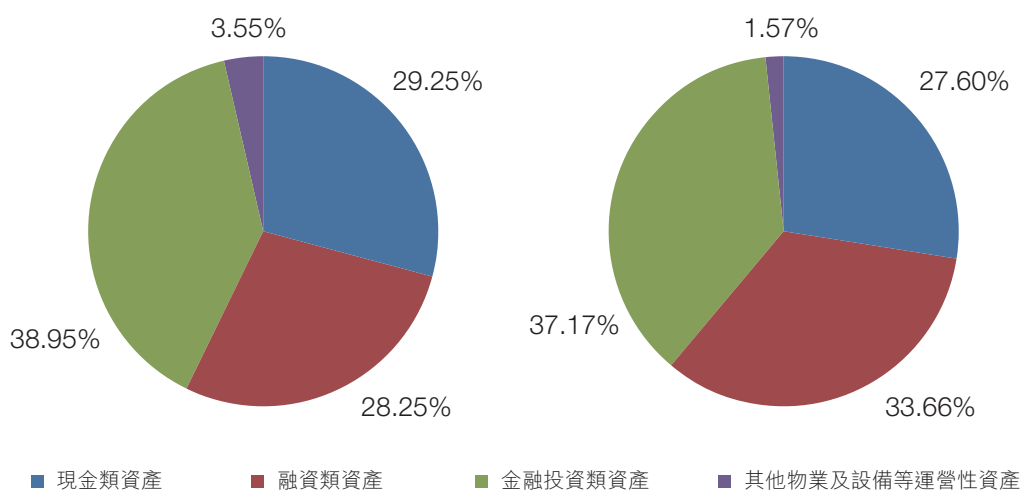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現金類資產	92,341.0	69,376.0	22,965.0	33.10%
融資類資產	89,159.4	84,599.0	4,560.4	5.39%
金融投資類資產	122,965.8	93,429.8	29,536.0	31.61%
其他物業及設備等 運營性資產	11,199.7	3,958.4	7,241.2	182.93%
合計	315,665.9	251,363.3	64,302.6	25.58%

下圖列示截止所示日期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2019年12月31日資產構成情況分析

2018年12月31日資產構成情況分析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現金類資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類資產同比增加人民幣229.65億元，增加33.10%，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29.25%。本集團現金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現金類資產				
銀行結餘	70,329.3	51,413.6	18,915.7	36.79%
結算備付金	11,276.5	12,686.5	-1,410.1	-11.11%
交易所與其他金融機構儲備 及保證金	10,735.2	5,275.9	5,459.3	103.48%
合計	92,341.0	69,376.0	22,965.0	33.10%

現金類資產變動主要體現在銀行結餘方面，銀行結餘為人民幣703.29億元，同比增加36.79%，主要是因為客戶保證金規模上升。

交易所與其他金融機構儲備及保證金餘額同比增加人民幣54.59億元，增長103.48%，主要是由於合併銀河－聯昌證券導致。

融資類資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融資類資產同比增加人民幣45.60億元，增長5.39%，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28.25%。本集團融資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融資類資產				
融資客戶墊款	58,721.3	44,631.9	14,089.4	31.5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438.1	39,967.1	-9,529.0	-23.84%
合計	89,159.4	84,599.0	4,560.4	5.39%

融資客戶墊款為人民幣587.21億元，同比增加31.57%，主要是因為集團融資融券業務規模上升所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304.38億元，同比減少23.84%，主要是股票質押業務規模下降所致。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金融投資類資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投資類資產同比增加人民幣295.36億元，上升31.61%，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38.95%。下表列示出本集團金融投資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金融投資類資產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20.1	876.8	443.3	50.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4,039.1	60,338.3	13,700.8	22.7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	5,031.3	5,061.8	-30.5	-0.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3,017.5	17,299.2	5,718.3	33.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9,349.2	9,777.4	9,571.8	97.90%
衍生金融資產	208.5	76.3	132.2	170.30%
合計	122,965.8	93,429.8	29,536.0	31.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同比增加人民幣57.18億元，增長33.05%，主要是由於債券投資規模增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同比增加人民幣95.72億元，增長97.90%，主要是由於投資的永續債規模增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同比增加人民幣137.01億元，增加22.71%，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23.45%，主要由於投資債務債券規模增長。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組合構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債券	47,983.2	35,924.0	12,059.2	33.57%
股權證券	5,802.8	5,765.7	37.1	0.64%
基金	10,699.7	12,766.5	-2,066.8	-16.19%
信託計劃	547.4	1,759.6	-1,212.2	-68.89%
其他投資	9,005.9	4,122.5	4,883.4	118.46%
合計	74,039.1	60,338.3	13,700.8	22.71%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為人民幣112.0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72.41億元，增長182.93%，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3.55%。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類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其他物業及設備等運營性 資產				
物業及設備	382.8	364.5	18.3	5.03%
商譽	439.5	223.3	216.3	96.86%
其他無形資產	493.5	391.7	101.9	26.01%
遞延稅項資產	99.8	477.5	-377.6	-79.09%
應收賬款	5,116.8	643.1	4,473.7	695.64%
可收回稅項	370.8	169.4	201.4	118.85%
其他應收及預付賬款	2,948.6	1,680.8	1,267.8	75.43%
使用權資產	1,339.7	0.0	1,339.7	不適用
投資性房地產	8.0	8.2	-0.2	-2.44%
合計	11,199.7	3,958.4	7,241.3	182.93%

應收賬款增加主要是境外子公司的清算款。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3. 負債項目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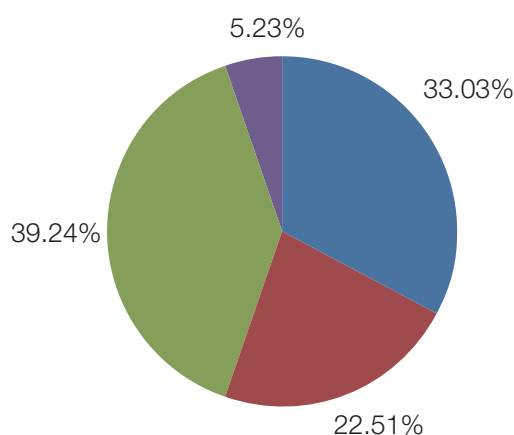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437.4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87.19億元，增長31.74%。公司為大力發展資本中介市場，提高財務槓桿水平，擴大融資規模，利用多種渠道進行融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為人民幣805.09億元，同比增長42.00%；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為人民幣548.56億元，同比增長95.49%；銀行借款及拆入資金等為人民幣956.36億元，同比增長4.78%。本集團主要負債總額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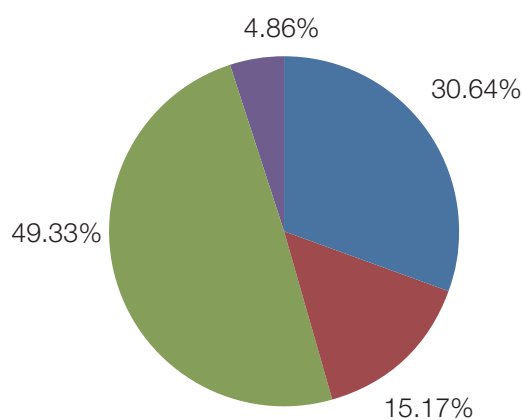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負債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0,508.9	56,695.3	23,813.6	42.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54,855.7	28,059.9	26,795.8	95.49%
銀行借款及拆入資金等	95,635.6	91,274.5	4,361.1	4.78%
其他運營負債	12,744.1	8,995.7	3,748.4	41.67%
合計	243,744.2	185,025.4	58,718.8	31.74%

下圖列示截止所示日期本集團負債總額的構成情況：

2019年12月31日負債構成情況分析



2018年12月31日負債構成情況分析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銀行借款及拆入資金等 ■ 其他運營負債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銀行借款及拆入資金等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銀行借款及拆入資金等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13,952.7	5,012.7	8,940.0	178.35%
應付融資款	24,017.8	16,532.9	7,484.9	45.27%
應付債券	57,665.1	69,729.0	-12,063.9	-17.30%
合計	95,635.6	91,274.5	4,361.1	4.78%

應付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款項為人民幣139.53億元，同比增加178.35%，主要是新增拆入資金和合併銀河－聯昌証券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應付融資款同比增加人民幣74.85億元，主要由於公司發行收益憑證規模增加所致。

應付債券同比减少人民幣120.64億元，全部是集團發行的公司債和次級債到期所致。

其他營運負債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其他運營負債
應計僱員成本	3,354.7	2,591.5	763.2	29.45%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計費用	5,554.2	4,711.0	843.2	17.90%
所得稅負債	49.2	11.0	38.2	347.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718.1	1,458.7	259.4	17.78%
租賃負債	1,336.7	0.0	1,336.7	不適用
衍生金融負債	469.8	213.4	256.4	120.15%
遞延稅項負債	261.4	10.1	251.3	2,488.12%
合計	12,744.1	8,995.7	3,748.4	41.67%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應計僱員成本同比增加人民幣7.63億元，同比上升29.45%，主要是因為集團績效增長使得業績提成基數增加所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同比增加人民幣2.59億元，同比增長17.78%，主要是因為收益互換產品規模上升。

衍生金融負債增加人民幣2.56億元，同比增長120.15%，主要是公司開展場外期權業務導致衍生金融負債增加。

4. 權益項目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人民幣719.22億元，同比增長8.42%。下圖列示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權益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增減額	同比增長率
股本	10,137.3	10,137.3	0.0	0.00%
儲備	41,842.4	39,764.6	2,077.8	5.23%
未分配利潤	18,915.9	16,080.2	2,835.7	17.63%
非控制性權益	1,026.1	355.8	670.3	188.42%
合計	71,921.7	66,337.9	5,583.8	8.42%

5. 分部業績

業務分部是與提供產品或服務相關的一組資產及業務，不同業務分部所承擔的風險和得到的回報不同，本集團業務可分為四條線：經紀、銷售和交易業務，投資銀行業務，投資管理業務和海外業務。我們按七個業務分部呈列我們的財務業績。其中，證券經紀、期貨經紀、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業務三個業務分部反映了我們經紀、銷售和交易業務線的財務業績；資產管理和私募股權投資兩個業務分部反映了我們投資管理線的財務業績。此外，我們的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我們的自有銀行存款和資金管理活動所產生的利息收入，以及有關總部管理職能的僱員成本及行政支出。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示所示期間的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包括分部間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證券經紀	12,344.6	52.54%	10,735.7	66.13%
期貨經紀	3,527.8	15.02%	1,551.7	9.56%
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	6,653.8	28.32%	2,425.5	14.94%
投資銀行	427.8	1.82%	497.7	3.07%
資產管理	687.0	2.92%	884.9	5.45%
私募股權投資	260.4	1.11%	-31.5	-0.19%
海外業務	1,608.9	6.85%	520.8	3.21%
其他	-1,025.6	-4.37%	561.2	3.46%
分部間抵銷	-991.2	-4.22%	-911.1	-5.61%
總計	23,493.5	100.00%	16,235.0	100.00%

下表列示所示期間的分部支出(包括分部間支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證券經紀	8,858.9	53.13%	6,955.4	55.42%
期貨經紀	3,219.5	19.31%	1,215.3	9.68%
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	2,804.9	16.82%	2,478.7	19.75%
投資銀行	359.9	2.16%	311.9	2.48%
資產管理	612.2	3.67%	801.8	6.39%
私募股權投資	84.0	0.50%	53.1	0.42%
海外業務	1,559.7	9.36%	384.2	3.06%
其他	-376.4	-2.26%	917.4	7.31%
分部間抵銷	-448.5	-2.69%	-567.4	-4.52%
總計	16,674.2	100.00%	12,550.3	100.00%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示所示期間的分部業績(即所得稅前利潤/虧損)，各分部的業績按分部收入及其他收益(包括分部間收入)扣除分部支出(包括分部間支出)計算。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證券經紀	3,485.7	51.03%	3,780.3	102.67%
期貨經紀	308.2	4.51%	336.4	9.14%
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	3,848.8	56.35%	-53.1	-1.44%
投資銀行	67.9	0.99%	185.8	5.05%
資產管理	74.8	1.09%	83.1	2.26%
私募股權投資	176.5	2.58%	-84.6	-2.30%
海外業務	60.1	0.89%	134.0	3.64%
其他	-649.1	-9.50%	-356.2	-9.67%
分部間抵銷	-542.8	-7.94%	-343.7	-9.33%
總計	6,830.1	100.00%	3,682.1	100.00%

(六) 或有負債

無

(七) 投資狀況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名稱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間		
	初始投資成本/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利息淨收入	投資收益	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1,903.12	74,039.12	-	3,694.83	2,133.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2,198.61	23,017.49	985.57	104.25	34.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8,947.36	19,349.25	-	620.17	370.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561.96	-1,718.08	-	-93.21	-268.92
衍生金融工具	223,702.30	-261.29	-	-1,150.94	-208.72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八)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 (1) 銀河期貨，註冊資本人民幣 12 億元，本公司持有 83.32% 的股權，主要業務範圍為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基金銷售。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銀河期貨總資產為人民幣 213.55 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 21.05 億元；2019 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35.22 億元，淨利潤人民幣 2.31 億元。2018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與蘇皇金融期貨亞洲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蘇皇金融期貨亞洲有限公司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收購銀河期貨 16.68% 的股權。於該股權轉讓交割後，銀河期貨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截至本報告之日，該股權轉讓事項仍在監管機構審批過程中，尚未完成。
- (2) 銀河創新資本，註冊資本人民幣 10 億元，本公司持有 100% 的股權，主要業務範圍為發起設立私募投資基金、私募投資基金管理。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銀河創新資本總資產為人民幣 12.84 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 10.62 億元；2019 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0.83 億元，淨利潤人民幣 0.48 億元。
- (3) 銀河國際控股，註冊資本港幣 32.61 億元，本公司持有 100% 的股權，主要業務範圍為通過多家全資子公司和合資公司在香港、新加坡、印度尼西亞、泰國、馬來西亞、印度、韓國、英國和美國等地區和國家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研究分析、投資銀行、融資融券、資產管理、財富管理以及衍生產品等服務。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銀河國際控股總資產人民幣 212.92 億元，淨資產人民幣 40.32 億元；2019 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10.77 億元，淨利潤人民幣 0.38 億元，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人民幣 0.55 億元。銀河國際控股自 2019 年 4 月起，將銀河一聯昌證券納入合併報表範圍。
- (4) 銀河金匯，註冊資本人民幣 10 億元，本公司持有 100% 的股權，主要業務範圍為證券資產管理。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銀河金匯總資產為人民幣 19.41 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 13.29 億元；2019 年，公司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6.88 億元，淨利潤人民幣 0.56 億元。
- (5) 銀河源匯，註冊資本人民幣 30 億元，本公司持有 100% 的股權，主要業務範圍為使用自有資金對企業進行股權投資或債權投資，或投資於與股權投資、債權投資相關的其他投資基金。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銀河源匯總資產為人民幣 32.43 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 31.79 億元；2019 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1.73 億元，淨利潤人民幣 1.05 億元。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九) 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了38家結構化主體，這些主體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及合夥企業等。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的資產管理計劃，以及作為普通合夥人或投資管理人的合夥企業，在綜合考慮對其擁有的投資決策權及可變回報的敞口等因素後，認定對部分資產管理計劃及部分合夥企業擁有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2019年12月31日，上述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總資產為人民幣56.11億元。

(十) 其他

1. 報告期內，公司營業部、分公司新設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共有 36 家分公司、493 家證券營業部。

(1) 證券營業部撤銷情況

2019年10月，公司取得《雲南證監局關於核准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撤銷河口福安路證券營業部的批復》（雲證監許可[2019]11號），報告期內，公司實施相關撤銷工作。2020年1月，公司完成了相關撤銷工作。

(2) 分公司、營業部遷址情況

公司持續進行營業網點布局調整和優化，報告期內完成分支機構同城遷址共計 37 家，其中分公司 4 家，證券營業部 33 家，分別是安徽分公司、海南分公司、江西分公司、寧波分公司、黃山仙人洞南路證券營業部、合肥臨泉路證券營業部、合肥金城證券營業部、潮州潮楓路證券營業部、珠海吉大路證券營業部、湛江廉江南北大道證券營業部、清遠銀泉南路證券營業部、佛山南海大瀝證券營業部、湛江綠華路證券營業部、佛山順德國泰南路證券營業部、廣州東風中路證券營業部、深圳水貝證券營業部、貴陽北京路證券營業部、海口國興大道證券營業部、鄭州東風路證券營業部、吉林江灣路證券營業部、南京珠江路證券營業部、南京江寧金箔路證券營業部、南昌陽明路證券營業部、營口遼河大街證券營業部、威海統一路證券營業部、太原桃園證券營業部、太原南中環街證券營業部、上海宜川路證券營業部、上海普陀區大渡河路證券營業部、上海東大名路外灘證券營業部、哈密證券營業部、楚雄鹿城南路證券營業部、寧波寧穿路證券營業部、溫州車站大道證券營業部、臨海杜橋環城南路證券營業部、寧波大閘南路證券營業部、淳安南景路證券營業部。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 賬戶規範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進一步落實賬戶規範管理長效機制，確保賬戶規範業務有序開展。各分支機構無風險處置賬戶，公司原有不合格賬戶規範及小額休眠賬戶激活等工作有序進行。報告期末，公司不合格資金賬戶 1,806 戶，規範不合格資金賬戶零戶；激活小額休眠資金賬戶 8,252 戶，年度新增小額休眠賬戶 567,734 戶，期末小額休眠資金賬戶 2,591,790 戶(其中：參照休眠賬戶管理的純資金賬戶 570,184 戶)。另外，公司期末司法凍結資金賬戶 138 戶，減少 27 戶。

3. 報告期內業務創新及風險控制情況

(1) 業務創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進行信用衍生品業務創新，開展信用保護合約核心交易商備案，獲取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國債期貨業務首批做市商等業務資格，並強化金融產品銷售。銀河創新資本大力推進私募股權基金、併購基金的籌建設立工作等。

(2) 業務創新風險控制

為保障創新業務安全運行，公司積極採取各項風險控制措施進行有效的風險管理，具體包括：

(i) 進行多角度充分的風險評估

在創新業務開展前期，公司業務部門首先進行風險自評估，對創新業務的運作模式、主要風險點、計量模型、壓力情景下潛在損失、配套風險應對措施等進行全面分析；公司風險、合規等部門或邀請外部專家從各自專業角度，針對法律法規、風險偏好、風險管理基本假設、風險點控制、風險模型等方面進行獨立評估。公司根據各方評估結果，決策創新業務開展，並明確業務上線條件以及相關限制性要求。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ii) 業務上線前做好各項風控準備

公司所有創新業務經過風險識別、分析和評估，需滿足相應的風控條件後方可上線運行。基本的風控條件包括：配套的制度流程體系，在符合公司全面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市場、信用、操作、流動性等各專業類型風險管理辦法基礎上，針對具體的創新業務，通過配套制定必要的風險管理指引、細則、工作流程等，明確業務風控標準，規範風險管理流程；適用的風控指標體系，將創新業務納入公司分級的風險限額管理體系，針對其風險特性制定相應風控指標並設定閾值，對創新業務風險進行量化管理；必要的人員與系統支持保障，匹配業務需要，合理配置人力資源，建設完善業務系統和風險管理系統，為創新業務安全運行奠定基礎。

(iii) 業務上線後持續跟踪管理

創新業務上線運行後，即被納入公司日常風險管理體系，進行風險計量、監控、評估、報告。公司重視風險過程管理，持續跟踪風險變化趨勢，對發現的異常風險情況及時採取措施應對。創新業務運行過程中，公司將評估各項風控措施是否持續匹配業務風險特徵，根據創新業務不同發展階段的風險水平變化，及時調整完善配套的制度流程、風險限額、風控標準、系統功能等，以適應業務發展與風險管理需求。

三、公司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格局和趨勢

2019年，隨著資本市場市場化程度的不斷提升、全面深化資本市場改革的重點任務配套政策措施的逐步落地以及科創板的順利推出，證券行業持續回暖，盈利能力顯著改善，收入結構趨於優化。2020年，儘管出現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短期擾動，在新《證券法》實施及深化改革的背景下，資本市場長期向好趨勢不變。在持續強監管、防風險的情況下，證券公司既面臨不斷增強的競爭的壓力，也面臨新的發展機遇。證券行業機構化和財富管理雙輪驅動、蓬勃發展的趨勢明確，國內券商經紀業務佣金率下滑趨勢使盈利空間承受長期持續下滑壓力；同時，融券發展有望成為資本中介業務重要突破口，投行業務將在大力發展直接融資的過程中受益，資產管理業務的主動管理模式轉型趨勢延續，券商綜合金融業務協同優勢有望進一步發揮，國際化步伐進一步加快。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二) 公司發展戰略

2020年，公司將繼續堅持「雙輪驅動，協同發展」的業務模式，優化「集中統籌+條線監督+分層管理」的管理體制，構建財富管理、投融資、國際業務「三位一體」的業務體系。在前三年轉型發展的基礎上，公司將深入結合國家發展戰略及宏觀經濟走勢，積極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把握實施戰略性併購、促進外延式發展的市場機會，運用各項戰略舉措驅動公司不斷提升競爭力，實現高質量發展，力爭集團經營業績穩步前進，向系統性重要證券金融機構邁進。

(三) 經營計劃

2020年是公司五年戰略發展規劃「鞏固期」的開局之年，在公司發展邁上新台階的局面下，公司將繼續強化財富管理和投融資業務體系，鞏固轉型期成果，逐步實現創收模式的轉型；同時，公司將進一步打造國際業務體系，為搭建國際投行基本架構打下堅實基礎。具體而言，公司財富管理業務方面，促進財富管理服務模式在自身創新服務能力、信息技術支持方面的突破；優化財富管理業務體系建設，完善分級投顧的標準化服務建設、總部與分支機構專業人才隊伍的培訓建設、配套的激勵制度建設等。投融資業務方面，繼續貫徹公司黨委服務國家重大戰略、服務實體經濟、服務公司轉型發展的部署，根據市場變化、客戶需求，不斷提高專業水平、提高盈利能力。國際業務方面，遵循「穩中求進」原則，在做好「通道+配額」架構的國際業務基礎上，探索發展以證券公司為主導、「賬戶體系」為基礎架構的國際業務體系，提升證券公司國際業務的主動性和協同性，同時將境外業務納入統一的合規風控體系，實施穿透式管理。圍繞「一帶一路」、粵港澳大灣區和自貿區建設，建立以銀河國際控股、銀河一聯昌證券、本公司海南分公司、本公司廣東分公司為基礎平台，以東南亞為核心，覆蓋亞洲的國際業務體系架構，擇機進入非洲市場和東歐市場，關注美歐等發達市場等。

(四) 可能面對的風險

報告期內，公司推行穩健的風險管理文化，持續加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進一步完善全面風險管理制度和全面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強化三道防線的風險管理職責，實施分級的風險指標管理，持續優化風險識別、評估、計量、監控、報告、應對機制，重視並強化風險管理人才隊伍建設，持續推進各類風險管理系統建設，深化推進子公司垂直風險管理，有效提升公司的風險管理能力。在此之外，公司歷來重視合規風險，逐步建立健全全員、全過程的內部控制機制，保障公司經營合法合規。公司持續加大IT投入，進行IT基礎研究與建設，推動自主開發全面深入發展，保障了系統安全穩定運行，構建並完善公司客戶服務體系，為公司業務發展提供有效支持。公司匹配業務發展及經營管理需要，積極推進風控、合規、IT人員不斷充實，以進一步打造全面風險管理的核心競爭力。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公司經營活動面臨的風險主要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等。報告期內，公司採取有效措施，積極主動應對，總體防範了重大風險事件的發生，保障了經營活動安全開展。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在證券市場中因證券價格、利率、匯率等變動而導致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波動的風險，包括證券價格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等。

(1) 證券價格風險

證券價格風險指因證券市場價格變動(利率風險或匯率風險引起的變動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量公允價值變動導致公司持倉損失的風險。

公司的證券價格風險主要來自自營投資、做市等業務持倉。為有效控制風險，公司主要採取以下措施：一是通過構建證券投資組合，運用金融衍生工具，進行有效的風險對沖；二是統一管理持倉的風險敞口，通過業務部門內部風控崗和風險管理部兩道防線，實施獨立的風險監控、分析、報告，及時發現和處置風險；三是實施風險限額管理，控制風險敞口規模、集中度、損失限額等指標，並不定期調整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業務狀況或風險承受能力；四是採用 VaR 等量化手段，結合情景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對組合的相對風險和絕對風險進行評估。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運用包括風險對沖、限額管理等手段，有效監測管理公司證券持倉風險。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投資總組合 VaR 約為人民幣 0.46 億元，佔淨資本的 0.07%。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導致的風險。公司涉及利率風險的資產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結算備付金、存出保證金及債券等。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作為監控利率風險的主要工具。同時，公司通過配置固定收益品種投資組合的久期、凸性等來降低組合的利率風險。

報告期內，公司總體的利率風險可控。

(3)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非本國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目前公司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為主，外幣資產、負債及收入的佔比較小，公司實際面臨的匯率風險不大。今後隨著公司國際業務的逐步拓展以及人民幣國際化進程的推進，匯率風險將逐步顯現，公司將採取合理有效的措施對沖管理匯率風險。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因融資方或交易對手未能按期履行契約中的義務而造成損失的風險。公司主要採用事前評估和事後跟踪的辦法管理信用風險。一方面，公司建立完善交易對手信用評級和信用額度管理機制，以此設定業務準入門坎以及客戶信用資質區分標準，並根據客戶信用狀況及時調整其信用額度，控制風險集中度；另一方面，在業務存續期，定期評估和監控信用風險，持續跟踪影響客戶信用資質的重大事項，對其信用敞口進行密切監控，及時發現、報告、處置違約風險。

報告期內，公司債券投資信用風險偏好相對穩健，信用債投資主體以央企、國企為主，佔比89%，債項等級以AAA級為主，佔比75%，整體信用等級較高，違約風險較低。報告期末，公司融資融券業務存量負債客戶平均維持擔保比例為266%，股票質押回購交易負債客戶平均履約保障比例為293%，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負債客戶平均履約保障比例為238%。公司總體信用風險在可承受範圍內。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公司日常運營過程中出現資金短缺導致無法正常履行支付、結算、償還、贖回等與金融負債有關的義務的風險。

為有效應對和管理流動性風險，公司加強對大額資金運用的實時監測和管理，實現資金的集中調度和流動性風險的統一管理；將債務融資及杠桿率等要求納入風險限額，建立並持續優化流動性風險指標體系；每日監控報告公司流動性情況，及時進行風險預警；開展定期壓力測試，分析評估流動性風險水平；不斷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建立分層次的流動性儲備體系；通過貨幣市場、資本市場和銀行授信等實現資本補充渠道的多樣化。

報告期內，公司總體的流動性風險可控，各項財務指標優良，流動性風險監管指標持續滿足監管要求。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指因公司流程不完善、人員操作不恰當、系統故障等內部問題，或由自然災害、欺詐等外部事件帶來損失的風險。為有效管理操作風險，公司建立健全內控機制，定期在全公司範圍內開展內部控制和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工作；風險管理部專設操作風險管理二級部門協助規範、優化相關業務流程，識別、分析、監控操作風險，並實行風險事件和損失數據的統一管理；此外，公司通過內部培訓、監督、考核等方式不斷強化各崗位人員的行為適當性與操作規範性，並推進完善系統功能建設。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總體的操作風險可控。

5. 網絡安全風險

網絡風險是指公司使用信息和通信技術帶來的數據可用性或完整性的風險，以及公司網絡運營技術導致業務中斷從而造成的財產損失等風險。

為有效應對和管理網絡風險，公司主要採取以下措施：建立健全網絡安全管理制度，充分利用各類技術手段，建立網絡安全管理保障體系；建設同城災備和異地備份的容災體系，確保網絡物理環境安全；採用數據備份技術和硬件冗餘備份技術，提高網絡系統的硬件、軟件及數據安全。關鍵節點實現信息安全管控，包括網絡規劃與隔離、信息系統安全基線、網絡準入、辦公終端管控等；部署防病毒和數據防洩露系統，在網絡邊界部署防火牆等防網絡攻擊安全設備；定期對重要系統開展安全漏洞掃描工作，並聘請外部安全廠商對公司重要系統進行安全評估和滲透測試。

報告期內，公司總體的網絡風險可控，公司重要信息技術系統安全穩定運行。

(五) 動態風險控制指標監控和補足機制建立情況

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組織體系完善，風險控制指標的管理、監控、壓力測試、內部審計檢查及其他相關工作均由各相關部門指定專人專崗負責。2019年，公司繼續使用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對日常淨資本及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進行動態監控，實現了公司淨資本及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的實時、動態監控和預警。為預防公司因分紅、子公司增資、大額投資、開展境外並購項目等資本性大額支出對風險控制指標的衝擊和影響，通過提前測算和預測期末淨資本及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及時採取發行長短期債券等有效措施，防範可能發生的風險控制指標超標風險。根據市場、業務發展的需要，定期和不定期地進行壓力測試和敏感性分析，分析未來可能出現的狀態對公司淨資本及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的影響，並制定相應的應對措施，確保各項風險控制指標達標。

2019年，公司加強負債管理、資產管理、資產負債的匹配管理，確保公司流動性安全、合理資產定價、優化資產配置等工作，努力提高公司資產負債管理水平。公司建立了淨資本動態補足機制和長期補足規劃，公司通過發行收益憑證、短期融資券等籌措短期資金提高流動性覆蓋率，並通過發行長期公司債、次級債等方式補充長期可用穩定資金，提升淨穩定資金率，堅持財務穩健原則，確保公司業務發展與抗風險能力的動態平衡。公司做好資本配置和債務融資安排，當資本充足目標持續下降或存在潛在大幅下降因素時，根據市場條件適時啟動融資計劃，以保障資本充足水平。截至2019年12月末，公司發行的長期次級債存續9只，補充附屬淨資本人民幣140.10億元，增強淨資本實力。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六) 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

公司建立以董事會、監事會、經營管理層為主體的風險管理組織體系上層機構，按照「三道防線」建立公司風險管理組織體系的基層機構，將子公司的風險管理納入統一體系，對其風險管理工作實行垂直管理。

1. 董事會及下設專門委員會

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董事會是本公司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承擔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董事會通過其下設的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行使部分風險管理職能。

(1) 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制定公司風險管理的戰略、政策和基本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制度，擬定公司總體的風險限額，對重大風險事項進行評估，對合規與風險管理實施情況和相關高管的工作進行評價，並向董事會定期提出改進和完善建議，督促經營管理層執行風險管理政策。

(2)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負責 (i) 審查公司會計信息及其他重大事項的披露，審核公司重大會計政策及實際執行情況，監督公司重大財務決策和年度預算執行情況；(ii) 審計和評價公司內部控制系統；(iii) 制訂本公司內部審計發展規劃，審批年度審計計劃；(iv) 在董事會領導下開展關聯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工作的；(v) 監督管理層對審計意見的整改落實情況；(vi) 檢查、監督和評價公司內部審計工作；(vii) 就外部審計機構的委任及罷免等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外部審計機構的薪酬及聘用條款，處理有關外部審計機構辭職或辭退的問題；(viii) 檢查並監督外部審計機構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ix) 制定委聘外部審計機構提供非審計服務的政策並執行；以及 (x)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2. 監事會

監事會承擔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依據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對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履行風險管理職責的情況進行監督檢查並督促整改。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3. 經營管理層

經營管理層承擔風險管理的主要責任，根據董事會的授權履行以下風險管理職責：(i) 制定風險管理制度並適時調整；(ii) 建立健全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iii) 制定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確保其有效落實；(iv) 定期評估公司整體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解決風險管理中存在的問題並向董事會報告；(v) 建立涵蓋風險管理有效性的全員績效考核體系；(vi) 建立完備的信息技術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vii) 風險管理的其他職責。

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是公司風險管理和合規管理工作的負責人，由董事會聘任。首席風險官是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負責人，負責監督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實施，組織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首席風險官向董事會、監事會、經營管理主要負責人報告潛在風險隱患等。合規總監是公司合規管理的負責人，對公司及其工作人員的經營管理和執業行為的合規性進行審查、監督和檢查。合規總監發現公司存在違法違規行為或合規風險隱患的，向董事會、監事會、經營管理主要負責人報告，提出處理意見，並督促整改。

4. 各部門、分支機構和子公司

公司業務部門、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承擔風險管理第一責任，執行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全面瞭解並在決策中充分考慮各類風險，及時有效地識別、評估、監測、應對和報告相關風險。公司在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設置了專／兼職的風險管理人員和合規管理人員，負責具體的風險管理和合規管理工作。

風險管理部負責在首席風險官的領導下推動全面風險管理工作，協調各部門針對各風險類型的風險管理工作。其中，針對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等風險類型，獨立識別、評估、監測和報告相關風險，並為業務決策提供風險管理建議，協助、指導和檢查各部門、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風險管理工作。

法律合規總部對公司法律風險和合規風險進行識別、評估、監督、檢查和報告的支持部門，負責為各部門、分支機構提供法律法規專業支持服務，為公司合規經營提供保障。

資金管理部負責公司的資金調配與流動性管理，財務管理部對淨資本進行計量、監控和報告，建設符合監管要求的風險監管指標動態監控系統，並負責系統的日常運行管理工作。

第四節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審計部負責對風險管理的充分性和有效性進行獨立、客觀的審查和評價，發現問題時督促相關責任人及時整改，並跟蹤檢查整改措施的落實情況。

紀檢監察室負責實施公司黨的紀律檢查和對經營管理進行監察，協助黨委加強黨風建設和組織協調反腐倡廉工作。

人力資源部、信息技術部、結算管理部、辦公室等職能部門在其各自職權範圍內履行風險管理職責，主要負責對人力資源流失、信息技術、結算、對外投資和公司聲譽等風險進行識別、評估、監控和報告。

各子公司根據母公司的風險偏好和制度框架，母公司對子公司的全面風險管理要求，結合自身的資本實力、風險承受能力、業務複雜程度等，建立自身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制度流程、信息技術系統和風控指標體系，保障全面風險管理的一致性和有效性。子公司應全面瞭解並在決策中充分考慮與業務相關的各類風險，及時識別、評估、監控、應對和報告相關風險。

一、公司主營業務及業務審視

報告期內，公司的總體經營情況、公司業務的未來發展以及公司所面對的主要風險的詳情，請見本報告「第四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二、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及三、公司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部分。財政年度結束後發生的重要事項的詳情，請見本報告「第六節其他重要事項一七、期後相關重要事項」部分。

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請見本節「十五、其他披露事項—(八)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部分。公司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請見本節「十五、其他披露事項—(八)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部分、本報告「第六節其他重要事項一六、其他重大事項」部分及本報告「第九節企業管治報告一九、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合規、稽核部門報告期內完成的檢查稽核情況」部分。

公司與其僱員、顧客及其他對公司有重大影響的人士的關係，請見本報告「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一六、員工及薪酬情況」部分以及本節「十五、其他披露事項—(六)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及(八)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部分。

上述內容構成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二、普通股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公司著眼於長遠和可持續的發展，在綜合分析企業經營發展實際、股東要求和意願、社會資金成本、外部融資環境等因素的基礎上，充分考慮公司目前及未來盈利規模、現金流量狀況、發展所處階段、項目投資資金需求、銀行信貸及債權融資環境等情況，建立對投資者持續、穩定的回報規劃與機制，從而對利潤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持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在利潤分配政策的研究論證和決策過程中，充分考慮獨立董事和公眾投資者的意見。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確制定了利潤分配政策包括現金分紅政策：充分考慮對投資者的回報，每年按當年實現的上市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的規定比例向股東分配股利。利潤分配政策需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同時兼顧公司的長遠利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續發展；優先採用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公司採用現金、股票或者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並且在公司具備現金分紅條件的情況下，公司應優先採取現金分紅進行利潤分配。在有條件的情況下，公司可以進行中期利潤分配。除公司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或股東大會批准的其他特殊情況外，公司在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的情況下，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應當不低於當年實現的母公司可分配利潤的10%。公司在經營情況良好，並且董事會認為公司股票價格與公司股本規模不匹配、發放股票股利有利於公司全體股東整體利益時，根據公司現金流狀況、業務成長性、每股淨資產規模等真實合理因素，公司可以採用發放股票股利方式進行利潤分配。在制定利潤分配方案時，應當充分考慮分紅後公司淨資本是否符合《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中關於淨資本風險控制指標的規定，如果因分紅導致風險控制指標出現預警，應當調整分紅比例。遇到戰爭、自然災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經營環境發生變化並對公司經營造成重大影響，或者公司自身經營狀況發生較大變化時，公司可對利潤分配政策進行調整。公司調整利潤分配政策應當由董事會提出專項議案，詳細說明調整理由並經獨立董事發表意見後，提交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通過。審議利潤分配政策變更事項時，公司為股東提供網絡投票方式。

(二) 公司近三年(含報告期)的普通股利潤分配方案或預案、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或預案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分紅年度	每10股送紅股數(股)	每10股派息數(元)(含稅)	每10股轉增數(股)	現金分紅的數額(含稅)	分紅年度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的比率(%)
2019年	0	1.60	0	1,621,961,401.12	5,228,429,052.09	31.02
2018年	0	0.90	0	912,353,288.13	2,887,126,757.58	31.60
2017年	0	1.20	0	1,216,471,050.84	3,980,730,433.74	30.56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2018年末本公司未分配利潤人民幣14,891,176,696.64元，加上2019年度本公司實現的淨利潤人民幣4,836,870,133.21元，減去公司2019年實施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分配的現金股利人民幣912,353,288.13元，本公司2019年度可供分配利潤為人民幣18,815,693,541.72元。根據《公司法》、《證券法》、《金融企業財務規則》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按照10%的比例分別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一般風險準備金以及交易風險準備金合計人民幣1,451,061,039.99元後，2019年可供投資者分配的利潤為人民幣17,364,632,501.73元。

綜合考慮公司長遠發展和投資者利益，公司2019年擬派發現金股利為人民幣1,621,961,401.12元(含稅)，佔2019年合併報表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31.02%。若以2019年末總股本10,137,258,757股進行計算，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1.60元(含稅，實際派發金額因尾數四捨五入可能略有差異)；若本公司於股權登記日因配售、回購等原因，使得公司股本總數發生變化，每股派發現金股利的金額將在人民幣1,621,961,401.12元(含稅)的總金額內作相應的調整。本次現金股利分配後當年本公司未分配的利潤人民幣15,742,671,100.61元結轉入下一年度。公司上述利潤分配預案制訂合規、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審議程序的規定，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利益。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已經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七次會議(定期)審議通過，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公司2019年度利潤分配議案經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後，將於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起兩個月內進行現金股利分配(即不晚於2020年8月31日)。現金股利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港幣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公司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本公司將適時公佈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日及為決定有權出席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時間。本公司將就本次H股派發股息的基準日、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日期及股息派發日期另行通知。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三、債券發行

(一) 報告期內債券發行情況

(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開發行次級債共人民幣300億元，該等債券於上交所上市。詳見下表：

次級債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數量		獲准在上 交所上市 交易數量 (人民幣 億元)	交易終止 日期
			(人民幣 億元)	上市日期		
18銀河C1	2018年4月	5.20%	8.00	2018年5月	8.00	2020年4月
18銀河C2	2018年4月	5.30%	32.00	2018年5月	32.00	2021年4月
18銀河C3	2018年5月	5.38%	55.00	2018年6月	55.00	2020年5月
18銀河C6	2018年10月	4.48%	50.00	2018年11月	50.00	2021年10月
18銀河C8	2018年12月	4.28%	15.00	2018年12月	15.00	2021年12月
19銀河C2	2019年1月	4.05%	40.00	2019年2月	40.00	2022年1月
19銀河C4	2019年2月	4.20%	34.00	2019年3月	34.00	2022年2月
19銀河C5	2019年3月	4.10%	32.00	2019年3月	32.00	2021年3月
19銀河C6	2019年3月	4.25%	34.00	2019年3月	34.00	2022年3月

(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共人民幣313.1億元，該等債券於上交所上市。詳見下表：

非公開發行公司債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數量		獲准在上 交所上市 交易數量 (人民幣 億元)	交易終止 日期
			(人民幣 億元)	上市日期		
17銀河F1	2017年2月	4.65%	25.00	2017年3月	25.00	2019年2月
17銀河F3	2017年3月	4.98%	17.60	2017年4月	17.60	2019年3月
17銀河F4	2017年3月	4.98%	25.00	2017年4月	25.00	2019年9月
17銀河F5	2017年4月	4.95%	46.30	2017年5月	46.30	2019年4月
17銀河F6	2017年4月	4.99%	47.20	2017年5月	47.20	2020年4月
17銀河F9	2017年10月	5.03%	40.00	2017年11月	40.00	2019年10月
17銀河11	2017年12月	5.53%	40.00	2017年12月	40.00	2019年12月
18銀河F1	2018年1月	5.55%	35.00	2018年1月	35.00	2020年1月
18銀河F2	2018年1月	5.65%	15.00	2018年1月	15.00	2021年1月
18銀河F3	2018年2月	5.60%	12.00	2018年3月	12.00	2020年2月
18銀河F4	2018年2月	5.70%	10.00	2018年3月	10.00	2021年2月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公開發行公司債共人民幣205億元，該等債券於上交所上市。詳見下表：

公開發行公司債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數量		獲准在上 交所上市 交易數量	
			(人民幣 億元)	上市日期	(人民幣 億元)	交易終止 日期
14銀河G2	2015年2月	4.80%	10.00	2015年3月	10.00	2020年2月
16銀河G1	2016年6月	3.10%	49.00	2016年6月	49.00	2019年6月
16銀河G2	2016年6月	3.35%	6.00	2016年6月	6.00	2021年6月
14銀河G3	2016年8月	2.89%	15.00	2016年6月	15.00	2019年8月
14銀河G4	2016年8月	3.14%	10.00	2016年9月	10.00	2021年8月
17銀河G1	2017年7月	4.55%	50.00	2017年7月	50.00	2020年7月
17銀河G2	2017年9月	4.69%	40.00	2017年9月	40.00	2020年9月
18銀河G1	2018年3月	5.15%	25.00	2018年3月	25.00	2021年3月

(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公開發行短期融資券共人民幣80億元，該等債券於銀行間市場上市。詳見下表：

短期融資券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數量		獲准在 銀行間 市場上市 交易數量	
			(人民幣 億元)	上市日期	(人民幣 億元)	交易終止 日期
19銀河證券CP001	2019年10月	2.87%	10.00	2019年10月	10.00	2020年1月
19銀河證券CP002	2019年11月	3.09%	40.00	2019年11月	40.00	2020年2月
19銀河證券CP003	2019年12月	3.04%	30.00	2019年12月	30.00	2020年3月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二) 報告期後債券融資情況

1. 報告期後公司債券發行情況

截至2020年3月27日，2020年公司新發行公司債券、次級債券情況，詳見下表：

名稱	發行規模 (人民幣億元)	募資用途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利率
非公開發行2020年次級 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10	補充營運資金或 償還有息債務	2020年1月14日	2022年1月14日	2年	3.65%
非公開發行2020年次級 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40	補充營運資金或 償還有息債務	2020年1月14日	2023年1月14日	3年	3.75%
非公開發行2020年公司 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32	償還到期或投資者 回售的債務融資工具	2020年2月17日	2022年2月17日	2年	3.15%
非公開發行2020年公司 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18	償還到期或投資者 回售的債務融資工具	2020年2月17日	2023年2月17日	3年	3.25%
非公開發行2020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一)	40	償還到期或投資者 回售的債務融資工具	2020年3月11日	2022年3月11日	2年	2.88%
非公開發行2020年公司債券 (第二期)(品種二)	10	償還到期或投資者 回售的債務融資工具	2020年3月11日	2023年3月11日	3年	3.03%

2. 報告期後短期融資券發行情況

截至2020年3月27日，2020年公司新發行短期融資券情況，詳見下表：

名稱	發行規模 (人民幣億元)	募資用途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利率
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券	20	補充公司營運資金	2020年1月15日	2020年4月15日	91日	2.75%
2020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資券	30	補充公司營運資金	2020年2月24日	2020年5月25日	91日	2.50%
2020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資券	40	補充公司營運資金	2020年3月23日	2020年6月22日	91日	1.89%

四、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節「三、債券發行」部分所披露之外，於報告期內，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者贖回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五、董事名單

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之日，公司的董事名單詳見本報告「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分。

六、董事、監事服務合約

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公司或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委任函，各董事任期均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時為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本公司獨立董事還需遵守中國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對獨立董事任期的規定。

七、董事、監事(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在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董事、監事(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概無在公司或其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

八、董事在與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公司董事在與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中不持有任何權益。

九、董事、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報告期末，概無存在任何安排，而該安排的其中一方是本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且該安排的目的或其中一個目的是使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 18 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益。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十、董事、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於公司及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和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 (i)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 (ii)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 (iii) 須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十一、管理合約

除僱員聘任合約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未就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本公司業務管理及行政訂立或存在任何合約。

十二、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購買及維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面對若干法律行動時提供適當的保障。除此之外，在報告期內直至本報告之日，均未曾有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彌償條文(不論是否由本公司訂立)惠及本公司的董事或本公司之有聯繫公司的董事。

十三、股票掛鈎協議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十四、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重大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之間所訂立的重要合約的詳情，請見本報告「第六節其他重要事項—四、重大關聯交易」部分。

十五、其他披露事項

(一) 優先認股權安排

根據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目前公司無優先認股權安排。

(二)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於本報告付印前的最後可行日期(即 2020 年 3 月 27 日)，根據公司獲得的資料以及董事所知，本公司 H 股的公眾持股量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

(三)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原因及影響

1. 執行《企業會計準則第21號—租賃》

根據財政部《企業會計準則第 21 號—租賃》(以下簡稱「新租賃準則」)規定，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執行。新租賃準則統一了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下承租人的會計處理。除符合條件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承租人須在初始計量時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後續計量時，對於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內計提折舊，評估減值情況並進行相應會計處理；對於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計提利息費用。對於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按照系統合理的方法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根據新租賃準則銜接規定，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選擇追溯調整並不重述比較數據。經評估，該會計政策變更會增加本集團的總資產和總負債，但對不會對所有者權益、淨利潤產生重大影響。2019 年初新舊準則轉換的影響詳見「第十一節綜合財務報表 2、重大會計政策 2.2 於 2019 年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2. 根據公司實際經營情況，公司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認定標準由單價人民幣2,000元提高至人民幣5,000元，自2020年3月27日起適用

公司於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修訂〈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的議案》。同意公司對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進行變更。根據會計準則，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認定標準變更屬於會計估計變更，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後續處理。經評估，該變更對公司 2019 年財務報表無影響，對 2020 年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不產生重大影響。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四) 稅項減免資料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的規定，對於公司個人股東，持股期限(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轉讓交割該股票之日前一年的持有時間)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實際稅率為20%)；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實際稅率為10%)；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上市公司派發股息紅利時，對個人持股1年以內(含1年)的，上市公司暫不扣繳個人所得稅；待個人轉讓股票時，證券登記結算公司根據其持股期限計算應納稅額，由證券公司等股份託管機構從個人資金賬戶中扣收並劃付證券登記結算公司，證券登記結算公司應於次月5個工作日內劃付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在收到稅款當月的法定申報期內向主管稅務機關申報繳納證券投資基金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財稅[2012]85號文的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對於居民企業股東，現金紅利所得稅由其自行繳納。

對於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在取得股息紅利後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

H股股東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 [1993]045 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 [2011]348 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 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 10% 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 10% 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 低於 10% 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 高於 10% 低於 20% 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及 (3) 沒有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 20% 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 [2008]897 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 2008 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 10% 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

(五) 儲備、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

有關儲備、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變動情況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及附註。

(六)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公司為多個行業中的各類機構和個人客戶提供服務。公司的客戶包括跨國集團、中小企業、高淨值客戶和零售客戶，主要客戶位於中國大陸，隨著公司未來拓展海外市場，預期將為更多海外客戶服務。2019 年，公司前五大客戶產生的收入佔公司收入及其他收益的 1.50%。

鑒於公司的業務性質，公司無主要供應商。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七) 物業及設備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物業及設備情況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及附註。

(八) 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堅持依法合規、穩健經營理念，有效推進公司治理機制及企業文化建設，切實保障股東權益，並積極履行對國家、員工、客戶及其他利益相關方的責任，促進公司與社會的協調可持續發展。公司高度重視扶貧工作，2019年，公司投入扶貧資金約人民幣6,500萬元，立足幫扶地區當地資源稟賦優勢和實際需求，結合金融類企業特點和優勢，持續強化組織領導和保障，全面加大扶貧工作力度。

1. 公司積極踐行綠色發展理念及助建生態文明

公司響應綠色發展、低碳節約號召。公司恪守國家《環境保護法》、《節約能源法》等法律法規，在排放物、資源消耗、綠色出行方面積極倡導環保理念並付諸於行動，始終將綠色經營貫穿公司經營管理全過程；公司著力於發展綠色金融，借助金融手段，優化社會資源分配，幫助企業去產能、向可持續發展轉型，助推綠色產業發展。2019年，公司未發生重大環保問題，未發生因環境問題而導致的環境訴訟案件、重大罰款等。

公司屬於低能耗、輕污染的以商務辦公為主的金融企業，日常資源消耗主要為辦公用電、公務用車使用的汽油、自來水以及辦公用紙，排放物主要來自能源消耗所產生的碳排放、生活污水、日常辦公產生的辦公及生活垃圾等無害廢棄物。在規範綠色運營方面，公司鼓勵客戶非現場開戶及交易，對企業門戶網站、後台辦公系統進行優化升級，簡化工作流程，降低印刷數量；對辦公用品採購管理更加精細化、個性化，並鼓勵員工對紙張和文具進行循環利用，對於老舊的電子設備持續加強管理使用；在節約用水方面持續沿用環保潔具減少新鮮水的使用及污水排放，提高水資源使用效率，減少水消耗；倡導節約用電，專人負責檢查辦公設備電源的使用和關閉情況。深化公務用車改革，公司於2019年末新增購置本部公務用車，並持續對公務車輛進行精細化管理。

2. 公司堅持以人為本，以市場化為導向，依法保護員工合法權益，推進人力資源科學管理

- (1) 公司招聘工作堅持公開招聘、平等競爭、全面考核、擇優錄用的原則。被錄用員工均嚴格根據《勞動合同法》與公司簽訂《勞動合同書》，明確公司與員工的責任和義務，杜絕童工和強制勞工情況。按照「人事相宜、人崗相適、合理配置」的原則，2019年，公司共接收安置2名軍轉幹部，招錄72名應屆畢業生進入公司工作，並通過社會招聘的方式吸納159名公司業務發展亟需的優秀人才。
- (2) 公司堅持以人為本，關愛員工健康安全，優化員工培訓體系，維護員工合法權益，為員工個人成長創造條件。公司工會堅持圍繞公司發展大局，把員工的意願和需求作為工作的出發點和落腳點，生活上關心員工疾苦，思想上注重交流溝通。公司設立職工代表大會，員工以職工代表大會的方式積極參與公司管理，員工自治，維護自身合法權益，促進公司民主管理制度的健全完善。公司注重員工在工作中的安全健康，保障員工身心愉悅地投入工作。
- (3) 公司嚴格遵守國家人事相關的各類法律法規，努力完善人力資源相關制度。2019年，公司陸續修訂完成了《員工招聘管理辦法》、《職務職級管理辦法》，並結合《薪酬分配實施辦法》、《公司員工福利管理辦法》等制度，多重保障員工合法權益，為員工發展保駕護航。

3. 公司努力提升對客戶的服務水平

2019年，公司持續構建優化「以客戶為中心」的財富管理業務體系和「以企業為中心」的投融資業務體系，秉承客戶至上，提供優質服務理念，從細化產品類別、優化客戶體驗、回應客戶反饋等方面著手，深耕金融服務。

- (1) 公司參與建設國內金融行業首個《資產管理產品介紹要素》標準，牽頭編寫其中《證券期貨資產管理計劃及相關產品》標準。該標準有利於投資者充分瞭解產品類型，自主選擇投資方向，有序拓寬投資渠道，對於切實保護中小投資者利益有著重要意義。
- (2) 公司對零售客戶綜合服務平台進行升級，豐富了零售客戶標籤體系，形成5大類、15小類的標籤矩陣，累計實現客戶標籤317個，逐步實現客戶精準畫像。公司結合客戶畫像可以提供精準、主動、即時的服務水平。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 (3) 公司設立的客戶投訴處理領導小組及工作小組統籌管理經紀業務客戶投訴，相關部門分工負責。公司還主動承擔調解和處理投資者矛盾糾紛首要責任，配合做好投資者專項補償工作。2019年，公司妥善處理各類重大、複雜、特殊的投訴事件，未發生因處理不當而引發客戶投訴升級的現象。另外，2019年度公司新開客戶的回訪滿意度為98.65%。
- (4) 公司順應客戶需求，為客戶提供多種交易手段，客戶可通過互聯網、移動終端(包括手機、平板計算機等)、電話、櫃檯和網點內交易終端等多種方式完成交易。目前，公司正致力於通過產品創新、渠道創新、服務創新及營銷創新，運用互聯網運營服務理念，持續提升客戶體驗，豐富適合互聯網營銷的產品，提供具有公司特色、滿足個性化需求的綜合金融服務。
- (5) 積極響應國家對金融機構應履行的社會責任要求，指導公司轉型發展，切實發揮現代投資銀行作用，以為實體經濟服務作為出發點和落腳點，從服務實體經濟中發現真正的金融需求，不斷提高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與水平，延伸境內外綜合金融服務能力。

4. 公司堅持依法合規經營，對市場、客戶和股東負責

公司以正確把握證券公司功能定位為核心，著力提升專業能力，全力保障交易安全，嚴格控制系統風險，強化依法合規經營，做經濟發展的穩定器，對市場負責，對股東負責。

- (1) 加強公司與投資者之間溝通。2019年，公司進一步細化並完善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通過一對一現場溝通、電話、郵件、網絡問答等不同形式致力於完善公司與投資者之間順暢的信息溝通渠道，向市場和投資者正確傳達公司的聲音，同時為投資者瞭解公司打開通道。
- (2) 合規採購。按照《國有金融企業集中採購管理暫行規定》的要求，2019年，公司設立了採購管理委員會，負責公司採購工作的決策，同時修訂了《公司採購管理制度》，發布《集中採購目錄及標準》。公司採購管理工作在質量和效率之間取得了良好平衡，有利於防範採購風險。
- (3) 確保系統安全運行。公司實施了「兩地三中心」安全高效的技術架構，建立起連接兩地三中心和所有分支機構的二級冗餘網絡結構，並在此基礎上建設了集中交易中心和數據中心，確保交易信道和環境安全。公司加大投入，組織進行防火牆、防病毒、安全認證、滲透測試等信息安全基礎建設，對信息系統進行風險評估，加強對計算器病毒、網絡攻擊的安全防護，通過層層設防，確保信息系統整體安全。

第五節 董事會報告

- (4) 公司積極踐行尊重和保護投資者權益的社會責任，將做好投資者保護作為一項促進市場健康發展的重要工作。2019年，公司繼續通過健全投資者適當性管理、加大打擊非法集資的力度、防範非法證券活動、強化中小投資者教育等扎實有效的工作，務實推進投資者保護。
- (5) 依法合規運營。公司按照「全面覆蓋、統一管理、分類施策」的總體原則，明確公司合規管理的整體框架和具體安排，持續完善董事會及下設的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合規總監、法律合規部、下屬各單位(指各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負責人及合規管理人員、全體工作人員在內的多層次合規管理體系。公司建立合規監測系統，實現對客戶異常交易行為的監測和預警、交易所重點監控賬戶管理、信息隔離牆管理、員工執業行為監測、客戶風險等級劃分、可疑交易監測分析等功能，切實加強公司合規經營並防範欺詐交易。2019年，公司未發生內幕交易、操縱市場案件，未發生上升到法律訴訟環節的洗錢交易事件。
- (6) 全面風險管理。公司始終堅持風險管理創造價值的理念，積極營造並確立了以「不碰紅線，不踩灰色地帶，不打擦邊球」的「三不原則」為基礎、精通業務為前提、執業行為為準則、監管要求為標準、發展意識為目的的風險管理文化，樹立「規範經營、穩健發展」的風險理念，施行審慎穩健的風險偏好，牢牢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風險的底線。從「全覆蓋、可監測、能計量、有分析、能應對」等維度，逐步推進全面風險管理，持續提高公司風險管理水平。公司經營活動面臨的風險主要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合規風險、洗錢風險以及聲譽風險等。公司以追求風險收益最大化為目標，採取有效措施，積極主動應對，整體實現了風險的可測、可控、可承受。
- (7) 反腐倡廉。公司深入開展「不忘初心、牢記使命」主題教育，推深做細公司主題教育，精準監督靶向發力，以高質量監督促進高質量發展。公司進一步完善監督體系，統籌用好監督力量，推動相關部門信息共享，切實形成監督合力。公司堅決反對貪污、賄賂、腐敗等事件的發生，通過前期防範、過程監督及後期審核整改完善反貪污、賄賂、腐敗的工作，2019年公司未發生違反舞弊賄賂法律訴訟案件。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共炎

2020年3月27日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一、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無涉案金額超過人民幣1,000萬元，且佔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10%以上的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自報告期初至本報告披露日，本公司披露新增或有新進展的相關訴訟、仲裁事項具體如下：

(1) 四川信託有限公司訴威海中天房地產有限公司等八家單位及個人委託貸款合同糾紛案

2013年4月，四川信託有限公司(簡稱「四川信託」)成立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並與公司簽署吉星9號定向資產管理合同，委託公司以投資委託貸款方式向威海中天房地產有限公司(簡稱「威海中天」)發放貸款人民幣1.6億元，四川信託向公司承諾承擔由此投資產生的風險。因威海中天未按相關貸款合同約定償付本金及利息，2015年12月29日，四川信託向山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法院判令威海中天償還貸款本金、利息、罰息及複利合計約人民幣2.19億元，並將委託貸款相關各方一併起訴，或要求承擔擔保責任，或要求承擔連帶賠償責任，公司及銀河金匯作為定向資管計劃的管理人分列為第七、第八被告(相關背景情況參見公司2016年年報)。銀河金匯等被告提出管轄權異議，2018年8月10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將本案移送至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審理。2019年12月23日、12月24日，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先後作出民事裁定，准許四川信託撤回起訴。

2015年12月30日，四川信託成立的上述集合資金信託計劃的次級信託單位認購人深圳市邦信小額貸款有限公司(簡稱「邦信小貸」)向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法院責令四川信託限期履行信託財產現狀分配承諾及賠償損失，並申請追加銀河金匯、公司、委託貸款銀行作為本案第三人，四川信託申請追加集合資金信託計劃的優先級信託單位認購人作為本案第三人。2018年3月30日，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一審判決，駁回邦信小貸全部訴訟請求，2018年7月27日，邦信小貸向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上訴。2019年12月5日，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作出判決，駁回上訴，維持原判。

(2)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對公司提起仲裁

2018年1月19日，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上海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提請仲裁，將公司認定為交易對手方，請求公司償還4筆協議回購交易項下融資款共計人民幣144,670,000元，償還融資利息共計人民幣398,337.86元，並自四筆回購交易到期結算日起按日計算償付補息及罰息。據查，與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進行債券質押式協議回購交易的交易對手方為銀河金匯定向資產管理產品－「銀河匯達易禾109號定向資產管理計劃」，該產品為公司經紀客戶，公司為該產品提供交易指令申報服務。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無法就違約處置方案與產品委託人協商達成一致提請仲裁。目前尚在仲裁中。

(3) 浦銀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對公司提起仲裁

2018年5月16日，浦銀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簡稱「浦銀安盛基金」)向上海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提請仲裁，將公司認定為交易對手方，請求公司償還債券質押式協議回購交易項下融資款人民幣42,750,000元，償還融資利息共計人民幣85,265.75元，並自回購交易到期結算日起按日計算償付補息及罰息。據查，與浦銀安盛基金進行債券質押式協議回購交易的交易對手方和與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進行債券質押式協議回購交易的交易對手方相同，即，銀河金匯定向資產管理產品－「銀河匯達易禾109號定向資產管理計劃」，該產品為公司經紀客戶，公司為該產品提供交易指令申報服務。目前尚在仲裁中。

(4) 公司與長春市祥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糾紛

2017年8月，公司與長春市祥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祥升投資公司」、「被申請人」)簽署協議，約定公司作為資金融出方與祥升投資公司作為資金融入方進行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標的證券名稱為長生生物，證券代碼為002680。祥升投資公司向公司出具《承諾書》，承諾如祥升投資公司違反相關約定，公司有權要求祥升投資公司提前購回全部質押股票或按照協議約定承擔違約責任。由於祥升投資公司未按約定履行義務，公司對祥升投資公司提起仲裁。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2019年6月24日，北京仲裁委員會就仲裁案件作出仲裁裁決((2019)京仲裁字第1079號)，裁決如下：1、祥升投資公司向公司支付截至2019年4月30日的購回交易金額人民幣45,605,484.34元，並向公司支付自2019年5月1日起至祥升投資公司實際支付完畢購回交易金額之日止，以人民幣45,182,133.93元為基數，按照年利率5.7%的標準計算的利息；2、祥升投資公司向公司支付截至2019年4月30日的違約金人民幣1,272,838.82元，並向公司支付自2019年5月1日起至祥升投資公司實際支付完畢購回交易金額之日止，以人民幣45,182,133.93元為基數，按每日萬分之五的標準計算的違約金；3、公司有權對祥升投資公司質押給公司的ST長生(證券代碼：002680)9,748,658股流通股股票折價或者以拍賣、變賣該等質押股票所得價款在上述第1項和第2項裁決範圍內優先受償；4、祥升投資公司向公司支付律師費人民幣10萬元；5、駁回公司其他仲裁請求；6、本案仲裁費人民幣306,288.59元，由祥升投資公司全部承擔。

因祥升投資公司未在《裁決書》明確的期限內履行償還義務，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

2019年4月2日，公司另行向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對祥升投資公司的擔保人提起訴訟。

2019年8月27日，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作出判決((2019)京02民初281號)，判決張雯、長春百盛天啟經貿有限公司於判決生效後10日內就(2019)京仲裁字第1079號仲裁裁決第1項、第2項確定的債務向公司承擔連帶清償責任，同時駁回公司的其他訴訟請求。公司已於2019年11月6日向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遞交強制執行申請文件。

(5) 公司訴葛洪濤融資融券交易糾紛案

葛洪濤在本公司開展融資融券交易。由於葛洪濤信用賬戶維持擔保比例低於130%，且未在約定期限內足額追加擔保物，公司根據雙方簽署的《融資融券合同》的相關約定，對葛洪濤的信用賬戶執行了強制平倉措施。對平倉後未予償還的融資負債，公司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法院依法判令葛洪濤償還融資本金，支付融資利息、罰息(暫計算至2019年1月22日)，承擔案件受理費，合計人民幣51,210,928.05元。公司收到北京市西城區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決書》((2019)京0102民初5624號)，判決葛洪濤於判決生效之日起十日內：1.償還公司融資本金人民幣38,572,745.03元；2.支付公司融資利息人民幣10,969,171.64元；3.支付公司截止2019年1月22日的罰息人民幣1,668,465.38元以及自2019年1月23日起至實際清償之日止的罰息(以尚欠本金和利息之和為基數，按日利率萬分之五計算)；4.支付公司律師代理費人民幣80,000元；5.支付公司訴訟責任保險費人民幣50,000元。如葛洪濤未按判決指定期間履行給付金錢義務，應加倍支付延遲履行期間的債務利息。案件受理費人民幣298,546元、財產保全申請費人民幣5,000元均由葛洪濤負擔。

(6) 公司訴徐國棟融資融券交易糾紛案

徐國棟在本公司開展融資融券交易。由於徐國棟信用賬戶維持擔保比例低於130%，且未在約定期限內足額追加擔保物，公司根據雙方簽署的《融資融券合同》的相關約定，對徐國棟的信用賬戶執行了強制平倉措施。對平倉後未予償還的融資負債，公司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法院依法判令徐國棟償還融資本金，支付融資利息、罰息，截至2019年1月9日合計人民幣65,458,830.17元，並由徐國棟承擔案件受理費。

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決書》((2019)京02民初97號)。判決徐國棟：1、於判決生效之日起10日內償還公司融資本金人民幣50,544,883.56元；2、於判決生效之日起10日內支付公司融資利息人民幣14,455,961.37元；3、於判決生效之日起10日內支付公司罰息(以上述第1、2項判決確定的給付金額之和為基數，按日利率萬分之五計算，自2019年1月16日起至實際清償之日止)。案件受理費人民幣369,094元，財產保全申請費人民幣5,000元，均由徐國棟負擔。

由於徐國棟未在《民事判決書》((2019)京02民初97號)明確的期限內履行償還義務，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民事判決書》。2019年末，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出具《執行裁定書》((2019)京02執1358號之一)，因被執行人徐國棟暫無其他財產(被保全證券賬戶資產除外)可供執行，裁定終結本次執行程序。

(7) 公司南京上海路證券營業部訴深圳俾斯麥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等債券質押式回購交易糾紛

公司南京上海路證券營業部因債券質押式回購交易糾紛，對深圳俾斯麥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等四被告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法院判令深圳俾斯麥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償還原告墊付款項及遭受的資金成本損失共計約人民幣24,089.88萬元(暫計算至2019年4月22日)，並判令與「俾斯麥7號私募基金」存在一定關聯的三被告承擔連帶責任，案件訴訟費用由四被告共同承擔。

因原、被告雙方就墊付款項償付事宜達成庭外和解，公司南京上海路證券營業部於2019年7月15日向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提出撤訴申請，南京市中級人民法院裁定准許公司南京上海路證券營業部撤訴。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8) 公司訴孫濤勇融資融券交易糾紛案

孫濤勇(以下簡稱「被告一」)在公司開展融資融券交易。上海盟聚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以下簡稱「被告二」)、上海盟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以下簡稱「被告三」)自願為被告一在《融資融券合同》項下所有債務向公司提供無限連帶責任保證擔保。由於被告一信用賬戶維持擔保比例低於150%，且未在約定期限內足額追加擔保物，公司根據雙方簽署的《融資融券合同》及其補充協議的相關約定，對被告一的信用賬戶執行了強制平倉措施。對平倉後未予償還的融資負債，公司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一償還融資本金，支付融資利息、罰息，承擔公司本案花費的律師費，由被告二、被告三對被告一的全部債務向公司承擔連帶賠償責任，暫計算至2019年3月26日合計人民幣64,567,571.53元，並由被告一、被告二、被告三連帶承擔案件訴訟費、財產保全費、財產保全保險費等全部費用損失。

2019年9月25日，孫濤勇向北京市西城區人民法院對北京星河世界集團有限公司、公司、公司上海自貿試驗區基隆路證券營業部提起訴訟，以北京星河世界集團有限公司與公司基隆路營業部合謀欺詐為由請求撤銷雙方簽署的《融資融券合同》及補充協議。2020年1月6日，北京市西城區人民法院裁定將本案移送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審理。

(9) 公司對周偉洪、王惠芬、江蘇國澄裝備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周晨、周豔萍、周政申請強制執行案

周偉洪與公司進行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周偉洪的配偶王惠芬作為共同債務人，江蘇國澄裝備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周晨、周燕萍、周政作為擔保人簽署了《擔保函》。北京市精誠公證處出具了相關公證書及執行證書。由於前述被執行人未能履行公證債權文書確認的還款義務，公司向紹興市中級人民法院申請執行公證債權文書，請求：1、強制被執行人支付本金人民幣6,690.88萬元及自2019年3月20日(含)起至全部債務清償之日(不含)的利息；2、強制被執行人支付自違約之日起以未償還本金為基數，按照0.05%/日計算的違約金；3、強制被執行人支付強制執行公證費、本案執行費、評估費、拍賣費等；4、公司有權對被執行人周偉洪質押給公司的3,716.92萬股金盾股份限售股股票折價或者以拍賣、變賣質押股票所得價款在上述1-3項全部債權範圍內優先受償。

因被執行人周偉洪持有的浙江金盾風機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屬限售流通股，處置比較困難，公司申請終結本次執行情序。

(10) 楊振華股票質押申請仲裁及強制執行案

楊振華與公司簽署協議，與公司進行股票質押回購交易。公司與楊振華及其配偶羅雋就其中部分交易向公證處申請出具了公證債權文書。

由於公證債權文書義務人楊振華、羅雋未能履行還款義務，公司向北京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申請執行公證債權文書，請求執行：1、被申請人應償還本金人民幣141,010,273.50元；2、被申請人自2019年9月20日(含)起至實際清償之日(不含)的應付利息；3、被申請人支付自違約之日起以未償還本金為基數，按照0.05%/日計算的違約金；4、被申請人支付其他款項、債權人為實現債權與擔保權利而發生的費用及加倍支付延遲履行利息。

對於未公證部分交易，楊振華未按股票質押相關協議約定履行還款，公司向北京仲裁委員會申請仲裁，仲裁請求為：1、被申請人償還融資本金人民幣141,518,600.00元；2、被申請人支付自2019年9月20日(含)起至實際清償之日(不含)的應付利息；3、被申請人支付自違約之日起以未償還本金為基數，按照0.05%/日計算的違約金；4、公司對被申請人提供質押的股票折價、拍賣或變賣所得價款在上述1、2、3項仲裁請求的範圍內享有優先受償權；5、補償公司因本案支出的律師費、差旅費；6、被申請人承擔本案仲裁費。

其中，公司向北京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申請執行公證債權文書的案件，基於商談和解原因，經公司申請，北京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於2019年12月27日作出執行裁定，終結本次執行程序。公司向北京仲裁委申請仲裁的案件，目前尚在仲裁中。

二、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和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未被中國證監會、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交易所、金融期貨交易所、財稅、外匯和審計等部門處罰或公開譴責。

報告期內，公司未因重大違法違規行為受到中國證監會、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交易所、金融期貨交易所、財稅、外匯和審計等部門的行政處罰。

三、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公司控股股東銀河金控、公司實際控制人匯金公司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或者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不良誠信的狀況。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四、重大關聯交易

公司發生的主要日常關聯交易如下：報告期內，有關會計準則下的關聯交易情況詳見第十一節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4「關聯方交易」。該等關聯交易中，本公司與銀河金控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的交易(附註54(a)(1))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請見下文)。

本集團嚴格按照《聯交所上市規則》、《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開展關聯／連交易，本集團的關聯／連交易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關聯／連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所進行的非豁免關連交易如下：

(一) 本公司與銀河金控之間的《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13年5月2日，本公司與銀河金控訂立《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按一般商業條款向銀河金控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銀河金控集團」)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包括(1)證券經紀服務、(2)代理銷售服務、(3)交易席位出租及(4)任何其他相關證券及金融服務。本集團就提供該等服務向銀河金控集團收取手續費及佣金，並就該等服務中所涉及的託管資金向銀河金控集團支付利息。本集團所收取的手續費和佣金以及所支付的利息由雙方參考當時市價並按照有關法律及法規協商釐定。框架協議於H股上市日(即2013年5月22日)生效，為期三年。2015年12月29日，本公司與銀河金控訂立了《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將框架協議的期限延長至2018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21日，本公司與銀河金控訂立了《證券及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之補充協議(二)》(「補充協議(二)」)，將框架協議的期限進一步延長至2021年12月31日。由於銀河金控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就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根據框架協議(經補充協議(二)續展)向銀河金控集團提供的證券及金融服務所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 26,700 萬元、人民幣 32,000 萬元和人民幣 41,600 萬元；本集團就託管資金向銀河金控集團支付利息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 1,000 萬元、人民幣 1,500 萬元和人民幣 2,000 萬元。由於年度上限按《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百分比率計算高於 0.1% 但低於 5%，因此，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本公司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的規定，但可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銀河金控集團提供證券及金融服務的收支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9年度上限	2019年度 實際交易額
收入		
證券經紀服務		9,352
代理銷售服務		26,033
交易席位出租		18,042
其他相關證券及金融服務		2,940
總計	267,000	56,368
費用		
利息支出		1,270
總計	10,000	1,270

說明：

1. 證券經紀服務收入為收取銀河金控及銀河資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銀河資本」)的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收入；
2. 代理銷售收入為應收取銀河基金及銀河資本旗下管理產品的代理銷售金融產品業務收入；
3. 席位出租收入為應收取銀河基金旗下管理基金的出租交易席位佣金收入；
4. 其他相關證券及金融服務收入為向銀河資本旗下管理產品收取的託管費收入、管理費及業績報酬等；
5. 利息支出為應支付給銀河金控、銀河基金和銀河資本的保證金利息支出。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二) 本公司與銀河金控之間的《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框架協議》

2017年6月6日，本公司與銀河金控訂立《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與銀河金控集團開展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業務，包括：(1) 固定收益類證券產品、(2) 固定收益產品相關的衍生產品、(3) 權益類產品、(4) 融資交易、(5) 監管部門允許的其他相關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無論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中國交易所市場或開放式基金市場開展）應按照一般商務條款並以與獨立第三方進行類似交易的當時市場價格或市場費率開展。該等交易的定價受中國嚴格監管且須遵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框架協議在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和銀河金控的股東（即匯金公司和中國財政部）批准後，於2017年7月12日生效，有效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上述交易構成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根據框架協議從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不包括融資交易）而產生的總淨流入上限分別為人民幣630億元、人民幣750億元和人民幣870億元，總淨流出上限分別為人民幣570億元、人民幣700億元和人民幣790億元。銀河金控集團根據框架協議通過質押式回購交易向本集團提供融資的每日最高結餘（包括應付利息）均為人民幣105億元。

由於年度上限按《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百分比率計算高於5%，因此，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本公司須遵守申報、公告、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銀河金控集團開展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情況如下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9年年度上限	2019年度 實際交易額
銀河金控集團流入本集團的資金總額	87,000,000	2,454,047
1. 固定收益類證券產品流入		2,454,047
2. 固定收益產品相關的衍生產品流入		-
3. 權益類產品流入		-
4. 其他相關業務和管理事項交易流入		-
從本集團流出到銀河金控集團的資金總額	79,000,000	2,902,913
1. 固定收益類證券產品流出		2,902,913
2. 固定收益產品相關的衍生產品流出		-
3. 權益類產品流出		-
4. 其他相關業務和管理事項交易流出		-
銀河金控集團通過質押式回購交易向本集團提供融資的每日最高餘額(包括應付利息)	10,500,000	794,000*

* 該2019年度實際交易金額已於本公司於2020年3月27日刊發2019年年度報告非印刷版本後更新，並已體現在寄發於本公司股東的印刷版本中。

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五次會議(臨時)審議通過了《公司與銀河金控續簽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框架協議並設定2020-2022年關聯交易上限的議案》。截至目前，本次關聯交易議案尚待銀河金控董事會及股東會審議通過，本公司亦無法於2019年12月31日前與銀河金控簽署《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框架協議之補充協議(一)》。在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該關聯交易並與銀河金控簽署補充協議前，本公司與銀河金控開展的任何新的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將嚴格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三) 本集團與銀河投資之間的物業租賃

因中國財政部以其持有的銀河投資 100% 的股權對銀河金控進行增資，銀河投資已於 2018 年 2 月成為銀河金控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於增資完成後，銀河投資已成為銀河金控的聯繫人，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在銀河投資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之前，本集團已與銀河投資訂立了七份租賃合同，據此，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已向銀河投資(作為出租人)租賃多項物業及車位。在銀河投資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之後，該等持續交易已構成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報告期內，根據本集團與銀河投資簽署的房屋租賃合同，2019 年租金為人民幣 13,753.46 萬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一)至(三)項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持續關連交易：

- (1) 屬本公司的日常業務；
- (2) 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
- (3)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核數師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函件，核數師根據其實施的工作對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表如下結論：

就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我們未留意到任何事項導致我們認為該等交易尚未經 貴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我們未留意到任何事項導致我們認為對於涉及由 貴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的交易，該等交易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 貴公司的定價政策而進行。
- c. 我們未留意到任何事項導致我們認為該等交易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
- d. 就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我們未留意到任何事項導致我們認為該等交易的金額超出了相關公告中披露的 2019 年全年總值上限。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租賃事項

出租方名稱	租賃方名稱	租賃資產情況	租賃資產涉及金額			租賃收益	租賃收益 確定依據	租賃收益		
			(人民幣元)	租賃起始日	租賃終止日			對公司 影響	是否關聯 交易	關聯關係
銀河投資	本集團	北京金融街國際企業大廈	387,999,451.17	2017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不適用	房屋租賃合同	不適用	是	集團兄弟公司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機房與辦公區租賃	117,365,396.25	2019年4月1日	2029年3月31日	不適用	房屋租賃合同	不適用	否	其他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	房屋	53,763,075.06	2015年11月1日	2020年10月31日	不適用	房屋租賃合同	不適用	否	其他
國壽不動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	房屋	54,396,061.80	2017年9月6日	2022年9月5日	不適用	房屋租賃合同	不適用	否	其他
上海金港北外灘置業有限公司	本集團	房屋	45,854,785.44	2019年6月1日	2023年9月30日	不適用	房屋租賃合同	不適用	否	其他
永安有限公司	本集團	房屋	12,209,700.00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不適用	房屋租賃合同	不適用	否	其他
S.L. Development Pte. Ltd	本集團	房屋	82,507,905.98	2017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不適用	房屋租賃合同	不適用	否	其他

租賃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根據本集團與銀河投資簽署的房屋租賃合同，2019年租金為人民幣13,753.46萬元；根據本集團與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簽署的合作協議（機房租賃），2019年租金為人民幣1,099.86萬元；根據本集團與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簽署的房屋租賃合同，2019年租金為人民幣1,019.64萬元；根據本集團與國壽不動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簽署的房屋租賃合同，2019年租金為人民幣1,036.12萬元；根據本集團與上海金港北外灘置業有限公司簽署的房屋租賃合同，2019年租金為人民幣605.63萬元。根據本集團與永安有限公司簽署的房屋租賃合同，2019年租金為1,378.06萬港幣，折合人民幣1,220.97萬元；根據本集團與S.L. Development Pte. Ltd簽署的房屋租賃合同，2019年租金為318.94萬新元，折合人民幣1,650.16萬元。以上合同款項按季或按月支付。除此之外，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租賃（金額人民幣1,000萬元以上）及以前期間延續至報告期內的此類事項。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二) 擔保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擔保方	擔保方與 上市公司 的關係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發生 日期		擔保是否			是否為		關聯方	關聯關係		
				(協議 簽署日)	擔保 起始日	擔保 到期日	擔保類型	已經履行 完畢	擔保是否 逾期	擔保逾期 金額			是否存在 反擔保	
無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661,100,400.00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3,661,100,400.00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3,661,100,400.00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5.09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對象提供的 債務擔保金額(D)										-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不適用
				擔保情況說明										(1) 2016年8月及2017年8月，公司先後向本公司下屬子公司銀河金匯提供淨資本擔保人民幣10億元及人民幣20億元，以滿足其業務發展的需要。 (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銀河國際控股已簽署的擔保函的總額度折合人民幣35億元，已履行擔保的金額為人民幣6.61億元。

另外，公司已授權未履行的擔保事項及銀河國際控股為銀河-聯昌證券提供貸款擔保上限情況如下：

- (1) 2017年6月22日，2016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向銀河金匯增加淨資本擔保的議案》，同意向銀河金匯另行提供淨資本擔保人民幣30億元，以滿足其業務發展需要。截至2019年12月31日，該擔保尚未履行。
- (2) 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四十八次會議(臨時)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授權銀河國際對銀河-聯昌證券提供銀行借款擔保的議案》，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同意銀河國際控股未來三年為銀河-聯昌證券提供貸款擔保上限不超過人民幣35億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授權未履行的擔保額度為人民幣28.39億元。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與上交所技術有限責任公司於 2017 年 12 月簽署的數據中心服務合同(人民幣 1,029.33 萬元)仍在合同履約中；公司與北京昆侖聯通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 2017 年 9 月 29 日簽署的軟件採購合同(人民幣 2,420 萬元)在 2019 年度執行完畢；公司與北京嘉運達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 2019 年 3 月、6 月分別簽署的聯想產品採購合同(人民幣 1,148.17 萬元、人民幣 1,172.78 萬元)在 2019 年度執行完畢。除此之外，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採購事項(金額人民幣 1,000 萬元以上)及以前期間延續至報告期內的此類事項。

六、其他重大事項

1. 報告期內各單項業務資格的變化情況

- (1) 2019年2月28日，中國證監會機構部同意公司開展銀行間市場信用風險緩釋工具、交易所市場信用風險緩釋工具及監管認可的其他信用衍生品賣出業務(《關於銀河證券申請信用衍生品業務的監管意見書》(證監會機構部函[2019]472號))。
- (2) 2019年5月6日，中國證監會機構部同意公司開展國債期貨做市業務(《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開展國債期貨做市業務有關意見的覆函》(機構部函[2019]2021號))。
- (3) 2019年12月6日，深圳證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開通股票期權業務交易權限資格(《關於同意愛建證券等期權經營機構開通股票期權業務交易權限的通知》深證會[2019]470號)。

2. 報告期內收購、兼併或分立情況

報告期內，除以下事項外，公司及附屬公司無兼併或分立情況。

- (1) 在前期投資銀河一聯昌證券的基礎上，為了有利於銀河國際控股進一步加強對銀河一聯昌證券的控制，更好的促進集團範圍內的國際業務發展和增強業務協同，根據銀河國際控股與聯昌集團達成的合作共識，自2019年4月1日開始，銀河國際控股有權任命和罷免銀河一聯昌證券的首席執行官、首席財務官和首席運營官，而聯昌集團有權提名以上人員。
- (2) 根據前期關於銀河國際控股與聯昌集團在馬來西亞進行的一系列相關交易的安排，2019年6月28日，銀河國際控股支付馬幣6.29億元，與聯昌集團完成關於馬來西亞CGS-CIMB Holdings Sdn Bhd 50%的股權交割。該交易完成後，銀河國際控股與聯昌集團分別持有馬來西亞CGS-CIMB Holdings Sdn. Bhd 50%股份，其馬來西亞範圍內的業務於2019年7月1日起更名為「CGS-CIMB Securities」。同日，聯昌集團和銀河國際控股按經營計劃對CGS-CIMB Securities各注資馬幣1.225億元作為股東增資。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3. 向子公司增資

- (1) 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四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審議向銀河源匯投資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根據公司五年發展戰略規劃及業務發展的需要，同意向銀河源匯增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5億元增加至人民幣30億元。2019年3月22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增資。
- (2) 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四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審議向銀河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同意向銀河創新資本增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5億元。截至本報告之日，增資工作尚在進行中。

4. 報告期內公司及分支機構面臨的行政監管措施及相關事項

(1) 公司東莞東城中路證券營業部收到警示函的事項

2019年3月22日，廣東證監局向公司東莞東城中路營業部出具《關於對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東莞東城中路證券營業部採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決定》([2019]19號)，針對營業部員工私下為私募基金管理公司介紹私募基金購買人，私自推介非公司代銷的金融產品，並向投資者承諾保本保收益的行為，對營業部出具警示函的監管措施，並要求營業部落實責任追究工作，制定切實有效的整改方案並將整改措施落實到位。針對該監管措施，公司制定並採取了對相關責任人員進行問責處理、形成警示案例並將在內部通報、強化分支機構金融產品銷售和客戶服務規範性。

(2) 銀河期貨受上交所紀律處分事項

2019年5月7日至5月10日，上交所對銀河期貨股票期權經紀業務情況進行了現場檢查，檢查發現銀河期貨在證券現貨經紀業務管理、投資者適當性管理、程序交易管理等方面存在不足。2019年7月3日，銀河期貨根據上交所要求反饋了書面整改報告。2019年9月11日，基於現場檢查的情況，上交所根據《股票期權交易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和監管措施實施辦法》的有關規定，作出《關於對銀河期貨有限公司予以紀律處分的決定》([2019]74號)，對銀河期貨予以暫停股票期權經紀業務(限於新增客戶)相關交易權限3個月的紀律處分，即自2019年9月12日至2019年12月11日銀河期貨不得接受新增客戶委託進行股票期權交易。目前，銀河期貨正在全面貫徹落實整改報告的各項整改措施，穩步推進各項整改計劃，從證券現貨經紀業務管理、投資者適當性管理、程序交易管理等方面全面提升股票期權經紀業務合規展業水平，避免類似事件再次發生。該事項對公司正常經營活動無重大影響。

(3) 內蒙古分公司受中國人民銀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反洗錢處罰事項

2019年5月8日至6月6日，內蒙古分公司接受了中國人民銀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的反洗錢執法檢查。2019年12月27日，內蒙古分公司收到了中國人民銀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出具的《行政處罰決定書》(蒙銀罰字[2019]第66號)，被處人民幣40萬元罰款。內蒙古分公司在接受檢查後立即整改，健全反洗錢組織機構和內控制度建設，加強洗錢風險評估、反洗錢宣傳培訓和反洗錢考核等工作，重新開展自然人客戶身份識別和非自然人客戶受益所有人識別，加大可疑交易人工審核力度，並向中國人民銀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報送了整改情況報告。

(4) 中國證券業協會對股票配售對象列入限制名單事項

2019年7月5日，中國證券業協會發佈《首次公開發行股票配售對象限制名單公告》(2019年第1號)，根據《科創板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網下投資者管理細則》的規定，決定對在科創板「天准科技」新股發行項目網下申購過程中，存在違反《科創板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網下投資者管理細則》第十五條、第十六條規定的股票配售對象—「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營賬戶」列入限制名單，時間自2019年7月8日起至2020年1月7日止。該事項對公司正常經營無重大影響。

(5) 公司伊寧市山東路證券營業部被新疆證監局採取責令改正措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19年10月22日，新疆證監局向公司伊寧市山東路營業部出具《關於對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伊寧市山東路營業部採取責令改正措施的決定》([2019]9號)，針對營業部存在無證券投資諮詢執業資格的人員向客戶提供證券投資顧問服務的情形，對營業部採取責令改正的監管措施，並要求營業部對相關違規問題予以改正。針對該監管措施，公司制定並採取了對相關責任人員進行問責處理、形成警示案例並將在公司內部通報、強化分支機構投資顧問服務以及投資顧問人員執業行為規範性。

(6) 銀河期貨有限公司被北京證監局採取責令改正措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19年3月5日，銀河期貨收到北京證監局出具的《關於對銀河期貨有限公司採取責令改正監管措施的決定》([2019]15號)。北京證監局針對銀河期貨合規管理及內部控制存在缺陷，對銀河期貨採取責令改正的行政監管措施。銀河期貨高度重視，由銀河期貨首席風險官督導，組織相關部門開會討論、研究整改方案，並開展全面自查，落實整改。銀河期貨於2019年3月20日向北京證監局提交《關於對北京證監局向銀河期貨有限公司採取責令改正監管措施的決定的整改報告》。

第六節 其他重要事項

七、 期後相關重要事項

(一) 報告期後公司單項業務資格變動情況

2020年2月28日，中國證監會同意公司試點開展基金投資顧問業務(《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試點開展基金投資顧問業務有關事項的覆函》(機構部函[2020] 389)號)。

(二) 報告期後相關子公司增資情況

2020年2月12日，銀河國際控股、聯昌集團同比例各自向銀河-聯昌證券注資1,500萬新元(總計3,000萬新元)，銀河-聯昌證券以每股 1.00 新元的認購價分別向銀河國際控股、聯昌集團同等比例發行和配售1,500萬股新普通股。增資後，銀河-聯昌證券的資本金達9.08億新元，雙方股東持股比例維持不變。

八、 證券監管部門對公司的分類評價結果

在中國證監會對證券公司的分類評價中，2017 年公司被評為 A 類 AA 級，2018 年公司被評為 A 類 AA 級，2019 年公司被評為 A 類 A 級。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一、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

報告期內，公司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

二、股東情況

(一) 股東總數

截止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06,142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03,231
截止報告期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0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0

註： 股東總數包括A股普通股股東和H股登記股東。報告期末A股股東105,398戶、H股登記股東744戶；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A股股東102,491戶、H股登記股東740戶。

(二) 截止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持股數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 股東性質
銀河金控	0	5,187,196,364	51.17	5,160,610,864	無	0 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71,000	3,688,094,096	36.38	0	無	0 境外法人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84,078,210	0.83	0	無	0 國有法人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轉持一戶	-1,593,891	57,132,376	0.56	57,132,376	無	0 國有法人
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7,444,268	43,070,130	0.42	0	無	0 境內非國有法人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28,158	31,000,000	0.31	0	無	0 境內非國有法人
健康元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5,983,000	0.26	0	無	0 境內非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5,107,940	19,325,686	0.19	0	無	0 境外法人
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0	19,241,213	0.19	0	無	0 國有法人
華潤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	17,979,809	0.18	0	無	0 國有法人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

- (1) 銀河金控於報告期末持有A股5,160,610,864股·H股26,585,500股。
-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為代表多個客戶持有。
- (3)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是滬股通投資者所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單位：股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688,094,096	H股	3,688,094,096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4,078,210	A股	84,078,210
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3,070,130	A股	43,070,130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	A股	31,000,000
健康元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8,983,000	A股	28,983,00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19,325,686	A股	19,325,686
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19,241,213	A股	19,241,213
華潤股份有限公司	17,979,809	A股	17,979,809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順長城滬深300指數 增強型證券投資基金	16,045,685	A股	16,045,685
深圳市國有免稅商品(集團)有限公司	13,468,849	A股	13,468,849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未知上述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連關係或構成一致行動人。其中，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有股份為境外投資者委托代理持有的H股股份；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所持有股份為境外投資者通過滬股通所持有的A股股份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

無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單位：股

前十名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序號	有限售條件股東名稱	持有的有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有限售條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況	
			可上市交易時間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數量 限售條件
1	銀河金控	5,160,610,864	2020年1月23日	0 首發股限售
2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轉持一戶	57,132,376	2020年1月23日	0 首發股限售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無		

說明：基於對公司未來持續穩健發展的信心及對公司長期投資價值的認可，為促進公司持續、穩定、健康發展並維護公司股東利益，2020年1月18日，銀河金控承諾自上述限售股解禁之日起6個月內不減持上述股份。

(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據公司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以下人士(並非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向公司披露並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已記錄於公司須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的股份數目(股)(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行A股/H股總數的百分比(%)	好倉/淡倉/可供借出的股份
匯金公司(附註2)	A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5,160,610,864	50.91	80.06	好倉
	H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6,585,500	0.26	0.72	好倉
銀河金控(附註2)	A股	實益擁有人	5,160,610,864	50.91	80.06	好倉
	H股	實益擁有人	25,927,500	0.25	0.70	好倉
	H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658,000	0.01	0.02	好倉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的 股份數目 (股)(附註1)	佔本公司已發 行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 行A股/H股總 數的百分比(%)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的 股份
Wenz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附註3及4)	H股	實益擁有人	219,524,000	2.17	5.95	好倉
王義禮(附註3)	H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19,524,000	2.17	5.95	好倉
馮雨晴(附註4)	H股	受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19,524,000	2.17	5.95	好倉

附註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附註2：匯金公司直接持有銀河金控約69.07%的股權，因此被視為擁有銀河金控直接持有的5,160,610,864股A股權益及26,585,500股H股權益。銀河金控持有銀河保險經紀(北京)有限責任公司約62.69%的股權，因此被視為擁有銀河保險經紀(北京)有限責任公司持有的658,000股H股權益。

附註3：王義禮持有Wenz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50%的股權，因此被視為擁有Wenz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的219,524,000股H股權益。

附註4：馮雨晴持有Wenz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50%的股權，因此被視為擁有Wenz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的219,524,000股H股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報告期末，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四) 董事、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於公司及相關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和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iii)須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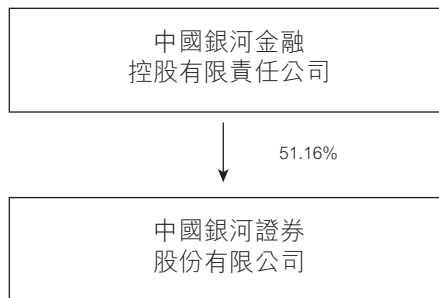
三、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一) 控股股東情況

1. 法人

名稱	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梅
成立日期	2005年8月8日
主要經營業務	證券、基金、保險、信托、銀行的投資與管理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主要的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無
其他情況說明	無

2.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3. 控股股東增持公司股份情況

銀河金控自 2018 年 8 月 13 日起通過港股通增持公司 H 股股份，並承諾 12 個月內以自身名義通過港股通增持公司 H 股股份，累計增持比例不超過公司已發行總股份的 3%。截至 2019 年 8 月 12 日，該增持計劃實施期限屆滿。2018 年 8 月 13 日至 2019 年 8 月 12 日期間，銀河金控通過港股通累計增持公司 H 股股份 25,927,500 股，約佔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 0.2558%。本次增持完成後，銀河金控及其一致行動人銀河保險經紀(北京)有限責任公司合計持有公司 5,160,610,864 股 A 股股份及 26,585,500 股 H 股股份，約佔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的 51.16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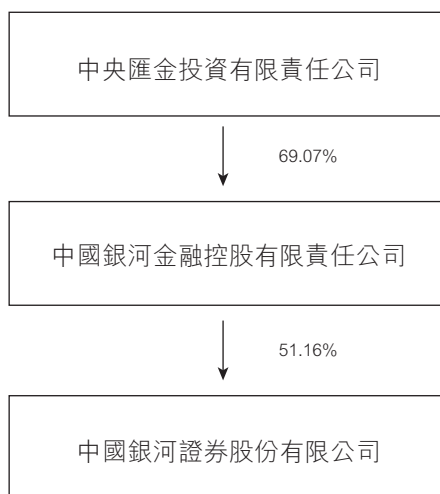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二) 實際控制人情況

1. 法人

名稱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彭純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16日
主要經營業務	接受國務院授權，對國有重點金融企業進行股權投資；國務院批准的其他相關業務
其他情況說明	無

2. 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四、控股股東履行承諾情況

經本公司向銀河金控查詢，銀河金控向本公司確認，報告期內，銀河金控及其受控制實體按照銀河金控簽署的不競爭承諾的要求開展業務。

本公司將與銀河金控就銀河金控及其受控制實體遵守不競爭承諾事宜保持持續溝通。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一、 持股變動情況及報酬情況

(一) 現任、報告期內及報告期後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姓名	職務(註)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年度內股份		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萬元)	是否在公司關聯方獲取報酬
								增減變動量	增減變動原因		
陳共炎	執行董事、董事長、執行委員會主任	男	58	2016年10月18日	至今	0	0	0	-	303.14	否
陳亮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執行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總裁、首席風險官	男	52	2019年12月20日	至今	0	0	0	-	91.37	否
劉丁平	非執行董事	男	58	2018年2月9日	至今	0	0	0	-	0	是
肖立紅	非執行董事	女	55	2019年2月26日	至今	0	0	0	-	0	是
張天犁	非執行董事	男	58	2019年2月26日	至今	0	0	0	-	0	是
劉瑞中	獨立董事	男	69	2017年9月29日	至今	0	0	0	-	24.38	否
王珍暉	獨立董事	男	63	2018年2月9日	至今	0	0	0	-	24.75	否
劉淳	獨立董事	女	57	2019年2月26日	至今	0	0	0	-	19.82	否
王澤蘭	非執行董事(職工董事)	女	55	2019年2月26日	至今	0	0	0	-	178.64	否
陳靜	監事會主席	女	57	2017年5月5日	至今	0	0	0	-	287.02	否
陳繼江	職工監事	男	54	2015年6月29日	至今	0	0	0	-	159.15	否
樊敬非	職工監事	男	53	2020年3月25日	至今	0	0	0	-	144.80	否
陶利斌	外部監事	男	43	2016年10月18日	至今	0	0	0	-	12.00	否
方燕	外部監事	女	52	2019年2月26日	至今	0	0	0	-	9.15	否
李洋琳	副總裁	男	53	2016年8月30日	至今	0	0	0	-	282.78	否
吳建輝	執行委員會委員、業務總監	男	50	2011年11月18日	至今	0	0	0	-	224.92	否
尹岩武	執行委員會委員、業務總監	男	46	2012年12月31日	至今	0	0	0	-	283.04	否
吳承明	董事會秘書	男	57	2012年8月16日	至今	0	0	0	-	308.80	否
羅黎明	執行委員會委員、業務總監	男	44	2017年6月30日	至今	0	0	0	-	294.27	否
吳國筋	執行委員會委員、業務總監	男	49	2017年12月20日	至今	0	0	0	-	256.67	否
梁世鵬	執行委員會委員、合規總監	男	50	2019年7月5日	至今	0	0	0	-	115.64	否
施洵(報告期內離任)	非執行董事	男	62	2011年8月19日	2019年2月26日	0	0	0	-	0	是
羅林(報告期內離任)	獨立董事	男	70	2015年6月29日	2019年2月26日	0	0	0	-	4.33	否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職務(註)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年度內股份		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萬元)	是否在公司關聯方獲取報酬
								增減變動量	增減變動原因		
李朝陽(報告期內離任)	非執行董事 (職工董事)	男	61	2015年6月29日	2019年2月26日	0	0	0	-	229.52	否
顧偉國(報告期內離任)	執行董事	男	61	2010年4月30日	2019年5月28日	0	0	0	-	126.40	否
吳毓武(報告期內離任)	獨立董事	男	58	2013年1月25日	2019年5月29日	0	0	0	-	9.10	否
鐘誠(報告期內離任)	監事	男	57	2005年12月31日	2019年2月26日	0	0	0	-	187.27	否
衛筱慧(報告期內離任)	副總裁	女	57	2017年3月3日	2019年12月20日	0	0	0	-	253.05	否
祝瑞敏(報告期內離任)	首席財務官	女	50	2012年4月23日	2019年4月24日	0	0	0	-	120.26	否
劉智伊(報告期後離任)	職工監事	女	56	2013年5月22日	2020年3月25日	0	0	0	-	171.53	否
合計	/	/	/	/	/	0	0	0	-	4,121.80	-

- 註：
1. 職務欄中有多个職務時，僅標注第一個職務的任期。
 2. 公司未授予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股票及股票期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期初、期末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3. 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為預估預提數，他們的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待確認之後另行披露。
 4. 2020年3月25日，公司召開第二屆職工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選舉樊繁非先生為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職工監事，任期自2020年3月25日起。樊繁非先生在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報酬為其作為公司職工職得的薪酬。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主要簡歷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執行董事(2名)	
陳共炎	1962年6月出生，自2016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執行委員會主任；自2011年6月起擔任中國證券業協會會長。陳先生於2005年7月至2011年9月擔任中國證券投資者保護基金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2016年5月至2018年10月擔任銀河金控董事、董事長，2016年8月至2019年6月擔任匯金公司副總經理。此前，陳先生於1998年2月至2005年7月歷任中國證監會多個職位，包括1998年2月至1998年10月任信息中心負責人，1998年10月至2000年10月任政策研究室助理巡視員，2000年10月至2004年11月任機構監管部副主任，2004年11月至2005年7月任證券公司風險處置辦公室主任及機構監管部副主任。陳先生於1993年5月至1998年2月任北京商品交易所理事及副總裁，1988年2月至1993年5月任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諮詢研究員、副研究員，於1982年8月至1985年8月任安徽省銅陵縣委黨校教員。陳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系，獲外國經濟思想史專業碩士學位，並畢業於同濟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博士學位。
陳亮	1968年1月出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總裁、執行委員會副主任兼首席風險官。陳先生於1994年10月至2001年2月，歷任新疆宏源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計算機部主任，證券部副總經理兼文藝路證券營業部經理，證券業務總部副總經理；2001年2月至2009年9月，歷任宏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證券」)烏魯木齊業務總部總經理，宏源證券總經理助理，新疆營銷經紀中心總經理，宏源證券經紀業務總部總經理；2009年9月至2015年1月任宏源證券副總經理，宏源期貨有限公司董事長；2014年12月至2019年5月任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和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兼申萬宏源西部證券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15年8月至2019年5月兼任申萬宏源西部證券有限公司黨委書記。陳亮先生於1989年7月畢業於新疆大學數學專業(本科)，2016年1月獲復旦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非執行董事(4名)

劉丁平

1962年9月出生，自2018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1984年7月加入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984年7月至1992年2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幹部；1992年2月至1998年7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屬海南省信託投資公司幹部、副總經理。劉先生於1998年7月至2000年6月擔任宏源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兼深圳總部總經理；2000年6月至2005年1月擔任宏源證券執行董事、總經理；2005年1月至2007年6月擔任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證券部副總經理及漢唐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清算組組長；2011年3月至2017年12月擔任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1984年7月自遼寧財經學院基建經濟系獲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6年7月自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17年6月自武漢理工大學管理學院獲管理學博士學位，並於1997年12月獲得高級經濟師資格。

肖立紅

1965年7月出生，自2019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10月起擔任銀河金控董事；自2017年8月起擔任中國銀行非執行董事、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風險政策委員會委員、美國風險與管理委員會委員。肖女士於1988年8月至1996年10月歷任國家外匯管理局辦公室幹部、科員，管理檢查司非貿易外匯管理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1996年10月至2002年4月歷任國家外匯管理局管理檢查司經常項目處副處長、非貿易外匯管理處副處長；2002年4月至2004年9月擔任國家外匯管理局經常項目司業務監管處處長，2004年9月至2017年9月歷任國家外匯管理局經常項目司副司長、巡視員，並於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北京分行副行長。肖女士於1988年6月畢業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金融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2003年9月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專業，獲經濟學碩士學位；2012年7月畢業於北京大學公共管理專業，獲公共管理碩士學位。

張天犁

1962年12月出生，自2019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8月起擔任銀河金控董事。張先生於1985年8月至1989年4月擔任財政部財政研究所助理研究員，1989年4月至2008年4月歷任財政部稅政司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2008年4月至2014年8月擔任北京國家會計學院副院長，2014年8月至2017年8月擔任財政部稅政司副司長。張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湖北財經學院財政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王澤蘭

1965年10月出生，自2019年2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工董事）。王女士於1988年7月至1993年9月擔任重慶大學貿法學院講師；1993年9月至1997年6月歷任中國銀行重慶分行信託投資諮詢公司證券部員工、副經理；1997年6月至2000年10月歷任中國東方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重慶渝中區證券交易營業部副經理、總經理；2000年10月至2007年1月歷任中國銀河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重慶民族路營業部總經理、重慶管理部總經理，股東代表派駐亞洲證券總裁助理、副總經理、經紀業務總部副總經理級，2007年1月至今歷任本公司經紀業務總部副總經理級，南京管理部總經理、南京代表處總經理，經紀管理總部綜合管理部總經理，融資融券部總經理，經紀管理委員會執行副主任，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現任公司工會常務副主席。王女士於1988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2005年12月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

劉瑞中

1953年7月出生，自2017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1982年9月至1984年9月擔任安徽省銅陵市財經專科學校教師；1986年12月至1992年5月擔任中國經濟體制改革研究所信息部副主任；1992年5月至1993年5月擔任中國國際期貨經紀公司信息部主任；1993年5月至1997年7月擔任北京商品交易所常務副總裁；1997年7月至2000年9月擔任深圳特區證券公司顧問；2007年至2013年擔任安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00年起至今擔任北京華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2007年起至今擔任華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起至今擔任神華期貨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起至今擔任冠通期貨經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起至今擔任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儀器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新三板上市，股份代號：834044）獨立董事。劉先生於1982年畢業於安徽大學經濟系，獲經濟學學士學位；1986年12月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系，獲經濟學碩士學位。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王珍軍

1957年5月出生，自2018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1975年12月至1987年10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山東黃縣支行幹事、副行長。王先生於1987年加入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987年10月至1991年12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山東煙台市分行辦公室主任；1991年12月至1993年2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山東分行監察室副處級監察員；1993年2月至1993年7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人事部綜合處副處長；1993年7月至1995年1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辦公室綜合處長；1995年1月至2008年8月歷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及黨委辦公室主任；2008年8月至2017年6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行長；2016年10月至2017年7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區總監。王先生於1993年12月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專業；1998年5月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貨幣銀行學專業；1999年6月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金融學專業，獲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1994年11月獲得高級經濟師資格。

劉淳

1963年1月出生，自2019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女士於1985年7月至2001年5月擔任大連友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於2001年5月至2018年1月歷任中國投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前名為中國經濟技術投資擔保有限公司、中國投資擔保有限公司、中國投融資擔保有限公司)大連分公司財務經理、總經理助理、財務負責人、副總經理、財務總監，會計管理部助理總經理、財務會計部資深經理。劉女士於1985年畢業於江西財經學院貿易經濟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5月取得高級會計師資格。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監事(5名)

陳靜

1963年1月出生，工學碩士，高級工程師。陳女士現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工會委員會主席。陳女士從1997年3月至2000年3月歷任中國信達信託投資公司技術發展部副經理、經理。從2000年9月至2007年1月，陳女士歷任中國銀河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信息技術中心主任、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兼客戶資產存管中心總經理。陳女士從2007年1月至2007年8月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兼客戶資產存管中心總經理；從2007年8月至2017年3月任本公司副總裁；從2012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從2015年12月起至2018年6月任銀河源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從2012年10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工會委員會主席。陳女士於1984年7月獲得華中工學院(現為華中科技大學)工學學士學位，於1990年2月獲得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工學碩士學位。陳女士於2000年12月被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認可為高級工程師。

陶利斌

1977年11月生，於2016年10月至今擔任公司監事。陶先生2003年6月至2005年4月擔任中國科技大學統計與金融系講師，2009年1月至今擔任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院投資系講師、副主任、副教授。陶利斌先生於2000年7月畢業於中國科技大學統計與金融系，獲金融學學士學位，2003年6月畢業於中國科技大學統計與金融系，獲金融學碩士學位，2008年9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經濟金融學院，獲金融學博士學位。陶先生於2012年12月獲得副教授職稱。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 方燕** 1968年9月出生，2019年2月26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1990年7月至1994年6月任北京市公安局黨校教師，1994年6月至1995年10月任北京元亨律師事務所合夥人，1995年10月至2000年3月任陝西省國際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律處副處長，2000年3月至今任北京金誠同達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西安分所主任。第十三屆全國人大代表，中華全國律師協會理事會理事，陝西省律師協會副會長、黨委委員，最高人民法院第三屆特約監督員，最高人民檢察院特約監督員、全國人大副委員長直接聯繫代表。方燕女士於1990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於2001年7月獲得西北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 陳繼江** 1966年5月出生，於2015年6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陳先生1989年8月至1992年6月任首都師範大學化學系團總支書記；1992年7月至1995年11月任共青團中央組織部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1995年12月至1999年5月任中國信達信託投資公司證券業務總部員工、人事部副經理；1999年6月至2002年6月任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黨委組織部組織處副處長(主持工作)、系統團委書記；2002年7月至今歷任本公司黨委組織部組織處副處長、人力資源部系統人事處副處長、處長，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黨委組織部副部長(主持工作)、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黨委組織部部長、黨群工作部(籌)部門負責人、黨委辦公室主任、公司機關黨委常務副書記、公司工會副主席、公司紀委委員、黨委巡視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陳先生1989年7月畢業於首都師範大學化學系，1997年11月被國家人事部授予金融經濟師資格。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樊敏非

1966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學歷，高級會計師，現任公司財務資金總部總經理、銀河創新資本董事長。1993年2月至2002年10月歷任中國科技國際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計劃財務部主任經理、北海分公司財務總監、海南代表處財務總監、海南生生百貨商場副總經理、稽核審計部總經理助理、資產管理部副總經理。2002年10月至2006年11月歷任中國科技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兼清算部總經理。2006年11月至2009年6月歷任北京中關村科學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造價中心總經理、資產經營部總經理。2009年6月至2010年5月任信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辦公室高級經理。2010年5月至今歷任公司戰略研究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戰略研究部總經理、總裁辦公室主任、計劃財務部總經理、財務管理部總經理兼資金管理部總經理、財務資金總部總經理、銀河期貨董事、銀河創新資本董事、董事長。1989年獲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1993年獲中央黨校法學碩士學位(全職)。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7名)

李祥琳

1967年10月出生，文學碩士。現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公司副總裁。1992年5月至1993年5月任國務院僑務辦公室科員；1993年5月至2001年3月歷任華夏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機構管理部經理、南京營業部總經理、交易部高級經理、研究所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裁辦公室主任、天津分公司總經理；2001年5月至2009年9月歷任渤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兼北京管理總部總經理、渤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2009年9月至2014年12月歷任宏源證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兼北京資產管理分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副總經理兼北京資產管理分公司總經理；2015年1月至2016年8月，任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6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公司副總裁；2016年12月至2018年7月任銀河期貨董事長。李先生1989年7月獲南開大學文學學士學位，1992年6月獲中國人民大學文學碩士學位，2006年7月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吳建輝

1970年11月出生，經濟學博士，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業務總監。1997年4月至2005年12月歷任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人事教育部考核任免處員工、人力資源部培訓開發處副經理(主持工作)、綜合信息處副經理(主持工作)、長期激勵處經理；2006年1月至2007年12月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助理總經理，其間兼任中銀保險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12月至2010年6月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人力資源部高級經理；2010年7月至2012年4月兼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2011年3月至2012年8月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2011年7月至2018年3月兼任銀河創新資本董事；2011年11月起任本公司首席人力官；2012年12月起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2016年1月至2018年1月，赴貴州省遵義市掛職，任遵義市委常委、副市長。吳先生於1994年6月獲得蘭州大學法學學士學位，1997年6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2005年1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尹岩武

1974年3月出生，法律、數量與計算金融學專業雙碩士。現任本公司業務總監、執行委員會委員，銀河金匯董事、董事長。負責本公司資產管理業務、研究和國際業務。1997年7月至2003年3月在中國公安部經濟犯罪偵查局工作；2003年9月至2005年5月在美國佐治亞理工學院就讀；2005年9月至2007年4月在美國West Asset Management公司負責投資分析工作；2007年4月至2008年6月在美國EARNEST Partners LLC工作，並任該公司北京代表處首席代表；2008年6月至2011年11月在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風險管理部工作；2011年11月至2012年12月，擬任本公司資產管理業務線業務總監，2012年12月起任本公司資產管理業務線業務總監、執行委員會委員；2014年9月起任銀河金匯董事、董事長。尹先生於1997年7月獲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工學學士學位，2003年1月獲得北京大學法律碩士學位，2005年5月獲得美國佐治亞理工學院數量與計算金融學專業碩士學位。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 吳承明** 1963年12月出生，於2009年8月至2019年2月擔任本公司董事，自2012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自2012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自2018年6月起擔任證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吳先生於1985年8月至2009年6月歷任財政部條法司涉外法規處副處長、條法司三處副處長、處長、行政覆議處處長；2009年6月至2012年7月擔任銀河金控董事，其間，2011年5月至2012年7月兼任銀河投資董事。吳先生於1985年7月獲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 羅黎明** 1976年9月出生，計算機專業博士，全國金融標準化技術委員會證券分技術委員會委員、證標委信息披露領域專業工作組首席專家、中國證券業協會互聯網證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中國計算機用戶協會副理事長、北京證券業協會副理事長、經紀業務委員會主任委員。現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業務總監。羅先生自1998年8月至2002年5月在常州市證券公司(現東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歷任運維工程師、程序員、項目組長、項目經理，自2002年5月至2005年10月在北京世華國際金融信息有限公司歷任項目經理、開發部經理，自2005年10月至2013年2月在吉貝克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歷任諮詢顧問、高級諮詢顧問、項目經理、高級項目經理、部門總監、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自2013年3月至2015年2月在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任規劃發展委員會研究員，自2015年2月至2016年4月在中證機構間報價系統公司歷任技術開發部總監兼系統運維部總監、信息技術部總監、執行委員會委員，自2016年4月至2017年6月在中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任IT總監。
- 吳國舫** 1971年7月出生，中共黨員，法學博士。中國證券業協會投資銀行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寧夏證券期貨基金業協會副會長。現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業務總監、投資銀行管理委員會主任。吳先生自2000年7月起先後在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中國證監會供職，2002年5月至2017年11月間先後任中國證監會法律部處長，兼任創業板股票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發行監管部處長，掛職任北京市中關村管委會主任助理，中國證監會法律部副主任。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梁世鵬

1969年11月出生，西北大學經濟學學士、西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現任本公司執委會委員，合規總監。梁世鵬先生1994年9月至1998年12月歷任海南省證券公司投資銀行部職員、青海省證券管理辦公室科員；1998年12月至2002年5月歷任中國證監會西寧特派員辦事處上市公司監管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2002年5月至2004年3月歷任中國證監會西寧特派員辦事處機構監管處副處長、處長；2004年3月至2007年12月任中國證監會青海監管局機構監管處處長；2007年12月至2011年2月任中國證監會西藏監管局黨委委員、副局長；2011年2月至2014年12月歷任中國證監會青海監管局黨委委員、紀委書記、副局長；2014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中國證監會青海監管局黨委書記、局長。

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一)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		
		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陳共炎	銀河金控	董事長	2016年5月	2018年10月
顧偉國	銀河金控	董事	2011年6月	2019年3月
施洵	銀河金控	董事	2017年9月	2018年10月
肖立紅	銀河金控	董事	2018年10月	至今
張天犁	銀河金控	董事	2017年8月	至今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二)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陳共炎	匯金公司	副總經理	2016年8月	2019年6月
	中國證券業協會	會長	2011年6月	至今
	亞洲金融合作協會	副理事長	2017年7月	至今
	亞洲金融合作協會綠色金融合作委員會	主任	2018年11月	至今
	深交所	會員理事	2017年4月	至今
肖立紅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17年8月	至今
劉瑞中	北京華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總經理	2000年1月	至今
	華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06年4月	至今
	神華期貨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0年5月	至今
	冠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2年7月	至今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儀器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4年8月	至今
施洵	銀河一聯昌證券	董事	2018年1月	2019年3月
吳承明	北京上市公司協會	第五屆理事會理事	2018年8月	至今
	證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至今
吳毓武	香港中文大學	教授	1995年7月	2019年5月29日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8年1月	2019年5月29日
陳靜	中國金融工會全國委員會	副主任	2013年7月	至今
	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工作委員會			
	中國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會	第五屆理事會常務理事	2017年3月	至今
	中國證券業協會	投資者服務與保護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2018年4月	至今
劉智伊	北京國家會計學院	兼職教授	2012年9月	至今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 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陶利斌	對外經濟貿易大學	金融學院投資系副主任、副教授	2009年1月	至今
方燕	北京金誠同達律師事務所	高級合夥人、西安分所主任	2000年3月	至今
陳亮	中國上市公司協會	理事代表、副會長	2019年12月	至今
	中國證券業協會	主任委員	2019年12月	至今
李祥琳	中國證券業協會	人力資源管理委員會委員	2018年1月	至今
	北京證券業協會	經紀業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2016年12月	2019年7月
衛筱慧	霍山縣扶孤助學會	會計主管、理事	2009年6月	至今
吳建輝	中國人才研究會金融人才專業委員會	副理事長	2013年1月	至今
	中國證券業協會	合規管理委員會委員	2018年1月	至今
尹岩武	北京證券業協會資產管理業務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	2014年1月	至今
	中國證券業協會場外市場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	2018年4月	至今
	上海證券交易所	國際化發展委員會委員	2020年1月	至今
羅黎明	中國證券業協會	互聯網證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2018年1月	至今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 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全國金融標準化技術委員會	證券分技術委員會委員、證標委信息披露領域專業工作組首席專家	2015年4月	至今
	中國計算機用戶協會	副理事長	2018年5月	至今
	北京證券業協會	副理事長、經紀業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2019年8月	至今
吳國舫	中國證券業協會	投資銀行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2018年1月	至今
	寧夏證券期貨基金業協會	協會副會長	2019年5月	至今
	上海證券交易所	債券發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2020年1月	至今
梁世鵬	中國證券業協會	證券行業文化建設委員會委員	2019年11月	至今

三、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	董事、監事薪酬由股東大會決定，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董事會決定。薪酬數據根據各自職責和績效考核情況確定。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確定依據	公司制定了《公司董事、監事薪酬管理辦法》、《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暫行辦法》。公司根據相關監管要求，結合公司實際情況，持續完善績效、薪酬等管理制度。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實際支付情況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報告期內預估預提的薪酬金額情況詳見本報告本節「一、持股變動情況及報酬情況—(一)現任、報告期內及報告期後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部分。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報酬合計	2019年度，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從公司獲得的報酬(稅前)合計人民幣3,977.00萬元。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四、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施洵	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9年2月26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擔任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由於工作安排原因，施洵先生、吳承明先生不再擔任公司董事。
吳承明	執行董事	離任	
肖立紅	非執行董事	選舉	
張天犁	非執行董事	選舉	
羅林	獨立董事	離任	2019年2月26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劉淳女士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由於年齡原因，羅林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獨立董事。
劉淳	獨立董事	選舉	
李朝陽	非執行董事(職工董事)	離任	經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2019年2月26日起王澤蘭女士擔任公司職工董事，李朝陽先生因年齡原因不再擔任公司職工董事。
王澤蘭	非執行董事(職工董事)	選舉	
顧偉國	執行董事	離任	2019年5月28日，經公司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顧偉國先生不再擔任公司董事。
	副董事長、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	解聘	2019年3月14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四十九次會議(臨時)同意，鑒於顧偉國先生到齡退休，自當日起，免去其公司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副董事長職務。
吳毓武	獨立董事	逝世	2019年5月29日，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吳毓武先生因病逝世。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陳亮	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選舉	2019年12月20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陳亮先生擔任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同日，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六次會議(臨時)同意陳亮先生擔任公司副董事長。
	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	聘任	2019年6月11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二次會議(臨時)同意聘任陳亮先生擔任公司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聘期自當日起，至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執行委員會副主任	選舉	2019年9月11日，公司2019年第十一次執行委員會會議選舉陳亮先生為執行委員會副主任。
	首席風險官	聘任	201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四次會議同意聘請陳亮先生任公司首席風險官。
方燕	監事	選舉	2019年2月26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方燕女士擔任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由於工作安排原因，鐘誠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監事。
鐘誠	監事	離任	
樊敏非	職工監事	選舉	2020年3月25日，公司召開第二屆職工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選舉樊敏非先生為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職工監事，公司原職工監事劉智伊女士因達到法定退休年齡，不再擔任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職工監事職務。
劉智伊	職工監事	離任	
梁世鵬	合規總監、執行委員會委員	聘任	2019年6月11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同意聘任梁世鵬先生擔任公司合規總監、執行委員會委員，聘任期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該任職待監管機構認可後生效。2019年7月8日，公司收到北京證監局《關於梁世鵬任職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規負責人的無異議函》(京證監發[2019]195號，2019年7月5日印發)，根據該文件，北京證監局對梁世鵬先生擔任公司合規負責人無異議，其自2019年7月5日起正式任職公司合規總監。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祝瑞敏	首席財務官、 執行委員會委員	離任	2019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一次會議(定期)同意祝瑞敏女士辭去首席財務官、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職務。
衛筱慧	副總裁、執行 委員會委員	離任	2019年12月20日，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六次會議(臨時)同意衛筱慧女士的辭職申請，自當日起不再擔任公司副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

五、近三年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說明

無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六、員工及薪酬情況

(一) 員工人數及構成

本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8,702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1,119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9,821
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623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人數
證券經紀	6,850
期貨經紀	468
投資銀行	385
資產管理	112
自營交易	113
私募股權投資	29
投資研究	150
清算	108
法律／風控／稽核	621
信息技術	487
計劃財務	299
行政管理	199
合計	9,82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類別	數量(人)
博士研究生	86
碩士研究生	1,871
大學本科	6,198
大專及以下	1,666
合計	9,821

(二) 員工薪酬

公司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津貼、績效獎金和福利構成。

基本工資是薪酬構成中相對固定的部分，是員工基本收入，基本工資的薪酬等級與員工職位等級對應。

津貼包括管理職務津貼、專業技術人才津貼等，是基本工資的補充。

績效獎金根據考核結果進行分配發放。

公司按照國家有關規定為員工建立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等法定福利，同時為提高員工的福利保障水平，公司還為員工提供企業年金、補充醫療保險等福利。

第八節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三) 培訓計劃

公司「培訓中心」統籌管理公司的培訓工作，培訓內容涉及管理培訓、業務培訓、員工通用技能培訓、職業技能培訓及新員工培訓等。公司線上培訓學習平台「銀河大學」為員工自主學習、共享交流、知識賦能提供新的平台。具體而言，為了積極推動傳統經紀業務向財富管理業務轉型，公司進一步借鑒國際先進經驗，組織相關業務部門骨幹，自主開發財富管理師培訓課程體系；為了開拓中高層領導幹部的管理思路，樹立戰略思維，啟動走進標杆名企培訓；為了提升員工綜合素養，營造專業、積極的工作氛圍，面向全體員工，陸續開辦「銀河大講堂」，結合當前社會、行業或業務關注熱點，廣泛邀請相關領域的資深專家和學者與大家共享交流。

(四) 勞務外包情況

勞務外包的工時總數：	281,411 工時
勞務外包支付的報酬總額：	人民幣 13,075,870.63 元

七、委託經紀人從事客戶招攬、客戶服務相關情況

證券經紀人與公司簽訂的是委託代理合同，經紀人是接受公司委託，在公司授權範圍內代理從事經紀業務相關的客戶招攬、客戶服務等活動的公司員工以外的自然人。公司對經紀人採取集中管理的方式，公司總部制定證券經紀人管理辦法和配套制度，建立證券經紀人管理平台，對證券營業部和證券經紀人的資質審批、註冊登記、業務培訓、績效考核、風險控制等進行集中管理，證券營業部負責經紀人的日常管理，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證券經紀人人數為 1,036 人。

一、 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況

作為在香港上市、註冊在國內的公司，公司嚴格遵守上市地和國內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要求，依法合規運作，始終致力維護和提升公司良好的社會形象。公司根據《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監管規定，形成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管理層之間分權制衡、各司其職的公司治理結構，確保了公司的規範運作。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的會議召集召開程序、表決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及時、完整，投資者關係管理高效務實，公司治理科學、嚴謹、規範。

報告期內，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及A.4.2條外，公司嚴格遵守了《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並達到了《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的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的要求，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顧偉國先生因至退休年齡不再擔任公司總裁職務，自2019年3月14日起至2019年6月11日期間，董事長陳共炎先生代行總裁職責。於2019年6月11日，陳亮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總裁，同時，陳共炎先生不再代行公司總裁職責。因此，公司已重新遵守《企業管治守則》A.2.1條。根據《企業管治守則》A.4.2條的要求，每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及監事會的任期已滿三年，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在成立下一屆董事會及監事會前，本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仍將繼續履行職責。鑒於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及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的提名工作尚未結束，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工作尚在籌備中，為保證董事會及監事會工作的連續性，第四屆董事會及監事會將延期換屆。本公司將在可行的情況下，按照法定程序將建議新一屆董事及監事的提名或重選資料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二)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情況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建立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的規定》，公司制定並嚴格執行《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按照制度要求做好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記和報備工作。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企業管治政策以及就企業管治而言董事會的職責

公司嚴格遵照《聯交所上市規則》及相關守則作為企業管治政策。就企業管治而言，董事會具有如下職責：

- (a) 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e) 檢討公司遵守相關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二、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日期
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9年2月26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http://www.chinastock.com.cn	2019年2月26日
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2019年5月28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http://www.chinastock.com.cn	2019年5月28日
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2019年12月20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http://www.chinastock.com.cn	2019年12月20日

股東大會情況說明

股東大會作為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根據《公司章程》以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規定，依法行使權力。公司嚴格按照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東權利。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3次股東大會，會議情況和決議內容如下：

1. 2019年2月26日，召開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股東大會選舉劉淳女士為第三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選舉方燕女士為第三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17年度陳共炎先生的薪酬清算方案》、《關於提請審議2017年度陳靜女士的薪酬清算方案》、《關於提請審議2015年度至2017年度鐘誠先生的薪酬清算方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選舉肖立紅女士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選舉張天犁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2. 2019年5月28日，召開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董事會2018年度工作報告》、《監事會2018年度工作報告》、《關於審議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8年財務決算方案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8年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審議公司2019年度資本性支出預算的議案》、《關於聘任公司2019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關於提請免去顧偉國先生公司董事職務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並聽取了《獨立董事2018年度履職報告》。
3. 2019年12月20日，召開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股東大會選舉陳亮先生為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三、董事會會議情況及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一)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不斷完善董事會議事規則，充分發揮專門委員會的專業優勢，進一步提高董事會的決策效率和決策水平。獨立非執行董事忠實履行職責，維護公司整體利益，尤其關注中小股東權益，保障了董事會決策的獨立性和科學性。

目前，公司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2名執行董事（陳共炎先生、陳亮先生），4名非執行董事（劉丁平先生、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王澤蘭女士），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瑞中先生、王珍軍先生、劉淳女士），獨立董事人數不低於公司董事人數的三分之一。陳共炎先生為公司董事長，陳亮先生為公司副董事長。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彼此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之日，董事會成員變更情況詳見本報告「第八節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一四、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部分。

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每屆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公司確認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每名獨立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公司繼續確認獨立董事的獨立身份。

公司根據股東大會決議，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投保了董監高責任險，管理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職過程中可能產生的法律風險和監管風險，進一步促進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充分履職、勤勉盡責。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二) 報告期內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統計

董事姓名	是否 獨立董事	參加董事會情況					是否連續 兩次 未親自 參加會議	參加股東 大會情況 出席股東 大會的 次數
		本年應 參加董事 會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以通訊 方式 參加次數	委托 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陳共炎	否	10	9	2	1	0	否	3
顧偉國(報告期內離任)	否	4	1	0	3	0	是	0
陳亮	否	1	1	0	0	0	否	0
施洵(報告期內離任)	否	0	0	0	0	0	否	0
劉丁平	否	10	10	2	0	0	否	3
吳承明(報告期內離任)	否	0	0	0	0	0	否	1
肖立紅	否	10	10	3	0	0	否	2
張天犁	否	10	10	2	0	0	否	2
羅林(報告期內離任)	是	0	0	0	0	0	否	0
吳毓武(報告期內離任)	是	4	2	2	2	0	否	0
劉瑞中	是	10	10	2	0	0	否	3
王珍軍	是	10	9	2	1	0	否	3
劉淳	是	10	10	2	0	0	否	2
李朝陽(報告期內離任)	否	0	0	0	0	0	否	2
王澤蘭	否	10	10	3	0	0	否	2

連續兩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說明

2019年3月27日，顧偉國董事因工作原因，委托陳共炎董事代為出席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次會議(臨時)，並進行表決。2019年4月24日，顧偉國董事因工作原因，委托劉丁平董事代為出席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一次會議(臨時)，並進行表決。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10
其中：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2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8

(三) 董事會運作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10次董事會會議，以通訊會議方式、現場會議結合通訊方式召開，具體如下：

- (1) 2019年2月26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四十八次會議(臨時)，審議通過了《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工作計劃的議案》、《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資本性支出預算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授權銀河國際對銀河一聯昌提供銀行借款擔保的議案》、《關於審議向銀河源匯投資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向銀河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的議案》。
- (2) 2019年3月14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四十九次會議(臨時)，審議通過了《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免職的議案》。
- (3) 2019年3月27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次會議(定期)，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財務決算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合規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會責任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議案》、《經營管理層2018年度工作報告》、《董事會2018年度工作報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18年度履職報告》、《獨立董事2018年度履職報告》、《關於提請審議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聘任公司2019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19年扶貧資金支出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廉潔從業規定〉的議案》、《關於提請召開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東大會的議案》；聽取了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2018年度履職報告，《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錢2018年度工作的報告》。
- (4) 2019年4月24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一次會議(定期)，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批准祝瑞敏女士辭去首席財務官、公司執行委員會委員職務的議案》；聽取了2019年第一季度經營情況匯報。
- (5) 2019年6月11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二次會議(臨時)，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聘任陳亮先生擔任公司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的議案》、《關於推薦陳亮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提請聘任梁世鵬先生擔任公司合規總監、執行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 (6) 2019年8月27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三次會議(定期)，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中期合規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修訂〈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委員會議事規則〉的議案》；聽取了2019年上半年經營情況匯報。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 (7) 2019年10月28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四次會議(定期)，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錢和反恐融資管理制度〉(修訂稿)的議案》、《關於提請聘任陳亮先生兼任公司首席風險官的議案》、《關於提請召開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聽取了2019年第三季度經營情況匯報並進行「新修訂的《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及上市公司合規運行」董事培訓。
- (8) 2019年11月12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五次會議(臨時)，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向靜寧縣追加扶貧資金的議案》、《公司與銀河金控續簽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框架協議並設定2020-2022年關聯交易上限的議案》。
- (9) 2019年12月20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十六次會議(定期)，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陳亮先生擔任公司副董事長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陳亮先生擔任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批准衛筱慧女士辭去公司副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職務的議案》、《關於2018年度高管薪酬清算方案的議案》。
- (10) 2019年12月24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五次非執行董事會議，就董事會建設、公司經營管理相關事項進行溝通、交流。

(四) 獨立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無

(五) 非執行董事任期

目前，公司非執行董事有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有3名，任期均為三年。

(六) 董事會及管理層各自職責

董事會和管理層的權力和職責已在公司章程中進行了明確規定，以確保為良好的公司管治和內部控制提供充分的平衡和制約機制。

董事會負責召集股東大會，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經理(總裁)、董事會秘書、合規總監、根據總經理(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副總裁)、財務負責人等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制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負責督促、檢查和評價公司各項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與執行情況等。

公司管理層負責組織實施董事會作出的各項決議，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貫徹執行公司財務預算方案，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決定公司職工的聘用和解聘等。

報告期內，除了因顧偉國先生不再擔任總裁職務後及陳亮先生就任公司總裁前的一段時間(2019年3月14日至6月11日)，公司董事長代行總裁職責外，本公司董事長和總經理職務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以確保各自職責的獨立性和授權的分布平衡。報告期內，董事長由陳共炎先生擔任，總經理由陳亮先生擔任(2019年3月14日以前為顧偉國先生)。董事長和總經理分工明確，各自的職責權限在《公司章程》中予以清晰列示。董事長亦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董事長領導董事會確定公司的發展戰略，確保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履行職責，並就董事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進行充分討論，確保董事獲得其決策所需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及時，確保公司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程序，確保董事會決策符合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報告期內，總經理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七) 董事培訓情況

序號	培訓時間	主要內容	參加董事
1	2019年2月21日	《聯交所上市規則》部分條文修訂、發行人年報內容審閱的注意事項	陳共炎、顧偉國、施洵、劉丁平、吳承明、羅林、劉瑞中、吳毓武、王珍軍、李朝陽
2	2019年6月14日	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制報告指引材料」、「《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中公司治理、董事職責、多元化政策等問題解答」	陳共炎、劉丁平、肖立紅、張天犁、劉瑞中、王珍軍、劉淳、王澤蘭
3	2019年7月26日	北京上市公司協會「北京轄區上市公司2019年第四期董監事培訓」	王澤蘭
4	2019年10月15日	北京上市公司協會「北京轄區上市公司2019年第六期董事培訓」	肖立紅
5	2019年10月28日	新修訂的《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及上市公司合規運行	陳共炎、劉丁平、肖立紅、張天犁、劉瑞中、王珍軍、劉淳、王澤蘭

四、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構成及其運作情況

董事會下設戰略發展委員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委員會在議事規則規定的職責權限範圍內協助董事會開展工作，對董事會負責，並報告工作。截至報告期末及截至2020年3月27日，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組成如下：

委員會名稱	主任	委員
戰略發展委員會	陳共炎先生(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陳亮先生 非執行董事：劉丁平先生、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瑞中先生、王珍軍先生
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劉丁平先生(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陳亮先生 非執行董事：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王澤蘭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珍軍先生、劉淳女士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劉瑞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劉丁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珍軍先生、劉淳女士
審計委員會	劉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張天犁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瑞中先生、王珍軍先生

註：

1. 施洵先生於2019年2月26日離任本公司董事，亦不再擔任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及戰略發展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2. 吳承明先生於2019年2月26日離任本公司董事，亦不再擔任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及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3. 羅林先生於2019年2月26日離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亦不再擔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及戰略發展委員會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
4. 經2019年2月26日第三屆董事會第48次會議審議通過，同意肖立紅女士擔任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及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張天犁先生擔任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劉淳女士擔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及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選舉王澤蘭女士擔任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劉丁平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轉任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吳毓武先生、李朝陽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
5. 李朝陽先生於2019年2月26日離任本公司職工董事，亦不再擔任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及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6. 經2019年5月28日公司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免去顧偉國先生公司董事職務的議案》，顧偉國先生不再擔任公司董事職務，亦不再擔任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7. 吳毓武先生於2019年5月29日因病逝世，不再擔任公司獨立董事、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
8. 經2019年12月20日第三屆董事會第56次會議審議通過，同意陳亮先生擔任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及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一) 戰略發展委員會

1. 委員會職能

戰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為：對戰略發展規劃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公司戰略性資本配置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評估各類業務的協調發展狀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重大組織調整和機構布局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預審公司重大投資、資產處置、融資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戰略發展委員會的具體職責，請參見《公司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議事規則》，該規則已在公司網站公佈。

2. 委員會工作摘要和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戰略發展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主要就公司利潤分配方案、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董事會2019年工作要點等重要事項進行了深入研究和審慎論證，向董事會提出了相關建議，有效地協助董事會開展工作。

戰略發展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 (1) 2019年3月14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從公司總帳列支3,000萬元用於2019年扶貧工作的議案》、《董事會2018年度工作報告》、《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2018年度履職報告》、《公司章程》等相關治理制度修訂提交董事會審議；討論《董事會2019年工作要點》。
- (2) 2019年7月4日至5日，召開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聽取國際業務子規劃專題匯報、財富管理子規劃專題匯報、投融資體系子規劃專題匯報、智能銀河子規劃專題匯報、風控體系建設子規劃專題匯報、併購與資本補充情況專題匯報。

3. 報告期內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陳共炎	2	2
顧偉國(報告期內離任)	1	0
陳亮	0	0
施洵(報告期內離任)	0	0
劉丁平	2	2
吳承明(報告期內離任)	0	0
肖立紅	2	2
張天犁	2	2
羅林(報告期內離任)	0	0
吳毓武(報告期內離任)	0	0
劉瑞中	2	2
王珍軍	2	1
李朝陽(報告期內離任)	0	0

(二) 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1. 委員會職能

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為：審定公司風險管理方針及風險準則，審定合規管理的基本理念和覆蓋面；審議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並提出意見；指導並監督公司風險管理、合規管理制度的建設；制訂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檢查其實施情況；檢查並監督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其實施情況；監督公司經營管理層有效實施風險管理和合規管理，對負責風險管理和合規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進行評價等；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該委員會的具體職責，請參見《公司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議事規則》，該規則已在公司網站公佈。

2. 委員會工作摘要和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預審了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規報告、風險管理報告、反洗錢工作報告，聽取公司風險授權體系改革、公司業務風險情況等專題匯報，有效地協助董事會開展工作，為董事會決策提供專業支持。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 (1) 2019年3月14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合規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風險管理報告〉的議案》、《關於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錢2018年度工作的報告》、《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2018年度履職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
- (2) 2019年7月4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聽取公司風險授權體系改革專題匯報、重點業務領域風險防控專題匯報、研判當前市場形勢。
- (3) 2019年8月26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中期合規報告〉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 (4) 2019年10月28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錢和反恐融資管理制度〉(修訂稿)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 (5) 2019年12月24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聽取公司業務風險情況及計提減值損失預估報告、公司境外子公司風險管理情況報告、公司重點風險管理工作落實情況報告、關於2019年度保薦、財務顧問和新三板業務持續督導項目全面風險排查情況報告、公司2019年度合規與監管情況工作匯報、公司案件防控工作情況匯報。

3. 報告期內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施洵(報告期內離任)	0	0
顧偉國(報告期內離任)	1	0
陳亮	1	1
吳承明(報告期內離任)	0	0
劉丁平	5	5
肖立紅	5	5
張天犁	5	5
王珍軍	5	4
劉淳	5	5
李朝陽(報告期內離任)	0	0
王澤蘭	5	5

(三)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1. 委員會職能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為：根據公司經營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就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公司經營需要及監管部門的要求，就高級管理人員的數量和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議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廣泛搜尋合格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人選；根據選任標準和程序，對董事人選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選任標準和程序，對董事長提名的總經理(總裁)、合規總監、董事會秘書人選以及總經理(總裁)提名的副總經理(副總裁)、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董事會其他專門委員會委員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擬訂高級管理人員的發展計劃及關鍵後備人才的培養計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與薪酬管理制度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組織擬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評價標準和程序，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組織擬訂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激勵政策與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執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以及由於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等原因導致的賠償金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查公司的基本薪酬管理制度與政策並對其執行效果進行評估等；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的具體職責，請參見《公司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議事規則》，該規則已在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公佈。

2. 委員會工作摘要和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主要就高管人員薪酬清算、董事及高管任職資格和條件等事項進行認真討論和研究，為董事會決策提供專業支持。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 (1) 2019年3月14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2018年度履職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並討論總裁免職相關事項。
- (2) 2019年6月4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審查陳亮先生的公司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任職資格和條件，討論推薦陳亮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事宜。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 (3) 2019年7月3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第二十一次會議，聽取人力資源體制改革專題匯報(包含市場化高管考核方案)、考核激勵體系建設專題匯報。
- (4) 2019年10月28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第二十二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關於提請聘任陳亮先生兼任公司首席風險官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 (5) 2019年12月20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第二十三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陳亮先生擔任公司副董事長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陳亮先生擔任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批准衛筱慧女士辭去公司副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職務的議案》、《關於2018年度高管薪酬清算方案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3. 報告期內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劉瑞中	5	5
羅林(報告期內離任)	0	0
劉丁平	5	5
王珍軍	5	4
劉淳	5	5
吳毓武(報告期內離任)	1	1
李朝陽(報告期內離任)	0	0

(四) 審計委員會

1. 委員會職能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為：審查公司會計信息及其重大事項的披露；就外部審計機構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外部審計機構的薪酬及聘用條款，處理任何有關外部審計機構辭職或辭退的問題；監督年度審計工作，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斷，提交董事會審議；在董事會的領導下開展關聯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工作；審計和評價公司內部控制；檢查、監督和評價公司內部審計工作，監督公司內部審計制度及審計計劃實施情況，對內部審計部門的工作程序和工作效果進行檢查、評價；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審計委員會的具體職責，請參見《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議事規則》，該規則已在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公佈。

2. 委員會工作摘要和會議情況

審計委員會共召開7次會議，主要研究和審議了2018年度報告及2019年度中期報告、2018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2018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公司各季度報告等事項，聽取會計師事務所外部審計進展情況和審計結果匯報，聽取各季度關聯方信息工作報告等。

審計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 (1) 2019年2月18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18年第四季度關聯方信息工作的報告》。
- (2) 2019年3月14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財務決算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會責任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18年度履職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8年度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報告》、《關於2019年增聘中介機構實施分支機構審計工作的請示》、《關於聘任公司2019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請示》，聽取了外部審計機構關於2018年年審工作情況的匯報。
- (3) 2019年4月22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三十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19年第一季度關聯方信息工作的報告》、《關於2019年度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的請示》、《關於增聘立信中聯、中興華事務所為分支機構外部審計機構的請示》。
- (4) 2019年4月24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三十一次會議，討論了《關於對公司2018年關聯交易管理審計的報告》。
- (5) 2019年7月3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三十二次會議，聽取了《審計檢查與整改情況的報告》。
- (6) 2019年8月16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三十三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中期報告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19年第二季度關聯方信息工作的報告》、《2018年管理建議書》；聽取了外部審計機構關於2019年中期審閱情況的匯報。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 (7) 2019年10月28日，召開第三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三十四次會議，預審並同意將《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公司與銀河金控續簽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框架協議並設定2020-2022年關聯交易上限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審議通過了《關於2019年第三季度關聯方信息工作的報告》。

3. 報告期內委員出席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會議次數	實際出席會議次數
羅林(報告期內離任)	1	1
劉淳	6	6
施洵(報告期內離任)	1	1
吳毓武(報告期內離任)	4	3
張天犁	6	6
劉瑞中	7	7
王珍軍	7	6

五、監事會運作情況

(一) 監事會召開情況

監事會根據相關法規及《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要求履行職責。2019年，監事會召開了7次會議，相關情況如下：

- 2019年2月26日，第三屆監事會2019年第一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履職監督檢查委員會、財務監督檢查委員會人員組成的議案》。
- 2019年3月27日，第三屆監事會2019年第一次定期會議，審議通過《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2018年度工作報告》、《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財務決算方案》、《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合規報告》、《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風險管理報告》、《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報告》，同意將該議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會責任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3. 2019年4月24日，第三屆監事會2019年第二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4. 2019年8月27日，第三屆監事會2019年第二次定期會議，審議通過《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報告》
5. 2019年10月28日，第三屆監事會2019年第三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監督辦法》、《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印章管理辦法》。
6. 2019年11月12日，第三屆監事會2019年第四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公司與銀河金控續簽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框架協議並設定2020-2022年關聯交易上限的關聯交易審核意見的議案》。
7. 2019年12月20日，第三屆監事會2019年第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原專職監事鐘誠2018年上半年薪酬清算方案的議案》。

(二) 報告期內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監事姓名	職務	本年應 參會次數	實際 參會次數	其中		
				現場 參會次數	電話 參會次數	委托 參會次數
陳靜	監事會主席	7	7	6	1	0
陶利斌	外部監事	7	7	6	1	0
方燕	外部監事	7	7	4	1	2
劉智伊(報告期後離任)	職工監事	7	7	7	0	0
陳繼江	職工監事	7	7	7	0	0
年內召開監事會會議次數					7	
其中					4	
現場會議次數					4	
現場和電話相結合 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3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三) 監事會在報告期內的監督活動中發現公司是否存在風險

監事會在報告期內的監督活動中，未發現公司存在重要性風險事項，對已發生的一般性風險事件，公司已按相應程序予以處置並按要求披露。

(四) 監事培訓情況

培訓日期	培訓內容	培訓對象
2019年7月3日	2019年度北京市轄區上市公司第三期董監事專題培訓	方燕
2019年9月17日	反洗錢「明確職責、落實責任」主題專項整治工作專題培訓	陳靜、劉智伊、陳繼江
2019年11月6日	2019年度北京市轄區上市公司第七期董監事專題培訓	陶利斌
2019年12月3日	公司監事暨子公司監事培訓	陳靜、陶利斌、方燕、劉智伊、陳繼江
2019年12月25日	2019年度北京市轄區上市公司第九期董監事專題培訓	陶利斌

六、公司就其與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證獨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經營能力的情況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與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均能夠保持獨立性，不存在影響公司自主經營的情形。

七、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根據《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層成員績效管理辦法》和《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暫行辦法》的有關規定，公司董事會是高級管理人員績效考核及薪酬分配的管理機構。公司按照年度整體工作要點分解並制定高級管理人員個人年度工作要點，並以個人年度工作要點完成情況作為考核依據。在現有法律框架內，公司實行的是年度績效薪酬激勵機制，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績效薪酬根據公司整體業績情況、個人年度考核結果及市場因素進行分配。

八、 內部控制制度建立及執行情況

(一) 董事會關於內部控制責任的聲明

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經營管理層負責組織領導公司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公司經營管理的合法合規及內部規章制度的有效執行，防範經營風險和道德風險，保障客戶及公司資產的安全、完整，保證公司業務記錄、財務信息和其他信息的可靠、完整、及時，提高公司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公司戰略目標的實現。

董事會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聯交所上市規則、上交所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對本集團內部控制進行了評價。根據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根據公司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本集團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內部控制。

董事會將進一步完善公司內部控制環境和內部控制結構，使內部控制為集團的經營決策和穩健發展提供合理保障。隨著國家法律法規的逐步深化和集團業務的不斷發展，內部控制體系將進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將逐年改善並不斷提升。

(二) 建立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依據

依據財政部、證監會、審計署、銀監會、保監會聯合發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企業內部控制配套指引》、中國證監會發佈的《證券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和上交所發佈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等文件，本集團建立健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體系，在會計核算、財務管理、財務報告、會計信息系統等方面均建立了相應的規章制度；通過設置科學的財務管理組織架構、配備合格的財務會計專業人員、構建健全有效的財務會計管理系統、選用恰當的會計政策和合理的會計估計等，確保集團編制的財務報告符合會計準則要求，並能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公司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等有關信息。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健全，運行情況良好。根據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本集團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三) 內部控制建設情況

本集團自設立以來一直注重內部控制管理體系的建設，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證券公司內部控制指引》等相關要求持續優化完善內部控制制度，把制度建設始終貫穿於公司經營發展過程之中。

報告期內，集團及時跟進監管動態，依據監管部門有關規定和最新要求，制定了廉潔從業規定和風險限額管理辦法，對相關業務制度和配套細則、自有資金管理、子公司管理、信息隔離牆管理等辦法進行修訂完善，確保各項業務在合法合規、風險可控的前提下健康發展。與此同時，通過切實加強對子公司的統一管控，實現對子公司合規與風險管理的全覆蓋，有效防範利益衝突和利益輸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建立與公司業務性質、規模和複雜程度相適應的內部控制體系，能夠合理保證公司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的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已按照監管要求建立健全信息隔離牆管理辦法、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備案等相關制度，加強敏感信息管理和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嚴格遵守業務限制規定，有效防範敏感消息的不當使用和傳播。與此同時，集團還按照法律法規、兩地上市規則和公司章程，建立健全重大信息內部報告及對外披露制度，明確重大信息報告與披露責任、程序以及重大差錯追責機制等，確保所披露信息真實、準確、完整，確保集團所有利益相關者均有平等的機會及時獲得公司有關信息。

本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請見本報告「第四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三、公司關於公司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六）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情況」部分。

(四) 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

本集團設有內部控制監督機制。公司審計部根據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批准的年度審計計劃，對集團主要業務單位的財務收支活動和經營管理情況進行審計，每年度組織全公司系統進行內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評估。內部控制缺陷一經識別，公司將及時採取措施落實整改。

本集團已完成本年度內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評估。根據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和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標準，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存在內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本集團未發生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董事會明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

董事會已檢討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並認為報告期內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且足夠。

九、 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合規、稽核部門報告期內完成的檢查稽核情況

(一) 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如下：

(1) 健全合規管理組織架構，提供組織保障

公司按照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和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合規管理辦法》、中國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合規管理實施指引》要求，建立了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合規總監、法律合規總部、下屬各單位(指各業務線、各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負責人及合規管理人員、全體工作人員在內的多層次合規管理組織體系，並相應明確了各自應當履行的合規管理職責。報告期內，為了進一步確保合規管理履職有效，針對公司多層級合規管理體系特點，以適應公司戰略發展及保障公司重點業務合規經營為需要，按照「對標重點業務、履行專項職責、預留發展空間」工作思路，將原有合規團隊和專項管理職能進行合併、整合和調整，設置專門二級部門或管理團隊，以實現提升公司合規管理體系的專業性和有效性。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2) 持續優化穿透式合規管理體系，提升公司內合規管理效能

報告期內，公司自上而下對合規管理部門、業務部門合規團隊、分支機構和子公司合規管理人員在內的合規管理體系進行持續優化，通過合規管理工具、合規審核標準、合規檢查底稿、合規監測指標、合規考核程序等方面的「標準化、規範化」工作，提升各層級合規管理人員履職效能。此外，公司按照穿透式合規管理要求，區分不同子公司經營範圍和經營特點，以「量身定制」原則，分別擬定子公司合規管理方案，針對不同類別分公司探索建立差異化合規管理模式，公司內部圍繞「提示函、關注函、警示函」打造標準化合規督導管理模式。注重「系統化、信息化」對於合規管理有效性的提升作用，全年相繼完成反洗錢、員工投資行為、客戶交易行為、賬戶實名制、隔離牆以及合規暨反洗錢檢查系統的上線和功能完善。

(3) 堅持「風險為本」的管理原則，落實各項反洗錢工作，提升公司洗錢風險防範能力

公司堅持「風險為本」的管理原則，繼續組織下屬各單位落實各項反洗錢基礎工作和重點工作，提升公司反洗錢整體工作水平和洗錢風險防範能力。包括完善公司反洗錢制度體系；持續優化系統功能和流程，完善新版反洗錢綜合監測系統；開展多維度評估及檢查，強化洗錢風險管理；持續開展宣傳培訓，樹立反洗錢合規文化；積極開展反洗錢監管協同工作。

(4) 提升信息隔離牆、利益衝突和員工執業行為管理工作水平，為公司業務提供合規保障

公司不斷提升信息隔離牆和利益衝突管理工作水平，強化信息隔離牆系統功能、完成重點條線隔離牆專項檢查；壓實利益衝突管理內嵌業務制度流程情況、利益衝突管理的崗位設置和人員配備、利益衝突識別和評估、利益衝突管理措施、利益衝突管理工作中的人員回避等；開展工作人員的賬戶核查、證券投資行為核查以及熱點、典型違法違規案例的培訓和宣導工作。

(二) 合規部門完成的檢查情況

報告期內，根據監管部門要求、市場重大風險事件及公司管理反映出的突出問題，公司重點開展的合規檢查包括：針對全體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基礎管理和重點業務的全年合規檢查、分支機構開展的專項合規檢查、新設營業部檢查，客戶交易行為管理檢查、投資者適當性管理工作檢查、針對債券業務、投資銀行業務開展的合規檢查、針對各業務線、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反洗錢檢查、利益衝突和信息隔離牆檢查、針對分支機構員工開展的廉潔從業檢查等。

(三) 審計部門完成的檢查稽核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內部審計繼續堅持以風險為導向、以內部控制為核心和以增值為目的的審計宗旨，重點對公司本部、證券營業部和監管機構關注的高風險業務進行了審計。報告期內，公司審計部共組織完成了187個審計項目，包括對公司年度內控自我評價、年度合規有效性評估，對公司證券投資基金托管業務、私募投資基金服務業務、股票質押業務、關聯交易管理、採購管理、人力資源管理內控審計和反洗錢管理跟蹤審計共9項；對證券金融總部、做市業務總部、投行一部負責人離任審計3項；對子公司負責人離任和專項審計項目3項；對分公司負責人離任審計項目6項；對證券營業部內控審計104項，對證券營業部負責人經濟責任審計62項。

十、其他

(一) 股東權利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充分行使股東權利。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均按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公司股東大會，回答股東的問題。

(二)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公司已就董事、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標準守則》。公司已就遵守《標準守則》的事宜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皆確認於報告期內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守則。

(三)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以下所載的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應與本報告中獨立審計師報告的註冊會計師責任聲明一並閱讀。兩者的責任聲明應當分別獨立理解。

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為每一財政年度編制能真實反映公司經營成果的財務報表。就董事所知，並無需要報告的可能對公司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情況。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四) 審計機構聘任情況及薪酬

經公司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公司聘請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2019年度外部審計機構，分別負責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提供相關審計服務及審閱服務。

由2011年至2018年，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連續擔任公司外部審計機構達到8年，根據財政部《金融企業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財金〔2016〕12號)「金融企業連續聘用會計師事務所年限不超過8年」及相關規定，公司通過招標選聘2019年度外部審計機構。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簽字會計師	梁成杰、宋雪強
服務年限	1年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服務年限	1年

會計師事務所報酬：根據公司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決議，公司2019年度外部審計費用為人民幣432.5萬元，其中中期審閱人民幣131萬元，年度審計人民幣261.5萬元，年度內控審計人民幣31萬元，環境、社會和管制鑒證服務費用人民幣9萬元。2019年度，本公司向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年度審計費用及其他審計費用為人民幣156萬元。另外，本公司向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支付的2018年度審計費用及其他審計費用為人民幣595萬元。

(五) 審計委員會之審閱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201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六) 公司秘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吳承明先生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此外，本公司委聘了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兼公司秘書服務部主管李國輝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董事會秘書吳承明先生。

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要求，報告期內，吳承明先生、李國輝先生均接受了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七) 與股東的溝通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公司制定了相應制度確保股東大會召集、召開的合規性，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確規定了股東所享有的權利，確保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知情權，對所有股東均平等對待。

公司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建議，專人負責開展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負責與股東保持溝通，及時滿足股東的合理需求。同時，公司通過網站www.chinastock.com.cn建立了「投資者關係」欄目，刊登公司的公告、財務數據等信息，作為促進與股東有效溝通的渠道。股東也可直接致電、郵件以及直接致函至公司辦公地址查詢相關信息，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上述查詢。具體聯繫方式詳見本報告「第二節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資料」部分。

公司歡迎所有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在允許的範圍內為股東出席會議提供便利。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會列席股東大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E.1.2守則條文，董事長、審計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及其他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主任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在會上回答提問，公司管理層應確保外聘核數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回答股東所提出的相關問題。

股東可以根據《公司章程》第71條和第76條列明的程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並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大會，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會議記錄連同出席股東的簽名簿及代理出席的委託書，應當在公司住所保存。股東可以在公司辦公時間免費查閱會議記錄複印件。《公司章程》已公佈在公司網站和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

本公司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將安排董事會回答股東提問。

(八) 投資者關係

公司建立了與投資者有效溝通的渠道，本著公開、公平的原則，以積極、主動的態度，合規開展投資者關係維護工作。2019年，公司與國內外股東、潛在投資者、投行分析師、基金經理等廣大群體加強溝通聯絡，通過參加投行峰會、接待來訪、一對一或一對多電話會議及電話、郵件溝通等，全年接待各類投資者、分析師和基金經理超過240人次。同時，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及有關高管人員親自參加業績推介發佈、分析師電話會議等，幫助投資者瞭解公司，及時為投資者答疑解惑，認真聽取投資者的意見和建議，確保所有投資者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維護自己的合法權益。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真實、準確、完整、及時的進行信息披露，確保投資者及時瞭解公司重大事項，最大程度保護投資者的利益。

第九節 企業管治報告

(九)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6條守則條文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要如下：本公司瞭解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公司幫助良多，並視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為維持公司競爭優勢、實現可持續發展與達致戰略目標的重要元素。本公司在組成董事會時，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任期及其他。董事會成員的聘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具體人選時，盡可能按照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經驗水平而作出，以保持董事會成員的適當平衡。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查及評估董事會組成，根據選任標準和程序，綜合考慮董事人選的專業背景、職業經歷、履職能力等，對董事(包括獨立董事)人選的任職資格和條件(包括獨立董事的獨立性)進行審查，並就聘任本公司新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提出有關候選人的建議時須遵循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負責監察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定期審查該政策，每年就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所有可計量目標進行討論，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目標建議。公司提名新董事時已考慮多元化因素，特別是董事會增加了三名女性，促進了性別的多元化；提名董事時亦考慮了其在證券市場、工商管理、財務管理及風險管理、法律與合規等方面具有的廣泛經驗。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構成如下：

性別		年齡	
男性 6人	女性 3人	50至59歲 7人	60至69歲 2人
職銜			
執行董事 2人	非執行董事 4人	獨立非執行董事 3人	

(十) 公司章程修訂

報告期內，公司章程未修訂。根據《證券法》、《證券公司股權管理規定》等相關規定，公司積極研究公司章程修訂事宜，並將適時提交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審議。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審計了後附於第151頁至第275頁的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進行編製。

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我們在該準則下的責任已在本報告中「審計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段落中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的規定，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根據該守則履行了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乃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發表單獨的意見。

第十節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

於2019年12月31日，銀河證券作為管理人，或同時作為管理人和投資者，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淨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1.93億元，對合併財務報表具有重要性。在確定結構化主體是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時，銀河證券管理層需要根據相關合同條款，綜合考慮銀河證券擁有的相關權力、取得的投資收益和管理費收入等全部可變回報，以及作為管理人在何種情況下可以被替換等因素作出綜合判斷。上述評估涉及管理層運用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

基於上述原因，我們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作為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49。

我們針對關鍵審計事項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執行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

- 測試和評價與管理層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關鍵控制的有效性；
- 基於銀河證券作為管理人，或同時作為管理人和投資者的結構化主體的完整清單，抽樣覆核投資協議或服務合同，綜合考慮以下因素，以評估管理層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的判斷的合理性：
 - 相關結構化主體的主要活動及產生的可變回報；
 - 銀河證券如何享有可變回報(通常為投資收益或管理費收入)；
 - 銀河證券擁有的權力，以及如何運用相關權利影響可變回報；及
 - 相關結構化主體的管理人，在何種情況下可以替換；
- 另外，我們還評價了財務報表中針對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會計準則的要求。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於2019年12月31日，銀河證券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和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賬面餘額共計人民幣2,154.50億元，已計提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餘額共計人民幣10.47億元，對財務報表具有重要性。銀河證券對上述金融工具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其損失準備，在確定其預期信用損失時，銀河證券管理層需要對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具有共同信用風險特徵資產組的劃分，以及模型中使用的包括未來現金流量預期、前瞻性信息等在內的關鍵假設及參數作出評估，這涉及管理層運用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

基於上述原因，我們將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的計提作為合併及母公司財務報表審計的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58.1。

我們針對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執行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

- 測試和評價管理層與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 覆核管理層使用的減值模型的適當性及相關假設的依據及其合理性，包括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判斷、共同信用風險特徵資產組的劃分、未來現金流量預期、前瞻性信息等關鍵假設及參數的評估依據；
- 檢查管理層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使用的基礎數據，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風險敞口等，並覆核模型計算的準確性；
- 針對已發生信用減值損失的項目，通過檢查借款人信息、抵質押物公允價值等信息，評價管理層對預期信用損失計提的依據及其合理性；
- 另外，我們還評價了在財務報表中針對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的相關披露是否滿足會計準則的要求。

我們使用內部模型專家執行了相關的模型驗證程序。

第十節 獨立審計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以第3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於2019年12月31日，銀河證券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166.14億元，其中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43.59億元，對財務報表具有重要性。銀河證券採用估值技術對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進行評估，估值技術的選擇以及估值技術中使用的關鍵假設和不可觀察輸入值涉及管理層運用重大會計估計。

基於上述原因，我們將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評估作為合併及母公司財務報表審計的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59。

我們針對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評估執行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

- 測試和評價與管理層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相關關鍵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 評估管理層在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估值中採用的估值技術的合理性及其一貫性；
- 測試和評價估值技術中使用的相關假設、輸入值的依據及合理性；
- 對管理層在估值過程中使用的估值專家的勝任能力進行評估，同時利用我所內部估值專家對估值模型進行評估，重新執行獨立的估值，以評估管理層相關估值的合理性。
- 另外，我們還評價了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分類為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估的相關披露是否滿足會計準則的要求。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除綜合財務報表及審計報告以外的年報信息。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包括該等其他信息，我們亦不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作為綜合財務報表審計的一部分，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並通過閱讀該等信息考慮其是否與本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獲取的信息出現重大不一致，或表面上存在重大錯報。基於我們已經執行的工作，我們發現該等其他信息中出現了重大錯報，我們有責任報告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需要報告的事項。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實施貴公司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對貴集團是否有能力進行持續經營作出評估，適當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圖清算貴集團、終止經營或別無其他選擇）。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的編製流程。

審計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按約定的項目條款僅向全體股東發表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我們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

合理保證屬於高水平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能發現全部存在的重大錯報。錯報可以產生自舞弊或錯誤，當其單獨或整體上對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經濟決策產生合理預期的影響時被視為重大錯報。

作為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一部分，我們在審計過程中運用了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還：

- 識別及評估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風險，設計並執行審計程序應對該等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管理層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識別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由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公司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適當性，以及作出的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的適當性做出結論，判斷可能導致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有責任在審計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關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對有關事項的披露，或在相關披露不夠充分時修改審計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所獲取的審計證據。但是，未來事項或情況有可能導致貴集團終止經營。

第十節 獨立審計師報告

審計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本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並評價本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列報了相關交易及事項。
- 獲取關於貴集團業務活動或實體財務信息的充分且適當的審計證據，對本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貴集團的審計。我們僅對我們的審計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就審計計劃範圍，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出的任何重大內控缺陷)及其他事項與治理層進行了溝通。

我們還就已遵守獨立性相關道德要求向治理層作出聲明，並與其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

根據我們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我們將本年綜合財務報表審計過程中最為重要的事項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該等事項，或在極端情形中，如果合理預期披露該等事項會對公眾利益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則決定不在審計師報告中披露該等事項。

該獨立審計師報告中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梁成傑。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0年3月27日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6	6,171,969	5,050,751
利息收入	7	9,527,424	9,480,579
投資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8	4,896,695	945,801
		20,596,088	15,477,131
其他收入及收益	9	2,897,404	757,839
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總計		23,493,492	16,234,970
減值損失，扣除撥回後	15	(410,446)	(408,348)
折舊及攤銷	10	(715,127)	(218,485)
僱員成本	11	(4,914,796)	(3,484,571)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12	(398,701)	(245,372)
利息支出	13	(6,035,711)	(6,035,890)
其他經營支出	14	(4,199,468)	(2,157,633)
支出總額		(16,674,249)	(12,550,299)
攤分合營企業業績		10,886	(2,577)
所得稅前利潤		6,830,129	3,682,094
所得稅費用	16	(1,579,985)	(750,357)
年度利潤		5,250,144	2,931,737
年度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5,228,429	2,887,127
非控制性權益		21,715	44,610
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17	0.52	0.28

載於第159頁至第275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度利潤	5,250,144	2,931,737
其他綜合收益/(支出)：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494,266	(938,759)
公允價值變動的所得稅影響	(123,566)	234,690
設定受益計劃的重新計量	(6,002)	(31,655)
攤分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相關所得稅後	(391)	391
小計	364,307	(735,333)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境外業務外幣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121,940	125,6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年度公允價值變動	150,402	546,895
重新分類至損益的調整	(34,434)	(22,31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的所得稅	(28,992)	(131,145)
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公允價值虧損	20,535	(20,205)
攤分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扣除所得稅後	5,519	(5,519)
小計	234,970	493,333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支出)(稅後)	599,277	(242,000)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稅後)	5,849,421	2,689,737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5,825,861	2,645,127
非控制性權益	23,560	44,610
	5,849,421	2,689,737

載於第159頁至第275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2018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382,820	364,496
投資性房地產	20	8,034	8,231
使用權資產	21	1,339,654	不適用
商譽	22	439,539	223,278
其他無形資產	23	493,538	391,667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4	1,320,136	876,8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2,339,832	5,542,8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7	100,053	101,6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8	19,349,092	9,777,435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9	4,314,343	4,435,39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6	13,609,000	18,630,062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	31	472,763	511,701
其他應收及預付賬款	30	1,106,599	1,088,840
融資客戶墊款	33	199,235	—
遞延稅項資產	32	99,832	477,454
非流動資產總額		45,574,470	42,429,819
流動資產			
融資客戶墊款	33	58,522,084	44,631,943
應收賬款	34	5,116,838	643,112
可收回稅項		370,823	169,442
其他應收及預付賬款	30	1,841,999	591,9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5	71,699,287	54,795,4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7	22,917,437	17,197,6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8	156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9	716,953	626,38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6	16,829,084	21,337,012
衍生金融資產	35	208,503	76,291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	31	10,262,493	4,764,126
結算備付金	36	11,276,475	12,686,543
銀行結餘	37	70,329,276	51,413,631
流動資產總額		270,091,408	208,933,472
資產總額		315,665,878	251,363,291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38	10,137,259	10,137,259
儲備		41,842,422	39,764,606
未分配利潤		18,915,914	16,080,223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70,895,595	65,982,088
非控制性權益		1,026,104	355,773
權益總額		71,921,699	66,337,86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40	31,142,519	43,056,018
應付收益憑證及短期融資券	41	1,433,758	3,243,5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2	52,741	823,05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3	466,476	2,096,097
租賃負債	21	822,767	不適用
遞延稅項負債	32	261,392	10,096
非流動負債總額		34,179,653	49,228,782
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40	26,522,572	26,672,988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4	13,952,727	5,012,664
應付收益憑證及短期融資券	41	22,584,027	13,289,357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45	80,508,860	56,695,274
應計僱員成本	46	3,354,729	2,591,51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43	5,087,712	2,614,896
租賃負債	21	513,957	不適用
當期稅項負債		49,155	10,9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2	1,665,341	635,639
衍生金融負債	35	469,792	213,41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7	54,855,654	28,059,940
流動負債總額		209,564,526	135,796,648
負債總額		243,744,179	185,025,430
權益及負債總額		315,665,878	251,363,291
流動資產淨額		60,526,882	73,136,82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06,101,352	115,566,643

載於第159頁至第275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已於2020年3月27日由董事會批准及許可，並代其簽署：

陳共炎

董事

陳亮

董事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儲備									非控制 性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外幣 折算儲備	一般儲備	其他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截至2018年1月1日(經重列)	10,137,259	25,027,389	466,196	-	14,128	13,659,585	(33,286)	15,286,654	64,557,925	373,406	64,931,331
年度利潤	-	-	-	-	-	-	-	2,887,127	2,887,127	44,610	2,931,737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310,633)	(20,205)	125,621	-	(36,783)	-	(242,000)	-	(242,000)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310,633)	(20,205)	125,621	-	(36,783)	2,887,127	2,645,127	44,610	2,689,737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	-	877,049	-	(877,049)	-	-	-
確認分派的股利(附註18)	-	-	-	-	-	-	-	(1,216,471)	(1,216,471)	-	(1,216,471)
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利	-	-	-	-	-	-	-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的權益變動	-	(4,493)	-	-	-	-	-	-	(4,493)	(62,243)	(66,736)
權益內轉撥	-	-	38	-	-	-	-	(38)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10,137,259	25,022,896	155,601	(20,205)	139,749	14,536,634	(70,069)	16,080,223	65,982,088	355,773	66,337,861
年度利潤	-	-	-	-	-	-	-	5,228,429	5,228,429	21,715	5,250,144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	457,676	20,535	120,094	-	(874)	-	597,431	1,846	599,277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457,676	20,535	120,094	-	(874)	5,228,429	5,825,860	23,561	5,849,421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	-	1,480,385	-	(1,480,385)	-	-	-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	646,770	646,770
確認分派的股利(附註18)	-	-	-	-	-	-	-	(912,353)	(912,353)	-	(912,353)
於2019年12月31日	10,137,259	25,022,896	613,277	330	259,843	16,017,019	(70,943)	18,915,914	70,895,595	1,026,104	71,921,699

載於第159頁至第275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經營活動			
所得稅前利潤		6,830,129	3,682,094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支出		6,035,711	6,035,890
攤分合營企業的業績		(10,886)	2,577
折舊及攤銷		715,127	218,485
減值損失，扣除撥回後		410,445	408,348
處置物業、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收益		1,883	(965)
匯兌虧損		(21,593)	8,612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已實現收益淨額		(104,251)	(22,309)
處置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已實現收益淨額		(65,80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		(985,570)	(839,630)
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1,58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收入		(620,169)	(711,374)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		(194,308)	(337,5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實現公允價值收益		(2,133,437)	(1,369,6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未實現公允價值收益		268,923	(43,506)
衍生金融工具的未實現公允價值收益		208,724	(142,798)
		10,313,338	6,888,231
經營活動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0,313,338	6,888,231
融資客戶墊款(增加)/減少		14,118,923	17,893,065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900,598	(190,45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9,278,920	(1,621,3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1,364,468)	(20,976,964)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減少		(5,318,041)	590,524
客戶結算備付金減少/(增加)		2,127,438	(143,428)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		(17,684,582)	8,201,458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應計僱員成本、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減少/(增加)		(7,356,494)	(9,895,2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254,076)	1,191,85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6,783,779	9,263,379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增加		6,170,000	1,500,000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		28,715,335	12,701,068
已付所得稅		(1,244,633)	(624,272)
已付利息		(1,690,942)	(1,274,910)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25,779,760	10,801,886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投資活動			
投資收到的股利及利息		2,069,753	2,190,161
購買物業、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		(528,395)	(1,342,827)
處置物業、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21,590	10,387
對合營企業注資		(1,276,265)	(826,359)
收購子公司現金淨額		1,212,189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2,172,719)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5,347,408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3,295,049)	(8,929,009)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所得款項		7,839,907	7,710,218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6,902,257)	(1,190,000)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所得款項		7,900,000	50,000
購買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4,925,926)	(939,246)
處置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所得款項		5,200,990	2,016,238
存入銀行的原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145,137)	(1,058,018)
提取原始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055,394	979,194
(用於)／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2,773,206)	1,845,42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籌資活動			
發行應付債券已付交易成本		(52,830)	(120,509)
發行應付債券所得款項	57	30,819,501	25,700,000
償還應付債券	57	(26,100,213)	(19,515,423)
發行應付收益憑證所得款項	57	10,895,530	11,918,060
償還已發行應付收益憑證	57	(20,264,002)	(25,274,330)
取得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7	553,530	3,007,995
償還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7	-	(2,550,331)
合併結構化主體第三方權益的所得款項	57	-	38,189
向合併結構化主體第三方權益償還的現金	57	(1,728,945)	(1,183,183)
支付債券、借款及應付收益憑證利息		(4,186,832)	(3,854,469)
已付股利		(912,353)	(1,216,471)
付予非控制性股東的股利		-	(27,171)
支付租賃負債		(211,766)	-
購買子公司股份		-	(66,736)
(用於)／來自籌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1,188,380)	(13,144,3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818,174	(497,065)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45,592	9,026,394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36,073	116,263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	10,499,839	8,645,592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已收利息		11,540,010	11,522,645

載於第159頁至第275頁的附註為本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信息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於2007年1月26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成立。於2013年5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發行H股。於2017年1月23日，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完成其600百萬股份的A股發售。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北京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國際企業大廈C座2-6樓。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下文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期貨經紀、機構銷售及投資研究、證券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服務、融資融券、資產管理及財富管理，以及股權投資管理。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中國銀河金融控股有限責任公司(「銀河金控」)。

2. 重大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礎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按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所闡釋)，綜合財務報表經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

2.2 於2019年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採納下列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版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2017年12月發行)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2 於2019年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2016年1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的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分類被刪除，承租人對所有租賃(選擇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並分別確認折舊和利息費用。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選擇追溯調整並不重述比較數據。對於首次執行日之前已存在的租賃合同，不進行重新評估並採用多項實務變通，包括對具有相似特徵的租賃採用同一折現率，對首次執行日後12個月內完成的租賃作為短期租賃處理，在首次執行日計量使用權資產時不包括初始直接費用，以及根據首次執行日前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實際行使及其他最新情況確定租賃期，不對首次執行日前各期間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進行估計等。對於低價值資產或將於首次執行日12個月內結的租賃，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選擇實務變通方式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並在租賃期內按照直線法確認當期損益。因此，2019年審計報告列示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租賃業務相關的財務信息與按原租賃準則列示的2018年比較信息並無可比性。

對於2018年財務報表中披露的經營租賃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本集團使用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對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本集團所用的折現率為4.28%-5.00%。與2019年1月1日計入資產負債表的租賃負債的差異調整過程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最低租金款額	1,183,305
減：確認豁免最低租金款額—短期租賃	(25,817)
減：確認豁免最低租金款額—低價值資產租賃	—
減：於2019年1月1日按增量借款利率折現對租金的影響	(276,955)
加：倘租賃獲合理釐定為可行使延長租賃權而產生的最低租金款額增加	559,170
減：其他調整	(866)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1,438,837
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	1,487,214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如何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中應用確認和計量要求。該解釋公告主要涉及四個方面：實體是否單獨考慮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實體針對稅務機關檢查採用的假設；實體如何確定應稅利潤/(可抵扣虧損)、計稅基礎、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未利用稅收抵免和稅率；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和情況變化。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採納上述準則、修訂及詮釋並無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述外，本集團就年度財務報表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與為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之潛在影響

截至財務報表之發佈日期，國際會計標準委員會已頒佈以下與本集團有關之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此等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未於財務報表中採納。

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版	2020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版	2020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版	2020年1月1日
(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生效期已被無限遞延

本集團預期採納新訂準則及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版「重要性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版為重要性提供了新的定義。新定義指出，如可合理預計漏報、錯報或掩蓋某信息將影響通用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該信息具有重要性。該修訂澄清，重要性取決於信息的性質或規模。如可合理預計錯報信息對主要使用者的決策造成影響，則該錯報為重大錯報。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版「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版對業務定義進行了澄清並提供額外指引。該修訂釐清，一組整合的活動及資產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和一項實質性過程，二者可以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方可被視為業務。業務可以不具備所有創造產出所需的投入和過程。該修訂刪除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購買業務並能持續產生產出的評估，轉而集中於所取得的投入及實質性過程是否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該修訂亦收窄產出的定義範圍，集中於向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益或其他日常活動收入。此外，該修訂為評估所取得的過程是否為實質性過程提供指引，並引入了可選的公允價值集中度測試，以允許對所取得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不構成業務進行簡化評估。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之潛在影響(續)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版「利率基準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版修改若干特定對沖會計規定。於淘汰利率基準並以接近無風險利率(「RFR」)替代所致之不確定期間，適用於此等套期會計規定的實體可假設，利率基準改革不會導致套期現金流量及套期工具現金流量所依據的利率基準更改。此等修訂必須追溯應用。

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小範圍修訂澄清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之會計處理。該等準則確認會計處理視乎出售予或注入至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非貨幣資產是否構成一項「業務」(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定義)。

如該等非貨幣資產構成一項業務，投資者將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於資產出售或注資。如資產並不符合業務之定義，收益或虧損則由投資者確認(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按未來適用法應用。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4 合併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子公司為由本公司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當本集團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享有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具有對該主體的控制。具體而言，當且僅當本集團符合下列者，本集團方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 (a)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即賦予其目前指示被投資者相關業務之現有權力)
- (b)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享有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
- (c) 擁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其回報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為使此推定成立，倘本集團擁有少於被投資者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者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者；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並運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子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合併，並持續合併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的母公司權益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將導致非控制性權益出現負值。子公司財務報表於必要時需作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與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額抵銷。

子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不涉及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方式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關聯資產(包括商譽)、負債、非控制性權益及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所產生的任何損益於損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按公允價值確認。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1)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利用收購法列賬。收購成本按所轉讓對價總額計量，而對價總額則以收購日公允價值以及於被收購者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計量。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是否按公允價值或所佔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的比例份額，計量於被收購者的非控制性權益。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支出，並計入行政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其評估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以根據於收購日之合約條款、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進行適當分類及指派。

商譽按所轉讓對價、於被收購者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收購公司先前於被收購者持有之股權(如有)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逾於收購日所收購可辨認資產與所承擔負債之淨額之差額計量。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份額分佔主體之資產淨值之非控制性權益，可初步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所佔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確認金額的比例份額計量。計量基準以個別交易基準作出選擇。

商譽初步按成本(即所轉讓總對價與就非控制性權益及所持有任何先前權益確認之金額超逾所收購可辨認淨資產與所承擔負債之差額)計量。倘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超逾所轉讓對價總額，則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收購的所有資產及所承擔的所有負債，並檢討計量將於收購日確認的金額所使用的程序。倘重新評估後，所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仍超逾所轉讓對價總額，則收益於損益確認。

商譽經初步確認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損失計量。為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中獲得的商譽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期從合併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不論被收購者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

若商譽已分配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而該單位中部分業務已出售，則與已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計入業務賬面值。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基於該業務及留存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為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之間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價格或轉移負債所付價格。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資產或負債最有利市場進行的假設。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本集團可接達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運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運用的假設進行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出於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計量亦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最充分及最佳利用資產，或出售該非金融資產予最充分及最佳利用資產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運用適合具體境況及具有充分可用資料以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盡可能充分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盡可能減少利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按以下所述，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具有意義的最低級別輸入值，於公允價值層級內進行分類：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意義的最低級別輸入值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估值方法

第三層級—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意義的最低級別輸入值不可觀察的估值方法

就於財務報表中持續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具有意義的最低級別輸入值)確定層級級別之間是否發生轉讓。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3)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主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並非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合營公司為一種共同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合營公司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為按照合約約定對安排所共有之控制，共同控制僅於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於釐定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時之考慮因素類似於釐定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必要的考慮因素。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按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投資之賬面值乃經調整以確認自收購日起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淨資產的變動。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相關之商譽計入投資之賬面值，且不會單獨作減值測試。

損益表反映本集團的攤分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營運業績。該等被投資者於其他綜合收益的任何變動呈列為本集團其他綜合收益之一部分。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確認變動，本集團則於權益變動表確認其分佔之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抵銷。

本集團的攤分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損益總額於損益表於營運利潤外呈列，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子公司的稅後損益及非控制性權益。

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財務報表按與本集團相同之報告期編製，且於必要時需作調整以使會計政策與本集團者保持一致。

應用權益法後，本集團釐定是否有必要確認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之減值損失。於各報告日，本集團釐定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出現減值。如存在有關證據，本集團按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損益表中「攤分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利潤」內確認虧損。

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任何留存投資。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後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賬面值與留存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公允價值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4)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

客戶合約收入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以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以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的對價之金額確認。

倘合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則對價金額估計為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作交換而有權收取的金額。可變對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加以限制，直至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的重大收入撥回報不太可能發生(倘可變對價的相關不確定因素其後得以解決)為止。

(a) 證券經紀及投資諮詢業務

證券經紀收入於執行相關交易時以交易日基準確認。經紀業務產生的手續及結算費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後確認。

投資諮詢業務收入於安排相關交易時或提供相關服務後確認。

(b) 承銷及保薦業務

承銷及保薦業務收入於承銷或保薦責任完成時確認。

(c) 資產管理業務

定期管理費收入根據資產管理協議項下資產價值的預定固定百分比定期確認。履約費收入於可根據實際履約計量釐定履約費時及於滿足相關或有條件時確認。

(d)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收入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手頭現金、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及價值變動風險輕微以及於短時間內到期(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之短期高流通量投資所組成，並減去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重要部份之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類似現金性質的資產)所組成。

6)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產生的初始直接費用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租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按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的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包括實質定額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本集團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終止租賃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並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發生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除非有關付款為生產存貨而產生)。

本集團對其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其亦對被認為屬低價值的辦公設備租賃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7) 外幣

編製各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即實體主要經營之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日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以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的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性項目不再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性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按於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支出項目則以當年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當期匯率大幅波動則採用各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累計計入權益項下(於適當時歸入非控制性權益)。

8) 借款費用

直接應佔合格資產之收購、建造或生產的借款費用，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實質上已達到擬定用途或可銷售狀態之前均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費用均在產生當期於損益內確認。

9)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將可獲得政府補助，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可按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補助於擬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按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按年等額分期計入損益表，或自該資產的賬面值扣除相關公允價值，並透過扣減折舊開支方式計入損益表。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0) 退休福利成本及辭退福利

本集團在僱員提供服務的報告期間，將與該等服務相關的僱員福利開支確認為損益。

設定退休福利受益計劃，以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來計算提供福利之成本，並每年度報告期末進行精算評估。重新計量(包括精算盈虧、資產上限變動之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乃即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並在產生期間自其他綜合收益扣除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將即時於未分配利潤確認，並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服務成本乃於計劃修訂期間在損益確認。淨利息乃根據設定退休福利負債或資產淨值按期初貼現率計算。

界定退休成本分類方式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現時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以及計劃縮減及結算時的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入淨額；及
- 重新計量。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退休福利，乃代表本集團設定收益計劃之實際虧損或盈餘。由此計算產生之任何盈餘限於以計劃退款或扣減計劃日後供款形式所得的任何經濟利益之現值。

辭退福利乃於本集團實體不再能夠撤回所提供之辭退福利時及其確認相關重組費用時兩者之較早時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1)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按預期支付福利的未經折扣的金額確認支出。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支出，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准許將福利納入資產的成本。

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應付僱員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確認負債。

12)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當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當期應付稅項按年度的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有別於除稅前利潤，是由於應課稅利潤不計其他年度應課稅收入或可抵扣支出項目，亦不計毋須課稅或不可抵扣的項目。本集團的當期稅項負債按照各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際已執行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照綜合財務報表所述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時使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按全部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進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這些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進行確認。與既不是企業合併、發生時也不影響會計利潤和應課稅利潤的交易中所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有關的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此外，倘暫時差異由商譽的初始確認所產生，則不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確認於子公司的投資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的轉回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能夠取得充足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暫時性差異且該暫時性差異預計會在可預見未來轉回的情況下方可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各報告期末進行覆核，並以很可能無法獲得的充足應課稅利潤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限扣減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基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際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稅率計量。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2)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和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在報告期末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賬面價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納稅後果。

當有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的法定權利時，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及本集團擬按淨額將其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時，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相關的當期及遞延稅項除外，在該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因企業合併的初始計量而產生當期或遞延稅項，有關稅務影響會計入企業合併的會計處理內。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為提供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建築物)按照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作生產、供應或作行政用途之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損失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就合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當完成及達到擬定用途時，該等物業分類至物業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折舊於資產達到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資產成本在扣減其剩餘價值後，按其估計可使用壽命以直線法確認折舊以分攤相關成本。估計可使用壽命、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覆核，如發生改變則作為會計估計按前瞻性基礎變更處理。

物業及設備項目在處置時或在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情況下終止確認。物業及設備項目的處置或報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照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確定，並確認為損益。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殘值率及使用年期如下：

類別	預計殘值率	使用年期
建築物	5%	20至40年
電子及通訊設備	0-4%	3至5年
汽車	4-5%	4至10年
辦公設備	無剩餘價值	3至5年
租賃改良	無剩餘價值	租期(36個月至5年不等)

14)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為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作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性房地產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開支)計量。初始確認後，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列示。通過成本減去預計殘值後在估計可使用壽命內採用直線法撇銷投資物業成本並確認折舊。

投資性房地產於出售時或投資性房地產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不會因出售該物業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計入終止確認投資性房地產期間的損益。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列示。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乃按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壽命確認。估計可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覆核，如發生改變則作為會計估計按前瞻性基礎變更處理。單獨收購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損失列示。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預期使用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價值之差額計量，並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時確認為損益。

電腦軟件的預計使用壽命為3年。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6) 商譽以外的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會於報告期末覆核使用壽命有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價值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發生減值損失。倘存在該跡象，則評估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損失金額(如有)。本集團會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當無法估計單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時，將分別估計有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且本集團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之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倘能識別一個合理和一致的分配基準，亦會將企業資產分配至單個的現金產出單元，或分配至可以識別的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出單元組合。

可收回金額乃公允價值減處置費用和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現值。該稅前貼現率反映市場當時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和未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時有的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則減記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賬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分攤資產減值損失時，應當先抵減商譽的賬面價值(如適用)，再根據資產組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使用價值(如可確定的)和零。因此而導致的未能分攤的減值損失金額，應當按照相關資產組中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進行分攤，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倘減值損失隨後轉回，則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價值增至經修改估計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假設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減值損失而釐定的賬面價值。轉回的減值損失即時於損益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同條文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照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金融資產指須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限交付資產之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外，因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加上或消去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於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實時計入損益。

實際利率法指在報告期間計算金融資產或負債的攤餘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在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期存續期內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將預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賬面淨值的利率。

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利息收入呈列為收入。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隨後按攤餘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及
- 合約條款規定，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支付。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隨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同時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標；及
- 合約條款規定，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的支付。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惟於首次應用日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如權益投資既非持作交易性目的，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範的企業合併中收購方確認的或有對價，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該權益投資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呈列。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

- 主要為在近期內出售而取得的資產；或
- 初始確認時屬於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並非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如將符合以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能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作出該指定。

(i) 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

對於後續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的債務工具，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除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而言，利息收入通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就其後出現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自下個報告期起通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已發生信用減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得以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信用減值，利息收入通過對釐定資產不再信用減值後的報告期初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因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導致的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後續賬面價值變動及匯兌損益於損益確認。該等債務工具賬面價值的所有其他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下累計。減值撥備於損益確認，並對其他綜合收益作出相應調整，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的金額與倘若該等債務工具按攤餘成本計量時於損益確認的金額相同。當該等債務工具終止確認時，早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iii)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後繼按公允價值計量，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下累計；毋須進行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於處置權益工具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將轉入未分配利潤。

在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於損益確認，除非股利明確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利計入損益中「投資收入及收益或虧損」項目。

(iv)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從該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計入「投資收益淨額」項目。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減值的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融資客戶墊款、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結算備付金及銀行結餘。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的信用風險變動。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指將因相關工具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預計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導致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評估基於本集團的過往信用損失經驗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報告日期現行狀況的評估及未來狀況預測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該等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就具有重大餘額的債務人進行單項評估及／或使用適當分組的撥備鉅陣組合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減值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對是否應確認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評估，基於自初始確認起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在作出本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並有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以下信息：

- 特定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預計存續期的類似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的顯著變化；
-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變化；
- 對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的內部信用評級下調；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償債義務的能力發現顯著變化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成果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變化；
- 導致借款人履行其償債義務的能力發生顯著變化的借款人所處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不利變化；
- 作為債務抵押的擔保品價值或者第三方擔保或信用增級質量的顯著變化；
- 實際或預期增信質量發生顯著變化；
- 債務人預期表現和還款行為發生顯著變化。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當合約付款已逾期超過30日，則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和支持資料顯示並非如此。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只具有報低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未顯著增加。倘i)其違約風險偏低，ii)借方有強大能力於短期滿足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存在不利變動，未必削弱借方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則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會被釐定為偏低。

當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用評級為「投資級別」(按照全球理解的釋義)，則本集團會視該債務工具的信用風險偏低。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確定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確定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若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則發生違約事件。

無論上述情形如何，本集團認為，倘若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資料能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違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發行人或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其他本集團可能考慮作為違約證據的事件。

(i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取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如存在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暴露。對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基於歷史數據，並就前瞻性信息作出調整。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反映以發生相關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用損失為本集團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按照合約應收到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就未提取貸款承諾而言，預期信用損失為貸款承諾持有人提取貸款時本集團應收的合約現金流量與貸款提取時本集團預計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續)

對於無法釐定實際利率的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應用能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以及現金流量持有風險的折現率，但僅在某種程度上，通過調整貼現率而非調整來貼現的現金短缺來考慮風險。

利息收入基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總額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基於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計算。

就未提取的貸款承諾而言，減值準備乃下列兩者差異額之現值：

- (a) 倘若貸款承諾持有人提取貸款，本集團應收的合同現金流量；及
- (b) 倘若持有人提取貸款，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及貸款承諾外，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通過利用虧損撥備賬中調整賬面價值而於損益確認減值損失。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的賬面價值。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只有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同權利已到期，或當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及其於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其他實體時，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大多數風險及所有權回報且繼續控制所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其可能須支付的相關負債金額。倘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會持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亦會將所得款項確認為一項抵押貸款。

終止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對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終止確認本集團選擇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積累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撥至未分配利潤。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按照合同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本集團在扣減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合同。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於收取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時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為(i)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企業合併中收購方的或有對價；(ii)持作買賣；或(iii)被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時，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負債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

- 主要為在近期內回購而取得的資產；或
- 初始確認時，屬於本集團集中管理的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
- 屬於衍生工具，但符合財務擔保合同定義的衍生工具及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在下列情況下，交易性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可於初始確認時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 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降低原會出現的計量或確認的不一致；或
- 金融負債為金融資產組或金融負債組或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組的組成部分，並根據本集團的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而分組數據則由內部按上述基準提供；或
- 金融負債為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的組成部分，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就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金融負債的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該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除非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該負債的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將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融負債信用風險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隨後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於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時轉入未分配利潤。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應付債券、應付收益憑證、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按衍生工具合同訂立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後續在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允價值。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立即於損益確認。除非衍生工具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確認的時間取決於套期關係的性質。

一般而言，於單個工具中的獨立於主合約的多個嵌入衍生工具被視作為單個復合嵌入衍生金融工具，除非該等衍生金融工具與不同風險有關，易於分拆且相互獨立。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衍生金融工具(續)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於包含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範的金融資產的混合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不應分拆。整個混合合同應整體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分類和後續計量。

當其滿足衍生工具的定義但風險和特徵與主合同的風險和特徵不緊密相關，且主合同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時，嵌入於包含不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範的金融資產的混合合同中的衍生工具應當作為單獨的衍生工具。

套期會計

本集團將特定衍生工具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工具。

於建立套期關係時，本集團記錄套期工具與被套期項目之關係，並訂明其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多項套期交易之策略。此外，自訂立套期起，本集團持續記錄對沖工具能否有效抵銷被套期風險造成的被套期項目之現金流量變動。

套期關係及有效性評估

就套期有效性評估而言，本集團考慮套期工具是否有效抵銷被套期風險造成被套期項目現金流量變動，即在套期關係符合以下所有套期有效性規定之時：

- 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該經濟關係引起的價值變動中，信用風險的影響不佔主導地位；及
- 套期關係的套期比率與集團實際套期的被套期項目數量及集團實際用於對其進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數量的比率應當一致。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套期會計(續)

套期關係及有效性評估(續)

倘套期關係不再符合套期比率相關的套期有效性規定，但指定該套期關係的風險管理目標維持不變的，本集團可調整套期關係的套期比率(即套期再平衡)，以使其再符合套期有效性標準。

現金流量套期

指定及符合現金流量套期的衍生工具及其他合格套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中有效的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現金流量套期儲備中累積，不超過被套期項目自建立套期起累計公允價值變動的金額。其無效部分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並歸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項目。

當被套期項目影響損益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在權益中累積的金額則也在有關期間獲重分類至損益表，與已確認被套期項目於同一科目確認。然而，倘被套期的預期交易導致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自權益轉出，並計入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初始計量。此轉撥並不影響其他全面收益。再者，倘本集團預計於現金流量套期儲備中積累的部分或全部虧損將不會於未來收回，則該款項即時重分類至損益。

終止運用套期會計

本集團僅在套期關係(或其一部分)不再符合合格標準時終止運用套期會計(經過再平衡(如適用)後)。有關情況包括套期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已行使。終止運用套期會計可影響套期關係的全部或其中一部分(剩餘未受影響的部份仍適用套期會計)。

就現金流套期沖而言，當時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權益中累積的任何損益會保留在權益內，並於預計的交易最終在損益表內確認時獲得確認。當預期的交易不再預期發生，在權益項下累計的損益將即時確認為損益。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2.5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17) 金融工具(續)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交易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金額入帳，並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買入返售的資產登記為資產負債表外項目，而賣出回購的資產仍於財務狀況表入帳。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買賣差價分別按實際利率法於返售或回購期間內確認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證券借貸

本集團向客戶出借證券，根據證券借貸協議須償付的現金抵押與該等協議產生的利息計入「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借予客戶的證券不會終止確認，且繼續入賬列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當滿足下述兩項條件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互相抵銷後的淨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i)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及(ii)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實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3.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時，本公司董事需要對於無法從其他來源清楚得知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估計和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的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本集團持續地對上述估計和相關假設進行復核。對會計估計的變更若僅影響修改估計的當期，則於當期確認，若同時影響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則須同時於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確認。

3.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3.1 應用會計的重大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所作出的並對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判斷(涉及估計(見下文)除外)。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評估本集團作為投資者是否控制被投資結構化主體時須考慮所有事實及情況。控制的定義包含以下三項要素：(a)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b)通過參與被投資者的活動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c)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倘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要素中一項或多項有所改變，則本集團需要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結構化主體構成控制。

對於本集團管理並投資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及投資基金，本集團會考慮其決策權力範圍，並評估其所持有權益連同其管理人報酬及增信措施所產生的可變回報是否足夠重大到表明本集團是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及投資基金的主要責任人。如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則集合資產管理計劃及投資基金須納入合併範圍。

金融資產分類的確定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取決於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以及業務模式測試的結果。本集團從反映金融資產組合如何一併管理以實現特定業務目標的層面釐定業務模式。該評估涉及反映所有相關證據的判斷，包括如何評估並計量資產的表現，影響資產表現的風險及如何對其進行管理，以及資產管理人獲得何等報酬。本集團監控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於到期日前處置的情況，以理解出售原因，以及其原因是否符合持有資產的業務目標。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應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會計要求需要進行下列重大判斷：

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

預期信用損失就第1階段資產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撥備計量，就第2階段或第3階段資產按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撥備計量。資產在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時分類為第2階段，當其發生信用減值(但非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時，轉入第3階段。在評估資產的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定性及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5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3.1 應用會計的重大判斷(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續)

本集團運用基於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之後信用質量的變化情況的「三階段」減值模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主要如下：

- 初始確認時未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工具被分類為「第1階段」，且本集團對其信用風險進行持續監控。
- 如果識別出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發生顯著增加「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並未發生信用減值，則其被分類為第2階段。當達到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和定性指標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融資融券：信用管理預警情況的發生，如基於預先設定的融資融券業務維持擔保比採取追保措施；影響違約發生概率的作為抵押的擔保品價值或第三方擔保質量的顯著下降；
 - 債務投資：報告日的外部或內部信用評級與初始確認時相比顯著惡化。本集團認為如果債券較合同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其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如果金融工具發生信用減值，則將被分類為第3階段。本集團於發生以下信用事件時，決定金融工具為信用減值：
 - 融資融券：採取信用管理措施，如基於預先設定的融資融券業務維持擔保比採取強制平倉措施；擔保物價值已經不能覆蓋融資金額等；
 - 債務投資：內外部評級的顯著下降，通常可以推定發行人違約，且預期本金和利息很難收回；或者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本集團認為如果債券較合同付款逾期超過90天，則認為其發生信用減值。

建立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組

當預期信用損失在組合的基礎上計量時，金融工具是基於相似的風險特徵而組合在一起的。本集團持續評估這些金融工具是否繼續保持具有相似的信用風險特徵，用以確保一旦信用風險特徵發生變化，金融工具將被適當地重新分組。這可能會導致新建資產組合或將資產移至某個現存資產組合，從而更好地反映這類資產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時，資產從按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轉為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同時也可能發生在當資產仍按12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時，由於資產組的信用風險不同而導致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不同。

3.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3.1 應用會計的重大判斷(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使用的模型及假設

集團採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設來評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通過判斷來確定每類金融資產的最適用模型，以及確定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設，包括觸發信用風險的關鍵因素相關的假設。更多關於預期信用損失的細節詳見附註58。

3.2 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關鍵來源，其將可能造成下一個財務年度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有人民幣4,359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5,631百萬元)的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公允價值基於採用估值方法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於確定相關估值方法及其相關輸入數據時需要作出判斷及估計。有關該等因素的假設變動可影響所報告的該等工具的公允價值。有關進一步披露，請參閱附註59。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前瞻性信息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使用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這些信息基於對不同經濟驅動因素的未來走勢的假設，以及這些經濟驅動因素如何相互影響的假設。更多細節詳見附註58。

違約概率

違約概率是計量預期信用風險的重要輸入值。違約概率是對未來一定時期內發生違約的可能性的估計，其計算涉及歷史數據、假設和對未來情況的預期。更多細節詳見附註58。

違約損失率

違約損失率是對違約時產生的損失的估計。它基於合同現金流與借款人預期收到的現金流之間的差異，且考慮了抵押品產生的現金流和整體信用增級。更多細節詳見附註5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續)

3.2 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乃基於共同信用風險特徵按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組別計算。撥備矩陣乃基於本集團過往違約率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前瞻性信息計算。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過往可觀察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信息的變動。此外，就金額重大且已發生信用減值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單獨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對估計變動敏感。有關預期信用損失及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息分別於附註58.1披露。

商譽減值評估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可收回金額，以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為準。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預期可自現金產出單元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貼現率，從而計算現值。如果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的減少，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損失/進一步減值損失。於2019年12月31日，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44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23百萬元)(於報告期內並無確認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計算的詳情於附註22披露。

4. 分部報告

向本公司董事會(即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所報告用於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信息主要集中於本集團所銷售產品及所提供服務的性質，與本集團組織架構一致，即提供不同產品並服務不同市場的不同業務各自作為單個戰略業務單位分開組織及管理。分部資料根據各分部向董事會報告時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計量標準計量，與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的會計及計量標準一致。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分部報告(續)

本集團經營分部具體細分如下：

- (a) 證券經紀業務：該分部提供買賣與經紀、向融資客戶提供融資及證券借貸服務；
- (b) 期貨經紀業務：該分部提供期貨買賣與經紀以及期貨信息諮詢及培訓服務；
- (c) 自營及其他證券交易業務：該分部提供本集團股票、債券、基金、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產品交易服務；
- (d) 投資銀行業務：該分部向機構客戶提供企業融資財務服務(包括股權及債務證券承銷)及財務顧問服務；
- (e) 資產管理業務：該分部提供資產組合管理及維護、投資顧問及交易執行服務；
- (f) 私募股權及另類投資業務：該分部通過對非上市公司進行股權投資，並通過被投資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股份或出售所持股份退出投資賺取資本收益，或從被投資公司分得股利；及
- (g) 境外業務：該分部主要指在境外經營的證券經紀、期貨經紀、證券研究、投資銀行、融資、借貸、資產管理及保險經紀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總部業務營運、投資控股，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產生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分部間交易(如有)參照收取第三方的價格進行，該基準於兩年內均無變化。分部利潤或虧損指分攤所得稅費用前各分部所賺得的利潤或所產生的虧損。該等計算值報告予首席營運決策者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

分部資產或負債分配予各分部，惟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除外。分部間的結餘主要由於期貨經紀分部辦理自營交易及其他證券交易的期貨經紀交易，於合併時抵銷。分部業績不包括所得稅開支，而分部資產及負債分別包括預付稅款及當期稅務負債。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香港及其他境外地區運營。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本集團的資產亦在此等地區。本集團境外業務分部的分部收益及全部資產來自香港及其他境外地區業務，本集團其他分部收益及資產來自中國內地業務。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客戶向本集團提供10%以上收益。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分部報告(續)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經營及報告分部的資料如下：

	證券經紀	期貨經紀	自營及其他 證券交易	投資銀行	資產管理	私募股權 及另類投資	境外業務	報告 分部合計	其他	抵銷	合併合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及業績											
收益及投資收益淨額											
- 外部	11,884,276	782,678	6,653,764	427,391	670,627	258,659	1,533,303	22,210,698	(1,074,133)	-	21,136,565
- 分部間	434,121	275	-	-	16,369	-	-	450,765	-	(991,242)	(540,477)
其他收入及收益	26,198	2,744,866	-	406	-	1,789	75,578	2,848,837	48,567	-	2,897,404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12,344,595	3,527,819	6,653,764	427,797	686,996	260,448	1,608,881	25,510,300	(1,025,566)	(991,242)	23,493,492
分部支出	8,858,904	3,219,508	2,804,915	359,930	612,219	83,985	1,559,745	17,499,206	(376,445)	(448,512)	16,674,249
分部業績	3,485,691	308,311	3,848,849	67,867	74,777	176,463	49,136	8,011,094	(649,121)	(542,730)	6,819,243
攤分合營企業業績	-	-	-	-	-	-	10,886	10,886	-	-	10,886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3,485,691	308,311	3,848,849	67,867	74,777	176,463	60,022	8,021,980	(649,121)	(542,730)	6,830,129
於2019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44,710,107	21,354,629	112,567,848	760,511	1,923,005	4,524,751	21,248,041	307,088,892	135,157,735	(126,680,581)	315,566,046
遞延稅項資產											99,932
本集團資產總額											315,665,878
分部負債	143,907,004	19,237,892	109,665,478	888,612	612,634	265,293	17,262,267	291,839,180	78,315,474	(126,671,867)	243,482,787
遞延稅項負債											261,392
本集團負債總額											243,744,179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318,624	40,839	10,088	23,225	5,116	2,816	246,538	647,246	67,881	-	715,127
減值損失	195,538	2,111	118,648	-	60,420	2,110	24,790	403,617	6,829	-	410,446
購置非流動資產	69,493	13,471	-	-	483	174	29,742	113,363	458,850	-	572,213
經營活動利息收入	6,872,666	359,459	249,460	3,031	27,529	5,416	651,089	8,168,650	155,990	-	8,324,640
投資活動利息收入	-	-	1,180,313	-	15,552	-	6,919	1,202,784	-	-	1,202,784
利息支出	296,896	8,596	1,395,373	9,921	(266)	1	278,183	1,988,704	4,047,007	-	6,035,711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分部報告(續)

	證券經紀	期貨經紀	自營及其他 證券交易	投資銀行	資產管理	私募股權 及另類投資	境外業務	報告 分部合計	其他	抵銷	合併合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及業績											
收益及投資收益淨額											
-外部	10,174,104	838,438	2,425,502	496,580	845,797	(47,388)	516,126	15,249,159	227,972	-	15,477,131
-分部間	533,367	742	-	-	33,611	-	-	567,720	343,376	(911,096)	-
其他收入及收益	28,259	712,491	24	1,104	5,519	15,915	4,709	768,021	(10,182)	-	757,839
分部收益及其他收入	10,735,730	1,551,671	2,425,526	497,684	884,927	(31,473)	520,835	16,584,900	561,166	(911,096)	16,234,970
分部支出	(6,955,409)	(1,215,272)	(2,478,659)	(311,862)	(801,790)	(53,100)	(384,225)	(12,200,317)	(917,412)	567,430	(12,550,299)
分部業績	3,780,321	336,399	(53,133)	185,822	83,137	(84,573)	136,610	4,384,583	(356,246)	(343,666)	3,684,671
攤分合營企業業績	-	-	-	-	-	-	(2,577)	(2,577)	-	-	(2,577)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3,780,321	336,399	(53,133)	185,822	83,137	(84,573)	134,033	4,382,006	(356,246)	(343,666)	3,682,094
於2018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15,557,402	17,107,896	102,746,721	435,877	2,284,731	2,957,358	7,831,314	248,921,299	143,656,853	(142,569,138)	250,009,014
合營企業的利息							876,823	876,823			876,823
遞延稅項資產											477,454
本集團資產總額											251,363,291
分部負債	114,144,500	15,224,018	103,973,882	425,524	1,036,027	394,173	5,506,110	240,704,234	87,052,901	(142,741,801)	185,015,334
遞延稅項負債											10,096
本集團負債總額											185,025,430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174,545	15,743	3,537	3,667	2,359	439	4,824	205,114	13,371	-	218,485
減值損失	305,266	-	(2,873)	74,699	9,339	6,424	12,217	405,072	3,276	-	408,348
購置非流動資產	87,164	20,991	-	-	863	8,304	3,214	120,536	1,193,668	-	1,314,204
經營活動利息收入	6,957,266	459,413	340,575	50	49,078	2,122	291,853	8,100,357	203,026	-	8,303,383
投資活動利息收入	-	1,173	1,074,294	-	101,729	-	-	1,177,196	-	-	1,177,196
利息支出	195,015	15,153	1,009,784	-	91,495	-	78,011	1,389,458	4,646,432	-	6,035,890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企業合併

於2018年1月18日，根據本公司全資子公司中國銀河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CGI」)與CIMB Group Sdn Bhd(「CIMB」)訂立的股份買賣協議(「股份買賣協議」)，本集團收購CIMB全資擁有的聯昌證券國際私人有限公司(「聯昌證券國際」)50%的已發行股本。股份買賣協議完成後，聯昌證券國際更名為銀河－聯昌證券。本集團對銀河－聯昌證券的投資成本為1.77億新元，折算人民幣9.12億元。CGI與CIMB已同意CGI之機制，通過一系列雙向期權增加於聯昌證券國際持股至75%並最終增至100%。

根據於2019年4月1日簽訂並生效的補充股東協議，CIMB同意向本集團轉讓額外股東權益，包括委任及罷免關鍵管理人員。本集團已因而取得對銀河－聯昌證券的控制權，並於2019年4月1日起將銀河－聯昌證券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銀河－聯昌證券自收購日起九個月期間的業績。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詳情如下：

	收購日	
	公允價值	賬面值
現金	1,212,189	1,212,189
融資客戶墊款	1,576,821	1,576,821
應收賬款	6,925,411	6,925,4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78,225	378,2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70,162	70,162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22,195	322,195
衍生金融資產	788	788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172	22,172
無形資產	118,952	95,640
遞延稅項資產	34,615	39,277
其他資產	724,478	724,478
總資產	11,386,008	11,367,358
銀行貸款	(2,209,868)	(2,209,868)
即期稅項負債	(12,440)	(12,440)
衍生金融負債	(253)	(25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94,669)	(194,669)
其他負債	(7,675,238)	(7,675,238)
總負債	(10,092,468)	(10,092,468)
可辨認淨資產的公允價值	1,293,540	
非控制性權益	646,770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附註22)	206,653	
合併成本	853,423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企業合併(續)

收購銀河－聯昌證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流出分析如下：

	收購日
於收購日銀河－聯昌證券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2,189
於2019年收購銀河－聯昌證券支付的現金對價	-
收購銀河－聯昌證券的現金淨額	1,212,189

6.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證券買賣及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4,488,958	3,341,973
承銷及保薦費	400,426	460,516
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及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373,071	315,459
諮詢及財務顧問費收入	113,341	95,564
資產管理費收入	633,750	746,670
其他	162,423	90,569
	6,171,969	5,050,751

7.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未計投資利息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交易所、非銀行金融機構存款與銀行結餘	2,242,849	1,881,294
融資客戶墊款及證券借貸	3,779,591	4,001,9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03,521	2,420,1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985,570	839,63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194,309	337,566
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21,584	-
	9,527,424	9,480,579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投資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來自以下各項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04,251	22,309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65,805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828,266	(826,502)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02,034)	35,892
— 衍生工具	(1,419,859)	1,012,443
— 交易性金融負債	97	(9,715)
來自以下各項的股利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620,169	711,374
	4,896,695	945,801

9. 其他收入、收益及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2,721,495	695,936
政府補助金	19,588	29,148
處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產生的收益	(1,883)	965
匯兌收益／(損失)	21,593	(8,612)
總租金收入	11,223	420
其他	125,388	39,982
	2,897,404	757,839

政府補助金乃本集團自地區政府取得，以支持特定地點的業務。

10. 折舊及攤銷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	483,386	不適用
物業及設備折舊	164,877	171,434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197	4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6,667	47,002
	715,127	218,485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僱員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薪金、獎金及津貼	3,858,334	2,453,361
社會福利	620,534	622,241
年金計劃供款	101,530	130,813
補充退休福利	28,504	17,678
提早退休福利	2,584	951
其他	303,310	259,527
	4,914,796	3,484,571

12.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證券、期貨買賣及經紀業務費用	310,531	193,560
承銷及保薦費	9,142	6,366
其他服務費用	79,028	45,446
	398,701	245,372

13. 利息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以下呈列下列負債的利息支出：		
— 應付債券	3,693,298	3,617,511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176,162	1,029,502
— 應付收益憑證	407,616	865,828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354,812	204,335
—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29,112	153,305
— 應付合併結構化主體第三方權益持有人款項及其他	74,711	165,409
	6,035,711	6,035,890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其他經營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一般及行政開支	661,455	413,282
增值稅及附加	124,430	102,387
租賃物業的最低營運租金	92,951	546,523
通訊基礎設施費用	138,281	141,127
證券投資者保護資金	56,899	41,848
差旅費	86,439	85,032
水電開支	43,916	34,927
審計師酬金	15,864	9,228
商品交易成本	2,695,090	695,526
雜費	284,143	87,753
	4,199,468	2,157,63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經營支出」中包括與租賃負債相關的利息費用人民幣60百萬元。

15. 減值損失，扣除轉回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就以下確認／(轉回)減值損失：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附註26)	254,129	35,512
— 融資客戶墊款(附註33)	(3,944)	287,694
— 應收賬款(附註34)	11,493	69,055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30)	67,247	11,16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附註27)	69,817	(1,302)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附註29)	9,333	6,471
— 銀行結餘	260	(247)
— 存貨	2,111	—
	410,446	408,34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5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27,980	939,092
境外利得稅	38,306	12,98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99	15,247
境外利得稅	825	362
小計	1,069,010	967,682
遞延稅項(附註32)	510,975	(217,325)
	1,579,985	750,357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企業適用稅率為25%。

香港、新加坡及其他國家及地區所得稅為根據當地稅法規定估計的應納稅所得及當地適用的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法定稅率25%與實際稅率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除所得稅前利潤	6,830,129	3,682,094
按法定稅率25%的稅項	1,707,532	920,524
攤分合營企業損失的稅務影響	(1,796)	425
無法抵稅的支出的稅務影響	94,572	8,615
無須課稅的收入的稅務影響	(205,576)	(182,098)
子公司稅率差額的影響	(5,904)	(11,931)
利用先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11,567)	(78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724	15,609
年度所得稅開支	1,579,985	750,357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每股收益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基本每股收益為基於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及本年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利潤	5,228,429	2,887,127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10,137,259	10,137,259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52	0.28

由於2019年及2018年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普通股，並無呈列2019年及2018年的稀釋每股收益。

18. 股利

年內確認分派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股利：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確認分派的股利	912,353	1,216,471

於2019年5月28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根據已發行股份合計10,137,258,757股，派付2018年度每10股為人民幣0.9元(含稅)的股息，或合計人民幣912.35百萬元。

於2018年6月2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根據已發行股份合計10,137,258,757股，派付2017年度每10股為人民幣1.2元(含稅)的股息，或合計人民幣1,216.47百萬元。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電子及 通訊設備	汽車	辦公設備	租賃裝修	合計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248,363	730,663	94,110	133,367	332,482	1,538,985
添置	466	74,144	2,599	13,087	73,780	164,076
處置/報廢	-	42,676	(6,544)	(12,612)	(50,198)	(112,030)
於2018年12月31日	248,829	762,131	90,165	133,842	356,064	1,591,031
累計折舊						
於2018年1月1日	141,712	611,236	84,465	108,010	212,483	1,157,906
年內折舊	10,683	75,433	3,407	11,098	70,813	171,434
處置/報廢	-	(34,639)	(5,995)	(12,047)	(50,198)	(102,805)
於2018年12月31日	152,395	652,104	81,877	107,061	233,098	1,226,535
賬面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96,434	110,027	8,288	26,781	122,966	364,496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248,829	762,131	90,165	133,842	356,064	1,591,031
添置	20	104,157	1,311	10,986	50,973	167,447
收購子公司	1,341	8,870	1,116	4,061	6,865	22,253
匯兌收益/(損失)	(95)	(666)	517	(191)	581	146
處置/報廢	-	(45,981)	(7,192)	(10,850)	(46,925)	(110,948)
於2019年12月31日	250,095	828,511	85,917	137,848	367,558	1,669,929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152,395	652,104	81,877	107,061	233,098	1,226,535
年內折舊	10,957	65,023	2,192	11,421	75,284	164,877
處置/報廢	-	(39,953)	(6,975)	(10,450)	(46,925)	(104,303)
於2019年12月31日	163,352	677,174	77,094	108,032	261,457	1,287,109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86,743	151,337	8,823	29,816	106,101	382,820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 投資性房地產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成本		
年初	8,280	–
添置	–	8,280
年末	8,280	8,280
折舊		
年初	49	–
年內攤銷	197	49
年末	246	49
賬面值		
年末	8,034	8,231

於估計房地產的公允價值時，以房地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當前用途。

21. 租賃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建築物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1,487,214
增加	329,147
收購子公司	8,993
減少	(8,570)
外幣折算差額	928
於2019年12月31日	1,817,712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
年內折舊	483,386
減少	(5,328)
於2019年12月31日	478,058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月1日	1,487,214
於2019年12月31日	1,339,654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

本集團之租賃負債按到期日分析－未貼現分析

	截至12月31日年度	
	2019年	2018年
一年內	546,693	不適用
一年以上	941,105	不適用
未貼現租賃負債	1,487,798	不適用
租賃負債	1,336,724	不適用

22. 商譽

	商譽
總賬面值	
於2019年1月1日	223,278
收購子公司(附註5)	206,653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9,608
於2019年12月31日	439,539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19年1月1日	—
於報告期間確認的減值損失	—
於2019年12月31日	—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月1日	223,278
於2019年12月31日	439,539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商譽(續)

商譽的減值測試

企業合併取得的商譽已經分配至下列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以進行減值測試：

- 證券經紀業務資產組；以及
- 銀河－聯昌業務資產組

證券經紀業務資產組

證券經紀業務資產組的商譽可收回金額按照其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確定，預計現金流量的現值系在相關管理層當年財務預算的基礎上按可預測的未來五年證券經紀業務資產組的經營發展規劃、現金流量預測及經調整以反映證券經紀業務資產組特定風險的折現率計算確定，假設超過五年的現金流量保持不變。估計現值時所採用的折現率分別為2019年12月31日：15.80%(2018年12月31日：14.75%)。

2019年和2018年，管理層認為由於資產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各自的賬面金額，因此包含商譽和使用壽命不確定的交易席位費(見附註23)的相關資產組不存在減值。

銀河－聯昌業務資產組

本集團於2019年4月1日將銀河－聯昌納入合併範圍。銀河國際在確認收購業務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後，將收購成本超過收購業務中取得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5。

分配至各資產組之商譽賬面價值如下：

	證券經紀業務		銀河－聯昌業務		合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商譽賬面價值	223,278	223,278	216,261		439,539	223,278

資產組2019年12月31日和2018年12月31日價值的計算中運用了假設。以下說明瞭管理層為進行商譽的減值測試，在確定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關鍵假設：

預算收入和毛利率－這種估計是基於其過去的業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折現率－採用的折現率是反映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

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中任何合理可能的變化都不會導致資產組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由於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價值，因此未確認減值。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其他無形資產

	交易席位	商標	電腦軟件 及其他	合計
成本				
於2018年1月1日	303,910	–	309,354	613,264
添置	–	–	53,006	53,006
處置／報廢	–	–	(896)	(896)
於2018年12月31日	303,910	–	361,464	665,374
累計攤銷				
於2018年1月1日	–	–	227,468	227,468
年內攤銷	–	–	47,002	47,002
處置／報廢	–	–	(763)	(763)
於2018年12月31日	–	–	273,707	273,707
賬面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303,910	–	87,757	391,667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303,910	–	361,464	665,374
添置	–	7,784	68,527	76,311
收購子公司	1,573	–	117,379	118,952
匯兌收益	48	68	(22,203)	(22,087)
處置／報廢	–	–	(9,960)	(9,960)
於2019年12月31日	305,531	7,852	515,207	828,590
累計攤銷				
於2019年1月1日	–	–	273,707	273,707
年內攤銷	–	1,668	64,999	66,667
處置／報廢	–	–	(5,322)	(5,322)
於2019年12月31日	–	1,668	333,384	335,052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305,531	6,184	181,823	493,538

交易席位主要包括於上交所、深交所、香港聯交所及香港期貨交易所的交易席位，本集團通過該等交易席位可於該等交易所或通過該等交易所買賣證券及期貨合約。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其他無形資產(續)

使用年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持有的交易席位及商標預期會無限期產生淨現金流入，故其使用壽命不確定。除非交易席位的可使用壽命確定有限，否則不計提攤銷。該等無形資產將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會個別或與附帶之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一同進行減值評估。

交易席位或獲分配交易席位的現金產生單位按使用價值計算的可收回金額均高於其賬面值。因此，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交易席位並無任何減值。

24.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詳情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於1月1日	876,823	—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成本	1,276,265	912,187
攤分收購後虧損及其他綜合收益	17,294	(7,705)
處置(附註)	(859,340)	—
匯兌調整及其他	9,094	(27,659)
	1,320,136	876,823

附註：本集團已取得對銀河一聯昌證券的控制權，並自2019年4月1日起將其合併為附屬公司，而非使用權益法之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5。

(2)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於報告期末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國家	主要營業 地點	本集團於	本集團於	主要業務
			2019年 12月31日 持有的 股權比例	2019年 12月31日 持有的 投票權比例	
CGS-CIMB Holdings Sdn. Bhd.	馬來西亞	馬來西亞	50%	50%	證券經紀、期貨經紀、融資 融券及研究等相關證券業務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		
債務證券	—	779,180
基金	—	1,940,124
信託計劃(a)	115,290	1,545,934
其他投資(b)	2,224,542	1,277,596
	2,339,832	5,542,834
流動		
債務證券	47,983,207	35,144,784
股權證券	5,802,802	5,765,670
基金	10,699,749	10,826,378
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	2,548,066	1,434,340
信託計劃(a)	432,141	213,627
其他投資(b)	3,440,857	811,517
加：應收利息	792,465	599,131
	71,699,287	54,795,447

(a) 餘額主要指於信託計劃的投資，該等計劃由非銀行金融機構發行及管理。該等信託計劃的底層資產為由銀行發行的資產支持證券。該等計劃按實際年利率8.76%至9.98%計息。

(b) 餘額主要指於以下各項的投資：(i) 本集團所發行及管理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於該等集合資產管理計劃中的權益及就其面臨的風險並不重大；(ii) 由非銀行金融機構管理的定向資產管理計劃(或信託計劃)，上述產品主要是投資債務證券及中國上市的公開買賣股權證券、基金及各類貸款，(iii) 由非銀行金融機構管理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要投資於非上市公司，(iv) 於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及(v) 永續債。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		
按抵押品種類劃分：		
股票	13,622,331	18,659,121
減：減值	(13,331)	(29,059)
	13,609,000	18,630,062
按抵押品市場劃分：		
證券交易所	13,609,000	18,630,062
流動		
按抵押品種類劃分：		
股票	14,743,573	19,109,288
債券	2,344,731	2,178,015
基金	—	5,118
加：應收利息	92,280	130,294
減：減值	(351,500)	(85,703)
	16,829,084	21,337,012
按抵押品市場劃分：		
證券交易所	16,829,084	21,337,01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114,762	80,147
已確認減值損失，扣除撥回後(附註15)	254,129	35,512
轉出	(4,060)	(897)
年末	364,831	114,762

減值估計詳情載於附註58。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收到的抵押品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83,049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4,725百萬元)。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		
債務證券	100,053	101,603
流動		
債務證券	22,416,030	16,808,936
加：應收利息	501,407	388,691
	22,917,437	17,197,6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減值準備變動載於下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28,522	29,824
已確認減值損失，扣除撥回後(附註15)	69,817	(1,302)
年末	98,339	28,522

減值估計詳情載於附註5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		
永續債	11,350,447	2,158,677
權益投資 ⁽²⁾	7,998,645	7,618,758
	19,349,092	9,777,435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流動		
權益投資 ⁽²⁾	156	—
	156	—

- (1) 該等權益工具並非持作交易性目的或由收購方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中的企業合併確認的或有對價。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本集團選擇將此等投資(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2) 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資的由證金公司管理的專戶投資的投資成本及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7,800百萬元及人民幣7,999百萬元。
- (3)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出售任何對永續債的投資。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9.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		
債務證券 ⁽¹⁾	4,326,289	4,438,628
減：減值	(11,946)	(3,233)
	4,314,343	4,435,395
流動		
債務證券 ⁽¹⁾	588,173	244,900
無抵押貸款 ⁽²⁾	—	233,522
其他	75,259	25,540
加：應收利息	59,854	128,134
減：減值	(6,333)	(5,713)
	716,953	626,383

(1) 於2019年12月31日，此等債務證券的年利率介於3.12%至7.45% (2018年12月31日：年利率介於3.85%至7.75%)之間。

(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8,946	2,475
已確認減值損失，扣除撥回後(附註15)	9,333	6,471
年末	18,279	8,946

減值估計詳情載於附註5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其他應收及預付賬款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		
預付款項	1,088,840	1,088,840
其他	17,759	–
	1,106,599	1,088,840
流動		
預付稅款	5,101	4,162
應收利息	19,138	9,035
預付款項	192,049	213,150
處置資產應收款項	40,000	110,000
保證金融客戶應收款項	256,764	280,728
存貨	810,304	697
其他	821,533	281,959
小計	2,144,889	899,731
減：減值	(302,890)	(307,816)
合計	1,841,999	591,915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307,816	16,662
已確認減值損失，扣除撥回後(附註15)	67,247	11,165
核銷金額	(52,195)	(1,708)
外幣折算差額及其他	(19,978)	281,697
年末	302,890	307,816

減值估計詳情載於附註5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		
交易所保證金	107,648	368,913
付予期貨及商品交易所的保證金	17,031	104,464
支付予深交所的保證金	111,913	5,281
其他	236,171	33,043
	472,763	511,701
流動		
付予期貨及商品交易所的保證金	10,061,335	4,701,658
付予證金公司的保證金	201,158	62,468
	10,262,493	4,764,126

32. 遞延稅項

就呈報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已經抵銷。下表為就財務報告而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遞延稅項資產	99,832	477,454
遞延稅項負債	261,392	10,096
	(161,560)	467,35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本期初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467,358	146,501
於損益確認	(510,975)	217,325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152,558)	103,545
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遞延稅項	34,615	-
由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未分配利潤	-	(13)
本期末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61,560)	467,358

當有法定執行權利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所得稅(如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稅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載列如下：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 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 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	應計 僱員成本	減值損失 撥備	應計 利息支出	應計 費用	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變動	應計 利息收入	其他	合計
於2018年1月1日	560,899	(155,398)	116,196	56,560	420,214	17,737	(230)	(876,170)	6,693	146,501
於損益(扣除)/計入	(285,668)	-	193,840	94,141	149,823	(2,313)	(30,736)	107,533	(9,295)	217,325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	-	103,545	-	-	-	-	-	-	-	103,545
由其他綜合收益分類至未分配利潤	-	(13)	-	-	-	-	-	-	-	(13)
於2018年12月31日	275,231	(51,866)	310,036	150,701	570,037	15,424	(30,966)	(768,637)	(2,602)	467,358
於損益(扣除)/計入	(480,755)	-	(78,984)	76,371	(4,071)	6,891	70,273	(80,695)	(20,005)	(510,975)
於其他綜合收益計入	-	(152,558)	-	-	-	-	-	-	-	(152,558)
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遞延稅項	-	-	12,781	2,301	-	-	-	-	19,533	34,615
於2019年12月31日	(205,524)	(204,424)	243,833	229,373	565,966	22,315	39,307	(849,332)	(3,074)	(161,560)

- (1)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2019年12月31日有未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約人民幣116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48百萬元)，是由於未來能否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於抵消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具有不確定性。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3. 融資客戶墊款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		
融資客戶貸款	129,213	—
其他貸款及墊款	70,022	—
	199,235	—
流動		
融資客戶貸款	55,471,007	41,394,022
其他貸款及墊款	1,139,634	1,555,923
加：應收利息	2,042,685	1,783,693
減：減值	(131,242)	(101,695)
	58,522,084	44,631,943

(1) 融資客戶的信貸融資限額根據本集團所收取的抵押證券折讓市值釐定。

除附註45所披露之現金抵押品外，本集團還從經紀業務客戶獲得公允價值人民幣173,528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12,460百萬元)的證券抵押品，用於保證金融資或證券借貸安排。該等證券抵押品並沒有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大多數保證金客戶所持有之現金及證券抵押品的公允價值高於其各自的賬面值。

根據與香港融資客戶的協議條款，本集團可根據與合格金融機構的融資安排再抵押客戶證券。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等上市證券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239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7,116百萬元)，而相應客戶墊款結餘為人民幣1,565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664百萬元)。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基於證券保證金融資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不會向本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附加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按照可收回情況的評估及管理層的判斷(包括評估信貸質素及抵押品的變動)釐定融資客戶墊款的撥備。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3. 融資客戶墊款(續)

(2) 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本期初	101,695	108,431
收購子公司的影響	7,335	-
已確認減值損失，扣除撥回後(附註15)	(3,944)	287,694
核銷金額	-	(13,630)
外幣折算差額及其他	26,156	(280,800)
本期末	131,242	101,695

減值估計詳情載於附註58。

由於客戶基礎龐大且多樣化，因此信用風險的集中程度有限。

34. 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應收賬款來自：		
客戶清算款	2,051,576	80,261
券商證券清算款	1,019,158	154,987
交易所清算款	1,611,298	85,840
承銷及保薦費	180,803	175,689
交易席位佣金	49,437	33,330
資產管理及代銷基金手續費	210,441	178,741
其他	122,412	17,555
小計	5,245,125	726,403
減：減值	(128,287)	(83,291)
合計	5,116,838	643,112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應收賬款(續)

根據收入確認日期，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一年內	4,976,822	533,941
一至兩年	42,448	28,877
兩至三年	20,637	5,010
三年以上	76,931	75,284
	5,116,838	643,112

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83,291	16,504
收購子公司的影響	33,588	—
已確認減值損失，扣除撥回後(附註15)	11,493	69,055
核銷金額	(2,740)	(2,268)
外幣折算差額及其他	2,655	—
年末	128,287	83,291

應收賬款的除銷期一般不超過三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應收賬款，以盡量降低信用風險。管理層定期監察過期結餘的情況。

減值估計詳情載於附註5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5. 衍生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套期工具：						
外幣遠期	1,125	62	1,063	960,848	–	20,205
非套期工具：						
股票						
股票收益互換	2,743,602	28,228	171,100	119,813	1,521	192,869
期權	76,822,540	170,361	297,617	4,959,014	64,652	–
股指期貨	3,462,808	–	12	4,407,471	–	339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換	106,300,001	–	–	17,500,000	–	–
其他衍生工具						
國債期貨	28,944,196	–	–	5,965,643	–	–
商品期貨	5,388,390	–	–	1,311,046	–	–
其他遠期合約	39,636	9,852	–	43,846	10,118	–
合計	223,702,298	208,503	469,792	35,267,681	76,291	213,413

- (1) 在當日無負債結算制度下，本集團股指期貨、利率互換、國債期貨及商品期貨須每日結算，相應收支計入貨幣資金及結算備付金。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結算備付金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為下列各方於結算所持有的結算備付金：		
— 自有賬戶	1,756,699	1,039,329
— 客戶賬戶	9,485,072	11,623,905
加：應收利息	34,704	23,309
合計	11,276,475	12,686,543

該等結算備付金由結算所為本集團持有，該等結餘按當前市場利率計息。

37. 銀行結餘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自有賬戶	9,888,277	8,657,213
代客戶持有現金	60,281,957	42,528,973
加：應收利息	159,042	227,445
	70,329,276	51,413,631

銀行結餘包括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定期及活期銀行存款。

本集團開設銀行賬戶存放日常業務交易所取得的客戶存款。本集團將該等賬戶的存款確認為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附註45)。

於2019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為人民幣3百萬元。

減值估計詳情載於附註5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股本

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及股份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已發行並繳足的普通股(千股)		
內資股	6,446,274	6,446,274
H股	3,690,985	3,690,985
	10,137,259	10,137,259
股本(人民幣千元)		
內資股	6,446,274	6,446,274
H股	3,690,985	3,690,985
	10,137,259	10,137,259

39.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本集團儲備之餘額及本年變動於合併權益變動表呈列。

(a)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主要包括以超出面值的價格發行新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及購買非控制性權益所支付對價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金額為人民幣25,022.9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5,022.90百萬元)。

(b)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指因重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及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可供出售投資而產生的累計收益及虧損，扣減當該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被處置或釐定將作減值時重新劃分至損益之金額。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金額為人民幣613.28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55.60百萬元)。

(c)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指套期工具進入現金流量套期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的收益及虧損的累計有效部分。已確認及於現金流量套期儲備累計的套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的累計收益及虧損僅在套期項目影響損益時方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計入非財務套期項目的調整之內，與相關會計政策一致。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金額為人民幣0.33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0.21百萬元)。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續)

(d) 折算儲備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營運的資產及負債已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收入及開支已按期內的平均匯率或概約匯率換算。產生的外幣折算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累計在外幣折算儲備。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金額為人民幣259.84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9.75百萬元)。

(e) 一般儲備

一般儲備包括法定盈餘公積、任意盈餘公積、一般風險儲備及交易風險儲備。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金額為人民幣16,017.0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4,536.63百萬元)。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按適用於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及財務規則(「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本公司淨利潤的10%須轉入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盈餘公積達到本公司股本的50%。撥出的盈餘公積可用於擴大業務規模及轉增資本。倘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化為股本，則餘下的盈餘公積不得少於資本化前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倘經股東決議案批准，本公司亦可將淨利潤撥入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金融企業財務規則，本公司須將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分派前淨利潤的10%撥入一般風險儲備。

根據中國證券法，本公司須將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分派前淨利潤的10%撥入交易風險儲備。

本公司的中國子公司亦須遵守法定規則，撥出盈利至法定盈餘公積、一般風險儲備及交易風險儲備。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分配利潤餘額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之歸屬於母公司的且不能用於利潤分配的盈餘公積人民幣200.45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65百萬元)。

(f) 可分配利潤

根據相關法規，本公司的可分配利潤視作(i)根據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未分配利潤或(i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未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應付債券

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應付債券包括次級債券及公司債券。

本集團發行的債券詳情如下：

非流動

發行日期	到期日	票面利率	於2019年 12月31日 賬面金額	於2018年 12月31日 賬面金額
2015年2月4日	2020年2月4日	4.80%	–	1,040,279
2016年6月1日	2021年6月1日	3.35%	610,425	609,465
2016年8月23日	2021年8月23日	3.14%	1,006,606	1,003,606
2017年4月27日	2020年4月28日	4.99%	–	4,874,157
2017年7月10日	2020年7月10日	4.55%	–	5,099,641
2017年9月18日	2020年9月18日	4.69%	–	4,043,904
2018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7日	5.55%	–	3,572,780
2018年1月16日	2021年1月17日	5.65%	1,578,676	1,545,724
2018年2月9日	2020年2月12日	5.60%	–	1,382,669
2018年2月9日	2021年2月12日	5.70%	1,048,738	1,056,191
2018年3月14日	2021年3月14日	5.15%	2,596,015	2,502,130
2018年4月18日	2020年4月19日	5.20%	–	827,405
2018年4月18日	2021年4月19日	5.30%	3,314,386	3,310,360
2018年5月23日	2020年5月24日	5.38%	–	5,666,136
2018年10月24日	2021年10月25日	4.48%	5,030,725	5,024,436
2018年12月14日	2021年12月17日	4.28%	1,499,022	1,497,135
2019年1月29日	2022年1月30日	4.05%	4,139,064	–
2019年2月26日	2022年2月27日	4.20%	3,511,590	–
2019年3月7日	2021年3月11日	4.10%	3,299,354	–
2019年3月7日	2022年3月11日	4.25%	3,507,918	–
			31,142,519	43,056,01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應付債券(續)

流動

發行日期	到期日	票面利率	於2019年 12月31日 賬面金額	於2018年 12月31日 賬面金額
2015年2月4日	2020年2月4日	4.80%	1,043,279	—
2017年4月27日	2020年4月28日	4.99%	4,878,855	—
2017年7月10日	2020年7月10日	4.55%	5,102,786	—
2017年9月18日	2020年9月18日	4.69%	4,047,259	—
2018年1月16日	2020年1月17日	5.55%	3,685,735	—
2018年2月9日	2020年2月12日	5.60%	1,259,232	—
2018年4月18日	2020年4月19日	5.20%	828,914	—
2018年5月23日	2020年5月24日	5.38%	5,676,512	—
2016年3月15日*	2021年3月14日	4.30%	—	310,112
2016年6月1日	2019年6月1日	3.10%	—	4,983,615
2016年8月23日	2019年8月23日	2.89%	—	1,511,302
2017年2月21日	2019年2月27日	4.65%	—	2,597,078
2017年3月20日	2019年3月23日	4.98%	—	1,826,963
2017年3月20日	2019年9月23日	4.98%	—	2,531,966
2017年4月27日	2019年4月28日	4.95%	—	4,784,082
2017年10月20日	2019年10月20日	5.03%	—	4,033,165
2017年12月6日	2019年12月6日	5.53%	—	4,094,705
			26,522,572	26,672,988

所有該等債券以人民幣計價。

* 就於2016年3月15日發行的債券而言，本集團已決定行使提早贖回權。於2019年3月14日已完成贖回。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應付收益憑證及短期融資券

	於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於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值
非流動		
收益憑證(2)	1,433,758	3,243,512
合計	1,433,758	3,243,512
流動		
短期融資券(1)	8,023,543	—
收益憑證(2)	13,967,102	13,289,357
衍生債券(3)	593,382	—
合計	22,584,027	13,289,357

(1)：短期融資券

於2019年12月31日，短期融資券之詳情如下：

名稱	發行規模 人民幣千元	起息者	到期日	票面利率
19 CGS CP001	1,000,000	2019年10月21日	2020年1月17日	2.87%
19 CGS CP002	4,000,000	2019年11月21日	2020年2月19日	3.09%
19 CGS CP003	3,000,000	2019年12月16日	2020年3月13日	3.04%

(2)：收益憑證

收益憑證為中國證監會准許的一種特別融資。

於2019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發行的收益憑證而言，彼等的票面利率為2.65%至6.66% (2018年12月31日：3.35%至5.40%)。彼等的本金及利息與任何具體證券並無關聯。

(3)：衍生債券

衍生債券為本集團向一般投資者(機構投資者及高資產淨值投資者)發售的債券，並根據泰國證券交易委員會辦公室批准的條件發行。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 交易性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流動		
權益證券	-	13,312
證券借貸	6,798	-
	6,798	13,312

(2)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		
與股票指數掛鈎的融資工具	-	367,503
嵌入權益互換的結構性產品	52,741	455,556
	52,741	823,059
流動		
與股票指數掛鈎的融資工具	454,649	361,490
嵌入權益互換的結構性產品	1,203,894	260,837
	1,658,543	622,327

與股票指數掛鈎的融資工具為本集團發行的融資工具，其對股東的回報與股票指數的表現掛鈎。

嵌入權益互換的結構性產品於相應衍生工具到期時向客戶支付，而其賬面餘額與相應權益互換的表現掛鈎。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3.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非流動		
應付合併結構化主體第三方權益持有人款項	466,476	2,096,097
	466,476	2,096,097
流動		
應付合併結構化主體第三方權益持有人款項	198,447	297,771
互換交易的客戶保證金	406,282	399,275
應付融資客戶清算款	795,661	989,639
應付清算款	1,923,726	26,380
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313,928	153,996
應計費用	302,371	84,774
應付雜費	77,734	82,617
應付證券投資者保護基金	63,879	46,577
應付交易客戶款項	386,157	92,614
應付收購合營企業款項	—	85,828
其他	619,527	355,425
	5,087,712	2,614,896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4.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有擔保短期銀行貸款 ⁽¹⁾	45,000	8,762
無擔保短期銀行貸款 ⁽²⁾	9,896,392	2,999,233
保證金貸款 ⁽³⁾	4,000,000	2,000,000
加：應付利息	11,335	4,669
	13,952,727	5,012,664

(1) 本集團借入的短期銀行貸款由存貨擔保，於2019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241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短期銀行貸款年利率為4.9%(2018年12月31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每年130個基點)，於一年內到期償還(2018年12月31日：七日內)。

(2) 於2019年12月31日，無擔保短期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為1.73%至11.05%(2018年12月31日：年利率2.31%至4.10%)，於一年內到期償還(2018年12月31日：一個月內)。

(3) 本集團自證金公司借入的保證金貸款以現金抵押人民幣201百萬元及於中國上市的股份(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824百萬元)作抵押。該等保證金貸款按年利率3.25%計息，須於六個月內到期償還。

45.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大部分應付賬款結餘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就客戶交易活動而自客戶收取的保證金及現金抵押除外。僅超出規定保證金加規定現金抵押的金額可應要求返還。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該等業務的性質，賬齡分析對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無附加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主要包括代客戶持有存置於銀行及結算所的現金，均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包括就融資融券安排向客戶收取的款項約人民幣6,91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399百萬元)。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應計僱員成本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薪金、獎金及津貼	2,689,406	2,064,363
社會福利	15,820	13,229
年金計劃供款	11,263	14,640
補充退休福利	418,018	345,668
提前退休福利	893	1,197
其他	219,329	152,422
	3,354,729	2,591,519

附註：補充退休福利

補充退休福利包括兩部分：1)本集團提供退休及醫療福利予2014年12月31日前退休且於評估日期仍然健在之合資格僱員；2)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某些現時僱員推出彼等退休後之額外補充福利，包括報銷高溫及防暑費用。因此，僱員服務補充退休福利的現值於過往期間及本期間之增加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確認為過往服務成本及現有服務成本。

補充退休福利的現值以及現有相關服務成本與過往服務成本採用預計累計福利單位法計量。

補充退休福利的現值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年初	345,668	308,056
收購子公司所致之變動	55,151	—
於損益扣除的金額：		
當期服務成本	13,513	4,835
過去服務成本	(2)	—
淨利息費用	14,993	12,843
福利支付額	(17,307)	(11,721)
於其他綜合收益計入／(扣除)的款項：		
來自假設變動的精算損失	6,398	31,891
來自經驗調整的精算(收益)／損失	(2,714)	(236)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318	—
年末	418,018	345,66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6. 應計僱員成本(續)

附註：補充退休福利(續)

界定福利計劃淨負債的淨利息計入員工成本。

該等計劃通常令本公司面臨利率風險及長壽風險。

- 利率風險：債券利率的降低將導致計劃負債的增加。
- 長壽風險：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通過參考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CLA2010-2013)的最佳估計來計算。計劃成員預期壽命的增加將導致計劃負債的增加。

精算估值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於下列日期作出的估值	
	2019年12月31日 百分比	2018年12月31日 百分比
補充退休福利的貼現率	3.55	3.60
預計福利增長率	4.00	4.00
死亡率	根據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於中國刊發的過往數據)	

折現率採用評估日時與計劃具有同等久期的國債收益率，不同福利計劃的折現率不同。於2019年12月31日，該等補充退休福利的久期為18.0(2018年12月31日：19.0)。

敏感性分析

在確定本公司界定福利義務負債時所使用的重大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及福利增長率。下述敏感性分析以相應假設在報告期末發生的合理可能變動為基礎(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

對退休金的影響	假設變動	福利責任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貼現率	減少50個基點	28,416	28,036
貼現率	增加50個基點	(25,310)	(24,946)
福利增長率	減少50個基點	(15,995)	(16,332)
福利增長率	增加50個基點	29,315	28,918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流動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債券	53,851,967	27,530,170
基金	911,415	449,433
加：應付利息	92,272	80,337
	54,855,654	28,059,940
按抵押品市場分析：		
證券交易所	38,951,248	20,189,823
銀行間債券市場	15,812,134	7,789,780
加：應付利息	92,272	80,337
	54,855,654	28,059,94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2.00%至4.20%之實際年利率(2018年12月31日：2.61%至10.20%)計息。

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銀行結餘－自有賬戶	8,743,140	7,606,263
結算備付金－自有賬戶	1,756,699	1,039,329
	10,499,839	8,645,5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不包括本集團所持有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有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757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1百萬元)且並無銀行存款限制使用(2018年12月31日：無)。

49. 於結構化主體的權益

(a) 本集團設立及管理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及其他投資，本集團同時作為投資管理人或投資顧問及投資者。該等特別投資工具向投資者(包括本集團)發行份額，以資助其業務，主要投資各種債務及股權工具。

本集團承諾於本集團管理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中持有權益人民幣796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93百萬元)直至投資期末。該等投資通常為該等計劃中次級的份額，並將用於吸收更多優先級虧損。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該等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的投資與約定好的投資額相等，而本集團的最大虧損限於該等投資的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合併結構化主體的總資產為人民幣5,611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30百萬元)，合併結構化主體的淨資產總額為人民幣5,193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2,201百萬元)，而合併結構化主體的第三方權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65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394百萬元)，該等權益呈列於附註43。

本集團於未納入合併範圍的集合資產管理計劃中亦擁有權益，其中本集團的回報與提供的服務相關，本集團享有的可變回報被視為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認為有關決策權是以代理人的身份代投資者執行，故並未將該等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

於2019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管理而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規模為人民幣213,017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45,147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最大風險敞口為人民幣233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08百萬元)。

本年內，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資產管理計劃的管理費收入及投資收益為人民幣671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772百萬元)。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9. 於結構化主體的權益(續)

(b) 本集團在第三方機構設立及管理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範圍，主要包括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及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單位。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持有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相應權益的最大風險敞口，載列如下：

	於 2019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持權益賬面值		
— 基金	10,699,748	12,766,502
— 信託計劃及理財產品	2,643,098	2,572,235
— 資產管理計劃	232,505	108,488
— 其他	2,045,673	1,543,116
總計	15,621,024	16,990,341

50. 轉讓金融資產

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本集團訂立若干交易，並於其中轉讓已確認的金融資產予第三方或客戶。如該等轉讓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將於合適情況下終止確認所有或部份金融資產。如本集團已保留該等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會繼續確認該等資產。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0. 轉讓金融資產(續)

賣出回購協議

賣出回購協議是本集團將證券或債權收益權出售並同時達成回購協議，在未來某個時間以約定價格購回的交易。即使回購價格是固定的，本集團仍然面臨該等轉讓證券及債權收益權實質上所有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收益。此等證券及債權不會從綜合財務報表中終止確認，但被視為該負債的「抵押品」，因為本集團保留了證券及債權收益權的所有風險與收益。

出售此等證券所獲得的價款被作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呈列於附註47。由於本集團轉讓收取此等證券現金流的合同權利，在合同期內，本集團並無合同權力售出或再抵押此等已轉讓證券。

下表提供並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的相關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及相關負債概要：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債務工具	總計
於2019年12月31日					
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30,798,792	9,225,618	15,067,522	2,360,327	57,452,259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29,406,814)	(8,808,658)	(14,386,532)	(2,253,650)	(54,855,654)
淨頭寸	1,391,978	416,960	680,990	106,677	2,596,605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的債務工具	融資客戶墊款	總計
於2018年12月31日					
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22,165,871	2,034,634	7,993,839	-	32,194,344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19,339,407)	(1,769,271)	(6,951,262)	-	(28,059,940)
淨頭寸	2,826,464	265,363	1,042,577	-	4,134,404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0. 轉讓金融資產(續)

證券借貸安排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證券借貸協議。於2019年12月31日，其借出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金融資產的權益證券及交易所買賣基金合共人民幣165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85百萬元)。根據證券借貸協議，權益證券及交易所買賣基金的法定擁有權已轉讓予客戶。儘管客戶可於借貸期間出售有關證券，他們仍有責任於未來指定日期向本集團歸還該等證券，且有關期間上限為180天。由於本集團認為本身仍保留有關證券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因此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確認該等證券。

51. 資本承諾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已簽約但尚未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		
租賃裝修	81,318	31,719
物業及設備購置	32,322	59,661
	113,640	91,380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2. 董事及監事酬金

年內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披露如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薪金及津貼	僱主向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獎金	總計
執行董事：					
陳共炎	—	1,450	184	1,397	3,031
陳亮 ⁽¹⁾	—	725	91	98	914
顧偉國 ⁽²⁾	—	615	101	548	1,264
吳承明	—	1,450	209	1,429	3,088
非執行董事：					
李朝陽 ⁽³⁾	—	92	342	1,864	2,298
施洵 ⁽³⁾⁽⁴⁾	—	—	—	—	—
劉丁平 ⁽⁴⁾	—	—	—	—	—
王澤蘭 ⁽⁵⁾	—	755	232	799	1,786
肖立紅 ⁽⁵⁾	—	—	—	—	—
張天犁 ⁽⁵⁾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瑞中	244	—	—	—	244
劉淳 ⁽⁶⁾	198	—	—	—	198
羅林 ⁽⁷⁾	43	—	—	—	43
吳毓武 ⁽⁸⁾	91	—	—	—	91
王珍軍	248	—	—	—	248
監事：					
陳靜	—	1,450	215	1,205	2,870
陳繼江	—	597	215	780	1,592
劉智伊	—	658	221	836	1,715
陶利斌	120	—	—	—	120
鐘誠 ⁽⁹⁾	—	1,873	—	—	1,873
方燕 ⁽¹⁰⁾	92	—	—	—	92

(1) 於2019年12月20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 於2019年5月28日辭任執行董事。

(3) 於2019年2月26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4) 本公司上述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全部或部分由股東及其他關連人士承擔，包括銀河金控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央匯金」)。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並無分配酬金。

(5) 於2019年2月26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6) 於2019年2月2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 於2019年2月26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8) 於2019年5月29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9) 於2019年2月26日辭任監事。

(10) 於2019年2月26日獲委任為監事。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薪金及津貼	僱主向 退休金 計劃供款	獎金	總計
執行董事：					
陳共炎	—	1,613	113	1,241	2,967
顧偉國	—	1,613	113	1,117	2,843
吳承明 ⁽¹⁾	—	1,647	113	1,066	2,826
非執行董事：					
杜平 ⁽²⁾⁽³⁾	—	—	—	—	—
李朝陽 ⁽⁴⁾	—	709	768	400	1,877
施洵 ⁽²⁾⁽⁴⁾	—	—	—	—	—
劉丁平 ⁽²⁾⁽⁵⁾	—	—	—	—	—
張景華 ⁽²⁾⁽⁶⁾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瑞中	253	—	—	—	253
劉鋒 ⁽⁷⁾	31	—	—	—	31
羅林 ⁽⁸⁾	260	—	—	—	260
吳毓武	240	—	—	—	240
王珍軍 ⁽⁹⁾	241	—	—	—	241
監事：					
陳靜	—	1,613	113	1,092	2,818
陳繼江	—	707	142	400	1,249
劉智伊	—	750	148	400	1,298
陶利斌	120	—	—	—	120
鐘誠 ⁽¹⁰⁾	—	385	43	400	828
	1,145	9,037	1,553	6,116	17,851

(1) 於2019年2月26日辭任執行董事。

(2) 本公司上述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全部或部分由股東及其他關連人士承擔，包括銀河金控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央匯金」)。關連人士與本集團之間並無分配酬金。

(3) 於2018年10月31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4) 於2019年2月26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5) 於2018年2月9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6) 於2018年2月9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7) 於2018年2月9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8) 於2019年2月26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9) 於2018年2月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於2019年2月26日辭任監事。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2.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上述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為與其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相關的酬金。

上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為與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服務相關的酬金。

上述監事的酬金主要為與其作為本公司監事的服務相關的酬金。

根據中國相關規例，若干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中，有部份或有績效獎金根據以後年度經營業績情況實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一般不少於3年。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發表日期，上述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薪酬尚未落實。本集團管理層相信，最終酬金與上述所披露金額的差額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任何酬金，而彼等亦無獲本公司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彼等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53. 五名最高薪人士

報告期間五名最高薪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基本薪金及津貼	5,800	3,401
獎金	8,880	17,609
僱主向退休金計劃供款	792	664
	15,472	21,674

獎金為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酌情釐定。於2019年及2018年，並無對該等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彼等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3.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本集團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僱員人數	2018年 僱員人數
薪酬範圍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4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1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3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	1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1
—10,000,001港元至10,500,000港元	—	—
	5	5

54. 關聯方交易

(a) 與中國營運的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及結餘

(1) 直接控股公司及其同系子公司

銀河金控是由中國國務院批准於2005年8月8日在北京成立的金融控股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銀河金控持有本公司5,187,196,364股股份(2018年12月31日：5,186,538,364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股權的51.17%(2018年12月31日：51.16%)。銀河金控的股東為擁有69.07%股權的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央匯金」)及擁有29.05%股權的財政部(「財政部」)及擁有1.88%股權的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會」)。

中央匯金是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於中國北京註冊成立，用以持有國務院授權的若干股權投資，並不參與其他商業活動。中央匯金代表中國政府行使對本集團的法定權力及責任。

財政部是國務院下屬部門之一，主要負責國家財政收支及稅收政策。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4.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中國營運的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及結餘(續)

(1) 直接控股公司及其同系子公司(續)

社保基金會為中國國務院直屬部級機構，主要負責管理及經營全國社會保障基金。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銀河金控及其子公司提供證券經紀及資產管理服務，而重大交易及結餘詳情載於下文。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應收賬款	8,807	8,50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309,569	84,37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應付收益憑證	—	425,0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56,189	48,1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597	1,464
利息支出	25,756	21,337
已付或應付租金費用	139,205	104,485
投資收益	—	1,28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來自銀河金控經紀業務客戶賬款金額為人民幣201百萬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租賃合同向銀河投資支付之租金為人民幣138百萬元。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4.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中國營運的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及結餘(續)

(2) 中央匯金集團

中央匯金根據中國政府的指示持有中國多間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合稱「中央匯金集團」)的股權。本集團與中央匯金集團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主要包括於中央匯金集團的銀行存款、證券及期貨買賣及經紀、承銷股權及債務證券及購買及銷售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股權證券及債務證券。

本集團與中央匯金集團的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50,755	140,174
來自中央匯金集團旗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利息收入	124,082	798,429
中央匯金集團旗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所發行股權及債務證券的投資收益	115,713	30,556
付予中央匯金集團經紀業務客戶的利息支出	157,609	41,951
其他經營支出	746	42

本集團與中央匯金集團的重大結餘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中央匯金集團旗下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所發行以下類別的股權及債務證券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50,608	1,696,81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782,844	3,181,010
中央匯金集團旗下銀行存款結餘	44,177,987	28,285,338
衍生金融負債	652	—
應付收益憑證	—	—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49,354	1,132,050
應付中央匯金集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178,112	1,6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7	72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188,960	4,172,506

54.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中國營運的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及結餘(續)

(3)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的交易有相當比例乃與政府相關實體進行，包括證券及期貨買賣及經紀、承銷債務證券、購買及銷售政府債券及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發行的股權及債務證券。該等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股權及債務證券投資以及與有關政府相關實體的結餘，包括應付經紀客戶賬款。

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無因本集團及有關實體與政府相關而受重大或不利影響。本集團亦設立產品及服務的定價政策，該等定價政策並非取決於交易對手是否屬於政府相關實體。

(b) 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

(1) 與本集團交易的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如下：

名稱	關係
證通股份有限公司(「證通」)	附註

附註：自2012年8月起，吳承明先生擔任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亦自2018年6月起，擔任證通的董事。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4.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續)

(1) 與本集團交易的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如下：(續)

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銀河投資	-	133

已付或應付費用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銀河投資	-	21,424
證通	218	2,899

利息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銀河投資	-	49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4.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鍵管理人員的其他關聯方(續)

(2) 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

關鍵管理人員指擔任有權力及負責直接或間接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職位的該等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管理層的薪金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薪金、津貼、獎金及社會福利與年金計劃供款	39,770	39,304

5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分類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92,432,159	159,986,775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5,031,296	5,061,778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0,438,084	39,967,074
—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	10,735,256	5,275,827
— 銀行結餘	70,329,276	51,413,631
— 融資客戶墊款	58,721,319	44,631,943
— 應收賬款	5,116,838	643,112
— 其他金融資產	783,615	306,867
— 結算備付金	11,276,475	12,686,5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3,017,490	17,299,2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9,349,248	9,777,4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4,039,119	60,338,281
—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	74,039,119	60,338,281
衍生金融資產	208,503	76,291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5.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的分類(續)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金融負債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35,620,430	180,282,383
— 應付債券	57,665,091	69,729,006
— 應付收益憑證及短期融資券	24,017,785	16,532,869
— 其他金融負債	4,620,313	4,252,630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0,508,860	56,695,274
—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952,727	5,012,664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54,855,654	28,059,940
交易性金融負債	6,798	13,3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711,284	1,445,386
衍生金融負債	469,792	213,413

56.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倘現時有合法可執行的權利抵銷結餘，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實現結餘，則抵銷以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a) 受相互抵銷、可執行淨額為協議或類似協議規範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類型	於2019年12月31日					
	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值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抵銷所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 金融資產淨值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相關金額		淨額
				金融工具*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	
應收交易所及經紀人賬款 ⁽¹⁾	2,916,848	(595,325)	2,321,523	(2,321,523)	-	-
總計	2,916,848	(595,325)	2,321,523	(2,321,523)	-	-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6.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a) 受相互抵銷、可執行淨額為協議或類似協議規範的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類型	於2018年12月31日					
	已確認 金融資產總值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抵銷所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 金融資產淨值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相關金額		淨額
				金融工具*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	
融資客戶墊款 ⁽¹⁾	1,813,204	(107,012)	1,706,192	(1,595,226)	(82,913)	28,053
應收交易所賬款 ⁽²⁾	313,372	(265,806)	47,566	-	(26,380)	21,186
總計	2,126,576	(372,818)	1,753,758	(1,595,226)	(109,293)	49,239

* 為客戶抵押股份的市值，其上限為各客戶之未償還餘額。

(b) 涉及抵銷、可執行主抵銷協議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類型	於2019年12月31日					
	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抵銷所確認 金融資產總值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 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相關金額		淨額
				金融工具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	
應付以下人士賬款： - 交易所及經紀人 ⁽¹⁾	2,923,275	(595,325)	2,327,950	(2,327,950)	-	-
總計	2,923,275	(595,325)	2,327,950	(2,327,950)	-	-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6.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b) 涉及抵銷、可執行主抵銷協議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負債(續)

金融負債類型	於2018年12月31日					
	已確認 金融負債總額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抵銷所確認 金融資產總值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呈列的 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的相關金額		淨額
				金融工具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	
應付以下人士賬款：						
— 融資客戶 ⁽¹⁾	1,096,651	(107,012)	989,639	(82,913)	—	906,726
— 交易所 ⁽²⁾	292,186	(265,806)	26,380	(26,380)	—	—
總計	1,388,837	(372,818)	1,016,019	(109,293)	—	906,726

附註：

- (1) 根據本集團與其客戶簽訂的協議，與同一客戶間同一結算日內特定金額應收及應付款以淨額結算。
- (2) 根據持續淨額結算協議，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其他經紀人間同一結算日內特定應收及應付款以淨額結算。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7. 來自融資活動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之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之現金流量已經或將會於本集團之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應付債券	應付收益憑證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應付股利	合併結構化主體的第三方權益	總計
於2018年12月31日	69,729,006	16,532,869	3,010,779	-	2,393,868	91,666,522
於2018年12月31日的應付利息	1,760,121	373,237	-	-	-	2,133,358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	1,269,095	(9,956,414)	553,530	(912,353)	(1,728,945)	(10,775,087)
收購子公司的增加	-	-	2,209,868	-	-	2,209,868
非現金變動：						
利息支出	1,749,913	225,048	1,243	-	-	1,976,204
已宣派股利	-	-	-	912,353	-	912,353
於2019年12月31日	74,508,135	7,174,740	5,775,420	-	664,923	88,123,218

	應付債券	應付收益憑證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應付利息	應付股利	合併結構化主體的第三方權益	總計
於2017年12月31日	61,754,273	29,454,520	2,550,331	1,643,001	27,171	3,373,453	98,802,749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應付利息	237,231	1,404,070	1,700	(1,643,001)	-	-	-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	4,119,991	(15,191,549)	382,551	-	(1,243,642)	(1,144,994)	(13,077,643)
非現金變動：							
利息支出	3,617,511	865,828	76,197	-	-	165,409	4,724,945
已宣派股利	-	-	-	-	1,216,471	-	1,216,471
於2018年12月31日	69,729,006	16,532,869	3,010,779	-	-	2,393,868	91,666,522

由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部分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結餘及對應利息與本集團經營活動有關，故上述的年末結餘並不包括此兩個項目若干金額。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

概覽

本集團從事風險管理的目標是保障公司持續健康發展，保證公司各項業務在可承受的風險範圍內有序運作，確保公司經營中整體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最終實現公司的整體發展戰略。本集團風險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確定和分析本集團所面臨的各種風險，建立適當的風險容忍度、進行風險管理並及時可靠地對各種風險進行計量、監測，將風險控制在限定的範圍之內。

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中所涉及的風險主要是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制定了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來識別及分析這些風險，並設定適當的風險指標、風險限額、風險政策及內部控制流程，通過信息系統持續監控來管理上述各類風險。

風險管理原則包括：全面性原則、審慎性原則、制衡性原則、獨立性原則。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建立以董事會、監事會、經營管理層為主體的風險管理組織體系上層機構，按照「三道防線」建立公司風險管理組織體系的基層機構，將子公司的風險管理納入統一體系，對其風險管理工作實行垂直管理，其中：

董事會為風險管理體系的最高決策機構，對本公司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通過其下設的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履行風險管理職責。監事會對董事會和經營管理層履行風險管理職責是否依法、合規、及時、有效進行監督。經營管理層負責貫徹執行風險管理戰略、目標和政策，首席風險官為風險管理的具體負責人。

本公司業務部門、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承擔風險管理第一責任，執行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全面瞭解並在決策中充分考慮各類風險，及時有效地識別、評估、監測和報告相關風險。本公司在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設置了專／兼職的風險管理人員和合規管理人員，負責具體的風險管理和合規管理工作。風險管理部、法律合規部、財務管理部、資金管理部、審計部及紀檢監察室負責各種風險的監察及管理工作。

各子公司根據本公司的風險偏好和制度框架，本公司對子公司的全面風險管理要求，建立自身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制度流程、信息技術系統和風控指標體系，並結合自身的資本實力、風險承受能力、業務複雜程度等，保障全面風險管理的一致性和有效性。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交易對手未能或無法履行付款責任或彼等信貸評級下降而產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主要包括融資客戶墊款、應收賬款、其他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結算備付金及銀行結餘。在不考慮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的情況下，本集團面臨的最大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敞口與報告日期的賬面價值相若。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主要存入具有良好信貸評級的國有商業銀行或股份制商業銀行，而結算備付金則存入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證券登記結算」)。

自營交易方面，通過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券登記結算交易時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被視為低風險，而通過銀行間市場進行交易時，會對交易對手進行評估，僅選擇認可信貸評級之交易對手交易。

為管理投資組合的風險，本集團主要投資評級為AA或以上的債券(評級為A-1的短期債券投資除外，該評級為短期債券的最高評級)。因此，本集團認為自營交易的信用風險並不重大。

融資融券金融資產包括融資客戶墊款及借予客戶的證券。該等金融資產的主要信用風險為客戶無法償還本金、利息或向客戶借出的證券。本集團按個別客戶基準監管融資交易客戶的賬戶，如有需要將催繳額外保證金、現金抵押或證券。融資客戶墊款以抵押品比率監管，確保所抵押資產的價值足夠支付墊款。於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大部分融資客戶的抵押品比率均高於130%。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亦來自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倘客戶未能存入充足的交易資金，本集團或須使用本身資金完成交易結算。本集團要求客戶在代其結算前悉數存入所有交易所需現金，藉以減輕相關信用風險。

於2019年12月31日，除該等賬面金額為信貸風險最大值的金融資產外，本集團亦承受證券借貸活動的信貸風險，因客戶可能無法償還所借證券。向客戶借出的證券可能包括根據類似借貸協議向其他客戶收取的證券抵押品。因此，該等證券不一定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於2019年12月31日，向客戶借出的證券的總金額(本集團自身的證券及本集團借入的證券)為人民幣355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85百萬元)。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1 信用風險(續)

由於對手及客戶群龐大而多元，信用風險的集中度有限。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減值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減值的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用損失的減值撥備，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融資客戶墊款、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結算備付金及銀行結餘。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起的信用風險變動。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使用的關鍵輸入值，基於「違約概率法」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暴露；或基於「損失率法」為損失率。該等數字一般來自內部制定的統計模型及其他歷史數據，並就反映概率加權前瞻性信息而作出調整。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除不含融資成份的應收賬款一般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基準計量外，本集團監控須遵守減值規定的所有金融資產，以評估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如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基於整個存續期(而非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撥備。

在作出本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且有依據的定量及定性信息，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本集團使用不同標準釐定各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考慮以下信息：

-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預計存續期的類似金融工具信用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的顯著變化；
-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變化；
- 對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的內部信用評級下調；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1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減值(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償債義務的能力發現顯著變化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成果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變化；
- 導致借款人履行其償債義務的能力發生顯著變化的借款人所處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不利變化；
- 作為債務抵押的擔保品價值或者第三方擔保或信用增級質量的顯著變化；
- 實際或預期增信質量發生顯著變化；及
- 債務人預期表現和還款行為發生顯著變化。

內部信用風險評級

本集團已根據不同行業及目標客戶群特性建立內部信用評級模型及功能性內部信用評級系統，以對借款人或債券發行人進行評級。本集團逐步應用內部信用評級結果至業務授權、限額測算、額度審批、風險監控、資產質量管理等，成為信用類業務決策及風險管理的重要工具。

考慮前瞻性信息

本集團在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及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使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本集團制定有關相關經濟變量未來預測的基準情形，以及一系列具有代表性的其他可能預測情景。使用的外部資料包括政府機構及貨幣當局公佈的經濟數據及預測。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基於違約概率法，由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暴露決定。對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基於歷史數據，並就前瞻性信息作出調整。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1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一般而言，預期信用損失估計基於金融工具現金流敞口，即本集團按照合約應收到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按原實際利率法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額。

就未提取貸款承諾而言，預期信用損失為貸款承諾持有人提取貸款時本集團應收的合約現金流量與貸款提取時本集團預計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本集團考慮實體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包括延期選擇權)而非更長期間的違約風險而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即使延期或續期為商業慣例。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基於概率加權平均信用損失。因此，不論按單項基準或組合基準計量減值撥備的計量應相同，(儘管對大型組合而言，按組總計量更可行)。就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言，可能有必要如下文所述按組合基準進行評估。

按共有風險特徵分組

當預期信用損失按組合基準計量時，金融工具按共有風險特徵分組，如工具類型、信用風險級別、抵押品類型、剩餘到期時間及抵押品相對金融資產的價值(擔保比例)(如影響發生違約的概率)。分組情況定期回顧，以確保各組別包括同類敞口。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1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敞口，該等金融資產須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12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	總賬面價值	預期信用損失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6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8,810,352	26,491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未發生信用減值)	-	-
		已發生信用減值	1,992,563	338,340
			30,802,915	364,8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7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2,757,988	44,828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未發生信用減值)	217,444	1,993
		已發生信用減值	42,058	51,518
			23,017,490	98,339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29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034,588	12,659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未發生信用減值)	-	-
		已發生信用減值	14,987	5,620
			5,049,575	18,279
融資客戶墊款	3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8,743,447	76,947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未發生信用減值)	16,667	552
		已發生信用減值	92,447	53,743
			58,852,561	131,242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97,551,360	33,252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未發生信用減值)	636,743	21,109
		已發生信用減值	487,167	379,448
			98,675,270	433,809
合計			216,397,811	1,046,500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按金、結算資金及銀行結餘。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1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下表顯示已確認虧損撥備的對賬：

(1) 買入返售協議持有的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內 的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內 的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於2019年1月1日	75,674	6,391	32,697	114,762
於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 期間轉撥				
— 增加	4,735	—	16,125	20,860
— 減少	(16,125)	(4,735)	—	(20,860)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286	—	293,624	295,910
— 已撥回減值虧損	(48,948)	(1,656)	(46)	(50,650)
原有或購買新金融資產	8,869	—	—	8,869
外幣折算差額及其他	—	—	(4,060)	(4,060)
於2019年12月31日	26,491	—	338,340	364,831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1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虧損撥備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內 的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內 的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於2019年1月1日	24,582	3,940	—	28,522
於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 期間轉撥				
— 增加	—	—	—	—
— 減少	—	—	—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005	—	51,518	61,523
— 已撥回減值虧損	(9,810)	(1,947)	—	(11,757)
原有或購買新金融資產	20,051	—	—	20,051
於2019年12月31日	44,828	1,993	51,518	98,339

(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虧損撥備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內 的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內 的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於2018年1月1日	3,359	—	5,587	8,946
於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 期間轉撥				
— 增加	—	—	672	672
— 減少	(672)	—	—	(672)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9	—	4,948	5,057
— 已撥回減值虧損	(2,631)	—	(5,587)	(8,218)
原有或購買新金融資產	12,494	—	—	12,494
於2018年12月31日	12,659	—	5,620	18,279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1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4) 融資客戶墊款虧損撥備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內 的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內 的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於2019年1月1日	69,495	3,829	28,371	101,695
於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收購子公司的影響	-	-	7,335	7,335
— 期間轉撥				
— 增加	566	-	19	585
— 減少	(19)	(566)	-	(585)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7,742	-	19,862	37,604
— 已撥回減值虧損	(50,433)	(2,711)	(28,000)	(81,144)
原有或購買新金融資產	39,596	-	-	39,596
外幣折算差額及其他	-	-	26,156	26,156
於2019年12月31日	76,947	552	53,743	131,242

由於股票市場波動，抵押品估值低於相關保證貸款金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客戶墊款虧損撥備整體增加人民幣77百萬元。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1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虧損撥備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內 的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內 的預期信用 損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於2019年1月1日	7,449	13,832	370,447	391,728
於1月1日確認金融工具的變動：				
收購子公司的影響	952	—	33,588	34,540
— 期間轉撥				
— 增加	—	—	2,893	2,893
— 減少	(2,893)	—	—	(2,893)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4,731	8,952	63,291	96,974
— 已撥回減值虧損	(561)	(2,610)	(18,514)	(21,685)
核銷金額	—	—	(54,934)	(54,934)
原有或購買新金融資產	2,776	935	—	3,711
外幣折算差額及其他	798	—	(17,323)	(16,525)
於2019年12月31日	33,252	21,109	379,448	433,809

年內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虧損撥備的最重大變動乃由於該等金融資產信用質素變差而確認的減值虧損所致。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1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按外部信用評級分析於債券的投資。

外部信用評級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境內債券		
中國主權信用	20,997,398	5,087,077
AAA	31,476,697	35,115,787
AA+	6,013,804	7,929,666
AA	5,646,910	7,601,523
AA-	8,296	71,520
AA-以下	114,210	9,618
A-1	719,271	2,406,127
無評級	10,936,894	219,293
小計	75,913,480	58,440,611
境外債券		
A	21,690	5,510
B	488,200	173,107
C	2,487	–
無評級	322,756	3,449
小計	835,133	182,066
總計	76,748,613	58,622,677

附註：中國主權信用指中國政府債務的信用評級。「A-1」為短期債券的最高評級。境外債券的信用評級採用穆迪、標準普爾及惠譽給予的最低評級(如有)，否則會標示為「無評級」。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因利率風險、匯率風險或價格風險導致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發生不利變動或現金流量發生變動而產生虧損的風險。

於風險偏好範圍內，本集團為自營業務制定市場風險授權，包括交易限額、風險價值、敏感度、止損限額、壓力測試、集中度及其他風險指標。根據不同指標的作用及限制，本集團建立不同類型及層級的互補指標體系，並按不同層面進行管理。本集團持續監察市場風險狀況及相關風險授權的實施情況，並採取及時控制及緩解措施，以限制、轉移及降低市場風險。

獨立於業務部門的風險管理部為市場風險管理的中央部門。風險管理部識別、評估、監察及報告其參與業務及產品的自有資金所面臨的市場風險，並獨立評估及驗證業務發展過程中所用的金融工具估值方法及風險衡量模型。風險管理部監察業務部門風險授權實施情況、及時發現風險、定期向運營管理層或其授權組織、董事會及其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市場風險狀況，並不時針對特殊或重大風險問題作出特殊風險報告。各業務部門均為市場風險管理的第一負責人。根據市場風險監察結果，業務部門選擇適合風險偏好的市場風險對沖及降低風險策略，主要包括風險分散及風險對沖，並積極轉移、控制及減少市場風險，且定期或不定期將部門的市場風險管理狀況向風險管理部作出反饋。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價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因利率或外匯風險引起的風險除外)，而不論有關變動是否由金融工具或發行人這類特定因素或影響於市交易的所有同類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

本公司的證券價格風險主要來自自營投資、做市等業務持倉。為有效控制風險，本公司主要採取以下措施：一是通過構建證券投資組合，運用金融衍生工具，進行有效的風險對沖；二是統一管理持倉的風險敞口，通過業務部門內部風控崗和風險管理部兩道防線，實施獨立的風險監控、分析、報告，及時發現和處置風險；三是實施風險許可證管理，控制風險敞口規模、集中度、損失限額等指標，並不定期調整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業務狀況或風險承受能力；四是採用VaR等量化手段，結合情景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對組合的相對風險和絕對風險進行評估。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2 市場風險(續)

價格風險(續)

本公司承擔重大市場風險，採用風險價值(「VaR」)作為風險評估工具，以衡量包括各種金融工具的總證券投資組合之市場風險，及利用壓力測試為對VaR分析的有效補充。VaR分析為一種統計技術，用於估計於特定時間段內且於既定置信度下由於利率、股價或匯率變動而可能對風險頭寸導致的潛在最大損失。

本公司按風險種類劃分之VaR分析(置信度為95%而持有期為一個交易日)如下：

本公司	2019/12/31	2019年		
		平均	最低	最高
股價風險價值	39	46	23	116
利率風險價值	49	43	23	68
商品價格風險價值	—	—	—	—
外匯風險價值	—	—	—	—
總投資組合風險價值	46	54	31	106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採用敏感度分析監控利率風險，在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評估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利潤及權益的影響。本集團的債券主要包括公司債券，透過監控其債券組合的久期與凸性降低利率風險。於銀行結餘中的代客戶持有現金及結算備付金之利率風險以應付經紀業務客戶的相關款項抵銷，原因是彼等的條款相互匹配。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2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至合約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剩餘期限。下表未載入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並無重大利率風險。

於2019年12月31日

	一年內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金融資產					
融資客戶墊款	58,522,084	199,235	—	—	58,721,3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80,168	8,735,820	7,446,725	6,054,777	23,017,49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659,289	489,709	3,055,124	827,174	5,031,29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6,829,084	13,609,000	—	—	30,438,0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705,848	12,840,818	15,460,188	8,768,818	48,775,672
結算備付金	11,276,475	—	—	—	11,276,475
銀行結餘	70,329,033	—	—	—	70,329,033
小計	170,101,981	35,874,582	25,962,037	15,650,769	247,589,369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26,522,572	31,142,519	—	—	57,665,091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952,727	—	—	—	13,952,727
應付收益憑證及短期融資券	22,584,027	1,433,758	—	—	24,017,785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80,508,860	—	—	—	80,508,86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54,855,654	—	—	—	54,855,654
其他金融負債	198,447	14,743	—	451,733	664,923
小計	198,622,287	32,591,020	—	451,733	231,665,040
淨利率頭寸	(28,520,306)	3,283,562	25,962,037	15,199,036	15,924,329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2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一年內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金融資產					
融資客戶墊款	44,631,943	-	-	-	44,631,9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721,329	3,267,328	2,924,322	3,386,251	17,299,23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1,682,090	1,449,737	515,209	1,414,742	5,061,7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292,223	18,674,851	-	-	39,967,0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602,087	9,279,403	6,937,749	7,701,488	36,520,727
結算備付金	12,686,543	-	-	-	12,686,543
銀行結餘	51,413,542	-	-	-	51,413,542
小計	152,029,757	32,671,319	10,377,280	12,502,481	207,580,837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26,672,988	43,056,018	-	-	69,729,006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012,664	-	-	-	5,012,664
應付收益憑證	13,289,357	3,243,512	-	-	16,532,869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6,695,274	-	-	-	56,695,27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8,059,940	-	-	-	28,059,940
其他金融負債	902,070	1,157,046	-	334,752	2,393,868
小計	130,632,293	47,456,576	-	334,752	178,423,621
淨利率頭寸	21,397,464	(14,785,257)	10,377,280	12,167,729	29,157,216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2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以敏感度分析為主要工具，以監察利率風險，及於假設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衡量於利率的合理及可能變動對本集團總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不計及企業所得稅影響)，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所得稅前年度利潤		
上升100個基點	(1,150,372)	(816,822)
下降100個基點	1,150,372	816,82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所得稅前其他綜合收益		
上升100個基點	(887,770)	(416,980)
下降100個基點	887,770	416,980

對總利潤的影響指明年年中若干利率變動淨利率頭寸利息收入以及於年末所持之交易性金融資產及交易性金融負債重估後的公允價值變動。

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指當出現若干利率變動時根據重估，於期末所持之其他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設資產及負債的回報率於各到期日平行上升或下降，因此分析並不僅反映利率變動而剩餘利率維持不變的潛在影響。預測亦基於其他簡化假設，包括所有持有至到期的頭寸。

此假設並不代表本集團的資金使用及利率風險管理政策，因此上述影響或與實際情況有所不同。

此外，上述對利率變動影響的分析僅為顯示於各種預計收入情況下的總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的估計變動以及本集團當前利率風險狀況的例子。然而，此影響並未考慮管理層為管理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風險管理活動。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8. 財務風險管理(續)

58.2 市場風險(續)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幣匯率變更而波動的风险。

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以不同於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的外幣結算及付款的經營活動有關。

本集團所持有的外幣資產及負債相對於總資產及負債並不重大。以本集團的收益結構衡量，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外幣交易佔比對於本集團不算重大。本集團認為本集團業務的匯率風險不算重大，原因在於本集團的外幣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佔總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比例偏低。本集團業務的匯率風險並不重大。

58.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由於欠缺資金而難以履行金融負債的相關責任的風險。本集團可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因宏觀經濟政策變動、市場波動、經營不善、信貸評級下調、資產與負債錯配、資產轉手率低下、以包銷方式大量承銷、重大自營交易頭寸或任何重大非流動長期投資而面對流動性風險。倘本集團無法調整資產結構應對任何流動性風險，或違反有關一些風險指標的監管要求，本集團可能會被監管機構處罰，對業務及聲譽有不利影響。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的措施主要包括：

- (1) 建立資金集中管理機制和有效的資金監管機制。

為有效應對和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加強對大額資金運用的監測和管理，實現資金的集中調度和流動性風險的統一管理；將債務融資及槓桿率等要求納入風險授權系統；建立流動性風險指標體系；每日監控報告本公司流動性情況；及時進行風險預警；開展定期和不定期壓力測試，以分析評估流動性風險水平；不斷優化資產負債結構，以建立分層次的流動性儲備體系；以及通過貨幣市場、資本市場和銀行授信等實現資本補充渠道的多樣化。

- (2) 建立穩定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匯報制度。

本集團為不同時期編製不同融資計劃，並報告融資計劃的實施情況以反映流動性風險管理。

- (3) 通過發行股份及公司債券，增加營運資金和流動性。

本集團通過發行股份、公司債券、應付收益憑證及轉讓債權收益權增加其營運資金和流動性，以支持融資融券及其他業務發展。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59.1 非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除下表所示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該等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相若，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包括應收利息／應付利息)和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2019年於12月31日	
	賬面值	公允價值
非流動		
應付債券	31,142,519	31,475,323
應付收益憑證	1,433,758	1,436,32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609,000	13,845,365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4,314,343	4,362,401

	於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非流動		
應付債券	43,056,018	43,773,162
應付收益憑證	3,243,512	3,316,83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630,062	19,470,31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4,435,395	4,475,946

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分類為下文解釋的第二層級，並由可觀察到期收益率貼現的合同現金流釐定。

59.2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下表列示此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何計量(尤其是所用的估值方法及重要輸入值)，並列示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及重要程度將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層級至第三層級)。

第一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是根據可直接取得的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得出的結果；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是除第一層級直接取得的報價外根據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基於價格所得)觀察所得資料得出的結果；及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59.2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乃使用估值方法得出的結果，其輸入值取自非可直接觀察所得的資產或負債的市場信息(非可觀察輸入值)。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重要輸入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交易所買賣的債務證券	11,530,832	14,056,191	第一層級	• 活躍市場報價。
– 銀行間市場買賣的債務證券	11,486,658	3,243,039	第二層級	• 中債估值，未來現金流基於合約金額和票面利率估算，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利率折現。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永續債券	8,343,371	1,723,334	第一層級	• 活躍市場報價。
– 永續債券	3,007,075	435,343	第二層級	• 中債估值，未來現金流基於合約金額和票面利率估算，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利率折現。
– 權益投資	7,998,802	7,618,758	第二層級	• 基於其所投資的相關債務證券及中國上市公開交易權益證券的公允價值計算。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交易所買賣的債務證券	15,687,989	13,277,086	第一層級	• 活躍市場報價。
– 銀行間市場買賣的債務證券	33,087,684	23,243,641	第二層級	• 中債估值，未來現金流基於合約金額和票面利率估算，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利率折現。
– 交易所買賣的權益證券及基金	6,091,452	6,078,602	第一層級	• 活躍市場報價。
– 非上市基金(開放式共同基金)	7,903,140	9,414,830	第二層級	• 基於其所投資的相關貨幣市場、債務證券及中國上市公開交易權益證券的公允價值計算。
– 結構性存款及理財產品	2,548,067	1,436,708	第二層級	• 基於其所投資的相關債務證券及中國上市公開交易權益證券的公允價值計算。
–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交易的權益證券	113,186	129,777	第二層級	• 最近成交價。
–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交易的權益證券	47,853	14,714	第二層級	• 基於最新報價並根據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交易的指數作出調整。
–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交易的權益證券(附註2)	675	60,740	第三層級	• 按反映相關投資信用風險的貼現率計對根據合同條款估算的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貼現得到的貼現現金流量。
– 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交易的權益證券(附註3)	8,223	11,341	第三層級	• 應用乘數估值，並就缺乏市場流動性作折扣調整。
– 交易所買賣的附限售期的權益證券(附註1)	2,338,023	2,822,168	第三層級	• 公允價值參照市場報價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流動性折扣率作調整。此折扣乃按期釐定價模型釐定。關鍵輸入值為證券股價的隱含波動率。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59.2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重要輸入值
-其他投資	1,550,800	-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
-其他投資	884,956	-	第二層級	中債估值，未來現金流基於合約金額和票面利率估算，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利率折現。
-其他投資	1,875,083	980,448	第二層級	基於其所投資的相關債務證券及中國上市公開交易權益證券的公允價值計算。
-其他投資(附註1)	126,131	136,486	第三層級	基於其投資的公允價值計算，其投資的有限售期的上市股份的公允價值參照市場報價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流動性折扣率作調整。
-其他投資(附註2)	704,252	1,990,621	第三層級	按反映相關投資信用風險的貼現率對根據合同條款估算的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貼現得到的貼現現金流量。
-其他投資(附註3)	1,071,605	741,119	第三層級	應用乘數估值，並就缺乏市場流動性作折扣調整。
交易性金融負債：				
-交易所買賣的權益證券	-	(13,312)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確定的公允價值。
-證券借貸	(6,798)	-	第二層級	中債估值，未來現金流基於合約金額和票面利率估算，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利率折現。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嵌入權益互換的結構性產品	(1,256,635)	(716,393)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確定的公允價值。
-與股票指數掛鈎的應付收益憑證	(454,649)	(728,993)	第二層級	依據活躍市場的股票指數確定。
衍生金融工具：				
-股票收益互換-資產	28,228	1,521	第二層級	公允價值按中國證券交易所報價計算的相關權益證券回報與本公司和交易對手互換協議所協定固定收入的差額決定。
-股票收益互換-負債	(171,100)	-	第二層級	公允價值按中國證券交易所報價計算的相關權益證券回報與本公司和交易對手互換協議所協定固定收入的差額決定。
-交易所買賣的期權-資產	70,105	23,928	第一層級	公允價值按中國證券交易所報價計算的相關權益證券回報與本公司和交易對手互換協議所協定固定收入的差額決定。
-交易所買賣的期權-負債	(81,684)	(10,511)	第一層級	公允價值按中國證券交易所報價計算的相關權益證券回報與本公司和交易對手互換協議所協定固定收入的差額決定。
-場外期權-資產(附註1)	100,257	40,724	第三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
-場外期權-負債(附註1)	(215,934)	(182,358)	第三層級	按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計算。
-股指期貨-負債(附註4)	(12)	(339)	第一層級	活躍市場報價。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59.2 持續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2019年 12月31日	於2018年 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方法及重要輸入值
-外幣遠期-資產	62	-	第二層級	公允價值按基於可觀察遠期匯率及約定匯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決定。
-外幣遠期-負債	(1,063)	(20,205)	第二層級	公允價值按基於可觀察遠期匯率及約定匯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決定。
-其他遠期合約-資產(附註2)	9,852	10,118	第三層級	基於根據合約金額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計算，並按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流量折現。

附註：

- (1) 公允價值計量的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為相關證券的隱含波動率，介乎17.45%至72.25%(2018年12月31日：7.54%至64.60%)。隱含波動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2. 公允價值的不可觀察數據為貼現率，其參照相關投資的信用風險釐定，介乎8.76%至10.18%(2018年12月31日：6.00%至17.74%)。貼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3. 公允價值的不可觀察數據為就缺乏市場流通性作出的折扣，介乎13.94%至45.12%(2018年12月31日：20.00%至60.00%)。缺乏市場流通性的折扣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4. 如附註35所披露，除於報告期末並未採用逐日盯市和無負債結算制度之股指期貨及利率互換呈列於總額中外，其他衍生工具採用逐日盯市和無負債結算制度。因此各報告期結算日的國債期貨及商品期貨、股指期貨及利率互換的淨頭寸為零。上述分析僅呈列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移。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59.3 第三層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	5,762,476
於2018年12月31日 總虧損	
— 於損益	(1,044,482)
購買	2,380,205
轉出(附註)	(2,849,289)
於2019年12月31日	4,248,910
於2019年12月31日所持資產的總虧損	
— 於損益確認的未變現虧損	1,712,765
	指定以 公允價值計量 且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18年1月1日	7,673,966
總虧損	
— 於損益	(294,618)
購買	3,628,017
轉出(附註)	(5,244,890)
於2018年12月31日	5,762,475
於2018年12月31日所持資產的總虧損	
— 於損益確認的未變現虧損	(288,614)

附註：此等為交易所買賣的附限售期的權益證券或持有附限售期上市股份的資產管理計劃。在限售期結束時由第三層級轉入第一層級或第二層級並且不再受到限制。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0.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報告期後建議利潤分派

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已建議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10股人民幣1.60元(含稅)，根據10,137,258,757股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合計為人民幣1,621.96百萬元，並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發行次級債券

報告期末後，公司獲上海證券交易所批准，並於2019年1月完成非公開發行人民幣5,000百萬元(第一期)的次級債券。該等債券的年利率介乎3.65%至3.75%，期限為2年至3年。發行所得款項將用於增加公司的營運資金。

發行公司債券

報告期末後，公司獲上海證券交易所批准，並分別於2019年2月及2019年3月完成非公開發行人民幣5,000百萬元(第一期)及人民幣5,000百萬元(第二期)的公司債券。該等債券的年利率介乎2.88%至3.25%，期限為2年至3年。發行所得款項將用於增加公司的營運資金。

發行短期融資券

報告期末後，公司分別於2019年1月、2019年2月及2019年3月完成非公開發行人民幣2,000百萬元(第一期)、人民幣3,000百萬元(第二期)及人民幣4,000百萬元(第三期)的短期融資債券。該等債券的年利率介乎1.89%至2.75%，期限為91日。發行所得款項將用於增加公司的營運資金。

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之影響評估

2020年1月新型冠狀肺炎爆發疫情以來，本集團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財政部、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會和國家外匯管理局共同發佈的《關於進一步強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的各項要求，堅決落實各項決策部署要求以及調控支持政策。

新冠肺炎疫情將對整體經濟運行帶來一定影響，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響本集團的資產品質和資產收益水準。疫情影響程度將取決於疫情防控的情況、持續時間以及各項調控政策的實施。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疫情的發展情況，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等方面的影響。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1. 對子公司的投資

61.1 子公司的基本信息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子公司詳情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及投票權		實繳股本/ 註冊股本(人民幣， 除非另有指定)	主要業務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銀河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獨資企業)	中國北京	100.00%	100.00%	1,000,000,000	資產管理、項目投資及 投資管理
銀河國際控股	中國香港	100.00%	100.00%	3,261,208,250港元	投資控股
銀河期貨有限公司(「銀河期貨」) (台港澳與境內合資)	中國北京	83.32%	83.32%	99,984,000,000	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 貨經紀、期貨投資諮 詢及資產管理
銀河金匯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獨資企業)	中國深圳	100.00%	100.00%	1,000,000,000	證券資產管理
銀河源匯投資有限公司 (獨資企業)	中國上海	100.00%	100.00%	3,000,000,000	另類投資
中國銀河國際期貨(香港)有限公 司	中國香港	100.00%	100.00%	72,000,000港元	期貨合約交易及經紀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 司	中國香港	100.00%	100.00%	900,000,000港元	證券經紀、證券及企業 融資顧問
中國銀河國際財務(香港)有限公 司	中國香港	100.00%	100.00%	1,000,000港元	放貸
中國銀河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 限公司	中國香港	100.00%	100.00%	20,000,000港元	資產管理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1. 對子公司的投資(續)

61.1 子公司的基本信息(續)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股權及投票權		實繳股本/ 註冊股本(人民幣， 除非另有指定)	主要業務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中國銀河國際財富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100.00%	100.00%	500,000港元	財富管理及保險經紀
銀河粵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佛山	51.00%	51.00%	20,000,000	投資基金管理
銀河一聯昌證券國際私人有限公司	新加坡	50.00%	—	878,000,000 新加坡元	投資控股
銀河德睿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銀河德睿」)	中國上海	83.32%	83.32%	950,000,000	資產及投資管理

61.2 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本公司於2019年注資人民幣15億元至其子公司銀河源匯投資有限公司。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319,059	316,660
使用權資產		1,123,744	不適用
商譽		223,278	223,278
其他無形資產		385,995	385,191
於子公司的投資		8,595,827	7,095,8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143	3,414,05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609,000	18,630,0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00,053	101,6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9,349,092	9,777,435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3,401,308	–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		407,983	171,886
其他應收及預付賬款		1,088,840	–
遞延稅項資產		–	377,409
非流動資產總額		48,805,322	40,493,409
流動資產			
融資客戶墊款		54,028,306	41,363,498
應收賬款		180,206	152,372
可收回稅項		354,332	151,757
其他應收及預付賬款		283,316	1,274,259
應收子公司款項		1,021,651	1,634,7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8,771,896	56,374,97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5,281,036	19,543,3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22,917,437	17,197,627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		441,765	83,382
衍生金融資產		19,650	15,963
交易所及非銀行金融機構保證金		790,144	62,468
結算備付金		9,988,220	11,674,728
銀行結餘		54,569,153	35,972,214
流動資產總額		228,647,112	185,501,430
資產總額		277,452,434	225,994,839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	
	附註	2019年	2018年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	62(b)	10,137,259	10,137,259
儲備	62(b)	41,311,102	39,406,648
未分配利潤	62(b)	17,364,633	14,891,176
權益總額		68,812,994	64,435,08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31,142,519	43,056,018
應付收益憑證		1,433,758	3,243,5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2,741	835,430
租賃負債		719,737	不適用
遞延稅項負債		228,462	—
非流動負債總額		33,577,217	47,134,960
流動負債			
應付債券		26,522,572	26,362,875
應付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177,307	2,001,886
應付收益憑證		21,990,645	13,289,357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7,596,602	42,992,260
應計僱員成本		2,771,261	2,128,017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952,646	744,821
租賃負債		395,679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665,341	622,327
衍生金融負債		146,616	128,16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54,843,554	26,155,092
流動負債總額		175,062,223	114,424,796
負債總額		208,639,440	161,559,756
權益及負債總額		277,452,434	225,994,839
流動資產淨額		53,584,889	71,076,63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02,390,211	111,570,043

第十一節 綜合財務報表

(除另有指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本公司股本、儲備及未分配利潤的變動載列如下：

	儲備					小計	未分配利潤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 重估儲備	一般儲備	其他儲備			
於2018年1月1日	10,137,259	24,965,390	466,195	13,506,376	(33,286)	38,904,675	14,137,832	63,179,766
年度利潤	-	-	-	-	-	-	2,814,076	2,814,076
年度其他綜合支出	-	-	(310,633)	-	(31,655)	(342,288)	-	(342,288)
年度綜合收益/(支出)總額	-	-	(310,633)	-	(31,655)	(342,288)	2,814,076	2,471,788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844,223	-	844,223	(844,223)	-
已宣派的股利	-	-	-	-	-	-	(1,216,471)	(1,216,471)
權益內轉撥	-	-	38	-	-	38	(38)	-
於2018年12月31日	10,137,259	24,965,390	155,600	14,350,599	(64,941)	39,406,648	14,891,176	64,435,083
年度利潤	-	-	-	-	-	-	4,836,870	4,836,870
年度其他綜合支出	-	-	457,676	-	(4,282)	453,394	-	453,394
年度綜合收益/(支出)總額	-	-	457,676	-	(4,282)	453,394	4,836,870	5,290,264
劃撥至一般儲備	-	-	-	1,451,060	-	1,451,060	(1,451,060)	-
已宣派的股利	-	-	-	-	-	-	(912,353)	(912,353)
於2019年12月31日	10,137,259	24,965,390	613,276	15,801,659	(69,223)	41,311,102	17,364,633	68,812,994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1	北京金融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111號3-4層	趙宏亮
2	北京望京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阜通東大街12號樓2層	趙志全
3	北京陶然橋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東城區馬家堡路1號9層901-906房	丁澤福
4	北京學院南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學院南路34號2號樓1-3層	趙新華
5	北京安貞門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安定路33號1-3內11層1102號	曹燕霞
6	北京珠市口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東城區珠市口東大街2號1層110室	董英震
7	北京中關村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中關村南大街甲18號院1-4號樓D座03-3D	宋玉山
8	北京太陽宮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夏家園11號樓2層9號商業	艾海鳳
9	北京阜成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阜成路67號銀都大廈一、三、四層	馬俊明
10	北京朝陽門北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5號第五廣場寫字樓B座6層	王曉晶
11	北京建國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路126號1號樓一層大廳北側	李偉民
12	北京學清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學清路甲38號金碼大酒店七層701-702、716-718房間	閔曉龍
13	北京方莊南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方莊南路2號103室	吳迪
14	北京亦莊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華中路5號院1號樓1層103	王金柱
15	北京呼家樓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呼家樓向軍北裏甲6號樓2層	魯振
16	北京通州九棵樹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通州區九棵樹街100號1至2層	徐強
17	北京大望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路88號7-10號樓1至2層2303	劉陽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18	北京來廣營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來廣營西路5號院誠盈中心2號樓2層201單元	田志錄
19	北京朝陽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朝陽區八裏莊西裏100號3層305	劉亞非
20	北京西三環南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西三環南路14號院1號樓201-1	侯志姍
21	北京後沙峪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順義區後沙峪鎮裕慶路20號院9號樓1層107-108室	周春美
22	北京立通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錦芳路1號院15號樓1層15-3	邵江波
23	北京豐科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六圈路2號院4號樓1至2層106	黎強
24	北京菜市口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甲2號院2號樓1至2層125	焦健
25	北京阜外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阜成門外大街甲9號國賓酒店一層編號GBC-6區域	白雲龍
26	北京亞運村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北辰東路8號院16號樓2層A203	薛挺宇
27	北京遠大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藍靛廠東路2號院2號樓(金源時代商務中心2號樓)2層1單元(A座)2B	郭萌萌
28	北京通州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通州區新華南二街12號院2號樓1層2-6	劉彬
29	北京亮馬橋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2號院124號樓-2至16層101內11層1113室	李慧雯
30	北京上地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信息路甲28號4層D座04B-C	劉逸飛
31	北京知春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知春路68號1號樓1層102-2	伍巧玲
32	北京興華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大興區興華大街(二段)19號院17號樓1層101	李珏
33	北京東四環南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朝陽區十八裏店鄉周莊嘉園7號院16號樓底商11-12門	宋博文
34	北京頤和園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北四環西路65號13層1514/13層1516	焦玉昆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35	北京翠林路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豐台區西鐵營中路1號院1號樓萬達廣場寫字樓15層1509室	石連升
36	北京廣安門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西城區南濱河路27號7號樓4層405	張揚
37	北京雍和宮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東城區和平里東街11號創新樓A座B1-A1號(地下一層)	楊冬林
38	天津長江道證券營業部	天津市南開區長江道55-65號清新大廈2層	曾濤
39	天津開華道證券營業部	天津市濱海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華苑產業園開華道3號	劉輝
40	天津勝利路證券營業部	天津市河北區勝利路與建國道交口西北側瑞海大廈1-2-101	唐昊
41	天津成都道證券營業部	天津市和平區五大道街成都道84號	陳戀生
42	石家莊紅旗大街證券營業部	石家莊市橋西區紅旗大街98號	焦文莉
43	廊坊銀河北路證券營業部	廊坊市廣陽區銀河北路106號	李芳輝
44	石家莊勝利北街證券營業部	石家莊市長安區勝利北街156號富天大廈	羅峰
45	邢臺清河證券營業部	清河縣長江東街17號	郝國敬
46	邢臺冶金北路證券營業部	河北省邢臺市橋西區冶金北路229號錦苑公寓1號樓1層鋪109,2層鋪208、209	於葆華
47	滄州永安南大道證券營業部	滄州市運河區解放西路頤和文園門市五區1202鋪	陳輝
48	秦皇島證券營業部	秦皇島市海港區建設大街181號	劉偉
49	保定七一路證券營業部	河北省保定市競秀區七一路1955號1號樓底商	閔明
50	張家口長城西大街證券營業部	河北省張家口市高新區長城西大街新東亞財富中心1-A座-6號底商1層	楊海生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51	太原迎澤西大街證券營業部	太原市萬柏林區迎澤西大街53號	陳宏華
52	太原南中環街證券營業部	山西綜改示範區太原學府園區亞日街7號9層903-906室	張建忠
53	太原桃園證券營業部	太原市迎澤區新建南路1號5層	趙俊華
54	臨汾解放東路證券營業部	臨汾市解放東路2號	任東峰
55	侯馬滄濱街證券營業部	侯馬市滄濱街7號(原中行大樓)	王全瑞
56	霍州開元街證券營業部	霍州市開元街開元盛典A3-6號	郭明
57	翼城解放街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翼城縣解放西街C2區(翼和園小區)6號樓一二層	楊志峰
58	洪洞飛虹東街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洪洞縣飛虹東街(陸合佳苑)7幢1、2、3號樓一、二兩層	崔晉輝
59	晉中迎賓街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晉中市榆次區迎賓街135號	顓慧琴
60	靈石小河南路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晉中市靈石縣小河南路南鳳凰新城商鋪B2-04	段靖剛
61	祁縣新建北路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晉中市祁縣新建北路179號(圖書館北側)	薛紅斌
62	太谷康源路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晉中市太谷縣康源路華星小區20號樓15號	宋偉
63	介休振興街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晉中市介休市振興街一品皇牛旁	石建華
64	晉城景西路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晉城市城區景西路東側瑞麒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底商住宅樓6室	孔林立
65	昔陽下城街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晉中市昔陽縣下城街中城雅居24號商鋪	王濤
66	孝義府前街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呂梁孝義市府前街(祥和新苑商鋪16號)	邸首全
67	運城禹西路證券營業部	運城市鹽湖區禹西路(禦溪苑15幢5單元1樓109號)	王強
68	大同柳泉南街證券營業部	大同市平城區柳泉街348號	裴斌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69	陽泉保晉路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陽泉市經濟技術開發區保晉路盛世新城3號樓14號底商	陳熹
70	長治太行東街證券營業部	長治市太行東街永盛苑2號樓下太行東街5號1-2層	曹利衛
71	左權將軍路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晉中市左權縣鑫城國際2#-28號商鋪	周軼群
72	呼和浩特市新華東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新華東街78號	賀靜
73	呼和浩特市大學西街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大學西街110號豐業大廈	侯杰
74	包頭烏蘭道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包頭市昆都侖區烏蘭道19甲6號	趙利斌
75	鄂爾多斯市東勝吉勞慶南路證券營業部	內蒙古自治區鄂爾多斯市東勝區大橋路7號街坊15號樓一0-105	李雪濱
76	呼倫貝爾橋頭街證券營業部	呼倫貝爾市海拉爾區橋頭街6-8號(呼倫假日酒店三樓)	王劍
77	瀋陽北站路證券營業部	瀋陽市沈河區北站路59號	胡英新
78	瀋陽大北關街證券營業部	瀋陽市大東區大北關街40號(2門)1-2層	洛曉冬
79	瀋陽三好街證券營業部	瀋陽市和平區文體路4甲6、7號	劉大勇
80	瀋陽三經街證券營業部	瀋陽市沈河區南三經街95號1-3層	溫久玉
81	瀋陽建設東路證券營業部	瀋陽市鐵西區建設東路76號3門	徐杉
82	瀋陽南順城路證券營業部	瀋陽市沈河區南順城路56號	陳金岩
83	瀋陽長白西路證券營業部	瀋陽市和平區長白西路36號(長白西路36甲)	李斌
84	營口遼河大街證券營業部	營口市站前區遼河大街30-1、30-2	孫寧
85	阜新新華路證券營業部	阜新市海州區新華路74-15門	梁曉剛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86	遼陽勞動街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遼陽市白塔區勞動街小區58號	佟聖勇
87	盤錦市府大街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盤錦市興隆台區市府大街1號佳兆業2#	李井萍
88	丹東財神廟街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丹東市元寶區財神廟街41-1-11號	丁強
89	大連黃河路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市沙河口區黃河路620號電梯樓層五層B、C、D	郭卿
90	大連一德街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一德街20號5樓01、08、07號房間	王岩松
91	大連人民路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人民路71號3層	鄭悅
92	大連新開路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市西崗區新開路99號3層	賈楷周
93	莊河向陽路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莊河市城關街道財政委向陽路二段60號昌盛花園18#1層11號	金麗
94	大連金馬路證券營業部	遼寧省大連經濟技術開發區五彩城F區商業大廈4棟—2號	於鵬霄
95	長春西民主大街證券營業部	長春市朝陽區西民主大街1161號	閔曉敏
96	長春人民大街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人民大街8688號	李延濤
97	吉林江灣路證券營業部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區江灣路28號朝陽世紀城5號樓3、4-2號網點	王寰宇
98	哈爾濱西十道街證券營業部	哈爾濱市道裏區西十道街19號東興大廈主樓四樓，附樓五樓	劉佩劍
99	哈爾濱中山路證券營業部	哈爾濱市南崗區中山路252號一、三層	李乃琛
100	大慶經三街證券營業部	黑龍江省大慶市薩爾圖區經三街5號	李景忠
101	佳木斯西林路證券營業部	郊區西林路1178號	師曉丹
102	齊齊哈爾龍華路證券營業部	黑龍江省齊齊哈爾市鐵鋒區和平廠北8號樓25-1號1-2層	劉昉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103	雞西紅旗路證券營業部	黑龍江省雞西市雞冠區向陽辦紅旗路19號四層	王芳
104	牡丹江東一條路證券營業部	黑龍江省牡丹江市東安區東一條路77號	陳龍
105	哈爾濱景江西路證券營業部	哈爾濱市道裏區景江西路2372號6棟1層2號	張彬
106	上海長寧區鎮寧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長寧區鎮寧路525號2層202室	李戈權
107	上海浦東新區源深路證券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源深路92號15層	花亞峰
108	上海世界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楊浦區世界路95號-1臨	劉東
109	上海安業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安業路124號	王若鵬
110	上海浦東新區博華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博華路388-392雙號2層、412號2層、416號2層、420號2層、424號2層、428號2層、432號2層	葛萬利
111	上海楊浦區靖宇東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楊浦區靖宇東路265號101、201室	汪義生
112	上海虹井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閔行區虹井路185號202室	陳凱
113	上海宜川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靜安區宜川路855-859號1層101、102室、855-859號2層	孔飛
114	上海上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上南路1316號	莊義驊
115	上海共康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寶山區共康路328號	焦鴻雁
116	上海東寶興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虹口區東寶興路118號12樓	謝良鋒
117	上海五蓮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五蓮路11號	張雪紅
118	上海新昌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埔區新昌路518號二樓、六樓北部	顧康康
119	上海崑山路證券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崑山路538號，張楊路2399號1幢403、406室	馬霖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120	上海肇嘉浜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肇嘉浜路212號9層907、908、909、910、911、912、915、916、917、918、920室	沈建明
121	上海臨潼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虹口區臨潼路188號1幢二層2004-2010室、2016-2025室	吳潔
122	上海恒豐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恒豐路218號2樓201-1室	俞麗莉
123	上海東大名路外灘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虹口區東大名路912號四層A室	陳建光
124	上海新郁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嘉定區新郁路205號	潘毓華
125	上海黃浦區馬當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馬當路388號A2205室	楊曉燕
126	上海浦東南路證券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浦東南路855號1層、15層	陳愛萍
127	上海中山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普陀區中山北路2917號401-406、408-412室	李軍
128	上海漕寶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閔行區漕寶路3459號9層	李新亮
129	上海普陀區常德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普陀區常德路1339號第1層102室	袁家鵬
130	上海青浦區明珠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青浦區明珠路838號106室	張換來
131	上海閔行區陳行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閔行區陳行路2388號1幢2層218室	金奇豹
132	上海寶山區陸翔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寶山區陸翔路111弄2號一層101室	朱岳偉
133	上海普陀區大渡河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普陀區大渡河路168弄26號5樓505室	沈瑜
134	上海浦東新區金高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金高路945號108室	黃磊
135	上海自貿試驗區基隆路證券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基隆路1號1樓商鋪3	於猛
136	上海楊浦區淞滬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楊浦區淞滬路433號201室	勵亞君
137	上海泗寶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松江區泗涇鎮泗寶路50號1-2層	徐永偉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138	上海金港路證券營業部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金港路299號11樓1110-1111室	鄭翹飛
139	上海松江區榮樂東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松江區榮樂東路1919號1-2層	陳武
140	上海浦東新區靈岩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靈岩南路1440號1層1-2室	劉鵠
141	上海翔川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翔川路398號1-2層	徐本固
142	上海青浦區新府中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青浦區華新鎮新府中路1786_1784號101室	李嘉森
143	上海高科東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浦東新區高科東路777弄1幢8號樓112號	陸蓓
144	上海松江區新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松江區新橋鎮新南路1015號1層b區	劉怡
145	上海徐匯區漕溪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徐匯區漕溪北路595號C座604室	張力
146	上海奉賢區環城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奉賢區環城南路1140-1142號	周群
147	南京洪武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秦淮區洪武路359號福鑫國際大廈2層203-207室	張駿
148	南京上海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鼓樓區上海路145號	曹安銘
149	南京珠江路證券營業部	南京市玄武區珠江路714號1號樓	胡愷濤
150	南京江東中路證券營業部	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213號201室	莊海軍
151	南京南瑞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鼓樓區南瑞路79號五岳頤園19幢	鞠民
152	揚州文昌中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揚州市文昌中路561號	季春雷
153	蘇州三香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蘇州市三香路718號	錢春
154	鎮江正東路證券營業部	鎮江市正東路39號4號樓第4層	仲勝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155	南京江寧金箔路證券營業部	南京市江寧區東山街道金箔路770號3幢201室	楊偉學
156	南京花神大道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雨花臺區花神大道11-14號	周旭杰
157	南通工農路證券營業部	南通市崇川區工農路198號金唐大廈101室和201室	王偉
158	常熟珠江東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常熟市珠江東路93號	王福興
159	鹽城迎賓南路證券營業部	鹽城市迎賓南路126號錢江方洲小區北區7幢102室	王志堅
160	無錫梁溪路證券營業部	無錫市梁溪路708號1層A區	劉忠喜
161	江陰虹橋北路證券營業部	江陰市虹橋北路185號1層及181-185號2層	陳錚
162	連雲港通灌南路證券營業部	連雲港市海州區通灌南路102號建院觀築大廈109	羅飛
163	如皋健康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如皋市如城鎮健康東村809幢4號營業房	張元潮
164	張家港沙洲西路證券營業部	張家港市楊舍鎮沙洲西路115號(天霸商務館)101#中北側一層108號	朱可春
165	常州北大街證券營業部	常州市鐘樓區玉隆花園8-1號	張宇
166	淮安洪澤東十道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淮安市洪澤區東十道11號11-8中興名都63A幢S3、S5、S6、S7	李迅
167	宜興洵濱南路證券營業部	宜興市新街街道洵濱南路78號(1-2層)	季小龍
168	江陰周莊世紀南大道證券營業部	江陰市周莊鎮世紀南大道102號	李源
169	泰州青年南路證券營業部	泰州市海陵區青年南路300號103室、104室	邢軍
170	昆山蕭林路證券營業部	昆山市玉山鎮城蕭林路195-1號	彭孝武
171	寶應白田路證券營業部	寶應縣鴻盛新城白田路大商業100號	王文祥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172	灌雲人民中路證券營業部	連雲港市灌雲縣伊山鎮人民中路金陵禦花園7幢102、202室	徐長一
173	蘇州月亮灣路證券營業部	蘇州工業園區月亮灣路15號中新大廈101-03	羅天一
174	太倉上海東路證券營業部	太倉市婁東街道上海東路168號3幢106室、107室	高陽
175	南京創智路證券營業部	南京市建邺區創智路2號101室	戴榮明
176	南京浦濱路證券營業部	南京市江北新區浦濱路150號中科創新廣場5號樓101室	石磊
177	南京雙龍大道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南京市江寧區雙龍大道1306號102室	徐小三
178	徐州淮海東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徐州市雲龍區淮海東路104號104-3門面	秦松
179	杭州慶春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慶春路38-1號	申群
180	杭州體育場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體育場路102號第1、3、4層	陳闖
181	杭州紹興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紹興路303號216-217室	朱國蔚
182	杭州古墩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三墩親親家園育英坊1幢三單元401室(古墩路延伸段)	孫卓
183	杭州新塘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新塘路13號	胡俊
184	建德新安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新安路195號1樓、193-195號3樓	吳浩
185	杭州艮山西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艮山西路220號1層、7-8層	王月千
186	杭州余杭丘山大街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區東湖街道丘山大街611-202號	龔曉軍
187	桐廬迎春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桐廬縣迎春南路80、82號	童小練
188	紹興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魯迅中路146號	奚美蕉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189	德清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德清縣武康鎮中興南路251號	伍濤
190	湖州適園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湖州市南潯鎮適園路883-885號	金歡
191	紹興上虞市民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上虞區百官街道市民大道583-589號	王曉峰
192	義烏稠州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義烏市稠城街道稠州北路661號、663號1-2層	陳承覺
193	蘭溪三江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蘭溪市蘭江街道三江路73號	倪志芳
194	麗水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麗水市大洋路375號	謝劍虹
195	青田龍津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麗水市青田縣鶴城街道龍津路16號、18號、24號 (二樓)	餘海根
196	龍泉華樓街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龍泉市華樓街268號	楊燁
197	遂昌凱恩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麗水市遂昌縣妙高街道凱恩路106-113號乙	嚴斌
198	慶元濠洲街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慶元縣濠洲街道濠洲街209號濠洲花園7幢6號商鋪	張勇
199	溫州大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鹿城區大南路華都大廈二樓201室	彭杰
200	平陽人民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平陽縣昆陽鎮人民路158號一層、六層	卓可海
201	蒼南車站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蒼南縣靈溪鎮車站大道時代都市廣場6幢201室	林觀樹
202	湖州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湖州市紅旗路128號	樓大新
203	衢州須江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區須江路65、67、69號	汪毅捷
204	長興金陵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湖州市長興縣龍山街道金陵北路310-312號一層、二層	朱正義
205	嘉興環城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南湖區環城南路281號	楊建民
206	平湖解放西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平湖市當湖街道解放西路62號一層、二層	孫杭平
207	金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金華市婺城區八一南路393號	鐘小軍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208	台州郵電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路橋區郵電路109-125號	餘偉
209	溫州車站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鹿城區車站大道京龍大廈1、2幢一層10-11號	塗芬芳
210	杭州江濱西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富陽區富春街道江濱西大道16-1至16-2號	俞和國
211	舟山千島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區臨城街道千島路167號建設大廈A座一樓	張宏雷
212	臨海杜橋環城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臨海市杜橋鎮環城南路367號	任麗清
213	台州引泉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黃岩區西城街道南苑社區引泉路188號	牟鵬
214	紹興柯橋鑿湖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柯橋區柯橋鑿湖路27號A幢1-2層	徐建國
215	淳安南景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淳安縣千島湖鎮南景路332號	徐新日
216	杭州天城東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天城東路246-234號(上沙永裕大廈1幢)	金新建
217	台州東海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東海大道680和682號	黃莉
218	諸暨東一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紹興市諸暨市浣東街道東一路90號	周建治
219	桐鄉振興東路證券營業部	桐鄉市梧桐街道振興東路新世紀大廈C幢1F9-10.2F9-10	沈丹霞
220	杭州市心中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北幹街道市心中路651號	張勇
221	永康五洲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金華市永康市總部中心金州大廈一樓	吳精燕
222	溫州永中西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龍灣區永中西路萬鑫錦園1-6幢125-1室，125-2室	陳宵
223	臨海崇和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臨海市古城街道雍怡廣場崇和路7-5號、7-6號、7-7號	張玲嬌
224	蒼南龍港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溫州市蒼南縣龍港鎮龍港大道康鑫大廈二樓	餘茜茜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225	溫嶺三星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溫嶺市太平街道三星大道297、297-1號	陳超
226	安吉勝利西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縣昌碩街道勝利西路135-137號	王志偉
227	海寧錢江西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海寧市海洲街道錢江西路239、241號	游發強
228	杭州海運國際大廈證券營業部	杭州市上城區海運國際大廈2號樓120室、218室	包盛
229	東陽十字街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東陽市吳寧街道十字街13號	金匡
230	杭州文一西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區文一西路588號西溪首座2幢第一層107鋪位	楊劍
231	杭州登雲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區登雲路118-1號、120號	車馭
232	杭州東新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區東新路654號(臨)	王建平
233	新昌麗江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新昌縣七星街道麗江路京新大廈111號	王躍華
234	浦江人民東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浦江縣浦陽街道人民東路42號、42-1號	樓佳妮
235	天臺赤城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台州市天臺縣赤城街道赤城路267,269號	郎建軍
236	寧波寧穿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寧穿路1713、1719、1721、1733號1-5-4，安波路30號、建寧街8號32-2	周紅良
237	寧波柳汀街證券營業部	海曙區柳汀街225號16層1607-1610室	王運國
238	寧波大閘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江北區大閘南路507號1-2，新義路218號9-1、9-2	殷明革
239	寧波君子街證券營業部	寧波市海曙區君子街88弄19號(2-8)(2-9)室	李輝
240	寧波寧南北路證券營業部	寧波市鄞州區鐘公廟街道寧南北路1049號	林長山
241	奉化岳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奉化區錦屏街道岳林路1-1、1-2、1-3號	徐澤
242	余姚陽明西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余姚市陽明西路348號	徐嫣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243	寧波大榭信創路證券營業部	寧波大榭開發區信創路61號	劉恒毅
244	寧波百丈東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江東區百丈東路899號	馮毅
245	慈溪慈甬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慈溪市澁山街道慈甬路314-318號	餘小蘭
246	合肥金城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合肥市廬陽區長江中路436號1層和10層	吳侃
247	合肥臨泉路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合肥市廬陽區臨泉路7377號新廣和大廈B座1樓、5樓	陳小其
248	馬鞍山湖東中路證券營業部	馬鞍山市花山區湖東中路777號聚峰苑2棟	汪恭滿
249	黃山仙人洞南路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黃山市屯溪區仙人洞南路2-40號	陸文斌
250	合肥徽州大道證券營業部	合肥市包河區徽州大道525號學苑大廈東側裙樓一、二層	王偉
251	合肥祁門路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合肥市政務新區祁門路1569號	孔鈞
252	蕪湖利民西路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蕪湖市弋江區泰鑫商務中心(華潤蘇果利民路購物廣場)	高學民
253	蚌埠東海大道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蚌埠市東海大道5183號(張公山公園南側商務辦公樓東側一層)	周瑛鈺
254	安慶集賢南路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安慶市大觀區集賢南路2號	紀雄
255	淮南廣場路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區廣場路綠城花園門面房116、215、216號	汪濤
256	合肥雲谷路證券營業部	合肥市包河區雲谷路與金門路交口湖濱公館C03幢商105/商105中	蔣慶
257	銅陵義安大道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銅陵市義安大道北段1287號財富廣場C102室	韓宏
258	阜陽淮河路證券營業部	阜陽市潁州區清河街道辦事處淮河路789號萬達廣場A-3區7#111室	鄧古夏
259	池州石城大道證券營業部	安徽省池州市石城大道凱旋門1幢102	許小龍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260	福州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福馬路39號福州集友廣場1#樓1層12、13店面和1#樓2層01店面	陳青
261	福州東水路證券營業部	福州市鼓樓區東水路55號設計大樓2-3層	鄭清宇
262	漳州水仙大街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漳州市龍文區水仙大街榮昌花園廣場D-E座D3室	雷金濤
263	福州冶山路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冶山路105號綜合樓四層	林繼清
264	泉州南俊路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泉州市鯉城區開元街道東升社區南俊北路132號	吳良凱
265	三明列東街證券營業部	三明市梅列區乾龍新村362幢一層6、7、8號店	彭德招
266	福清萬達廣場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音西街道福清萬達廣場第B3-B6號樓、B9-B13號樓1、2層06複式商鋪，07複式商鋪二層	陳鋒
267	莆田延壽中街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區拱辰街道延壽中街1786號荔園小區E區3號樓一層104室、105室、106室	林偉凡
268	寧德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寧德市蕉城區蕉城南路39號清華苑1幢101、201號	陳剛
269	雲霄將軍大道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雲霄縣將軍大道怡景陽光7號樓101-103號	方仲重
270	福州白馬路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區義洲街道浦東路10號群升·白馬郡1#樓1層01集中商業商鋪	魏敏
271	福州群眾路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區茶亭街道群眾路49號東半座金城國際大廈2樓	楊堅
272	龍岩雙龍路證券營業部	福建省龍岩市新羅區曹溪街道雙龍路1號萬達廣場F24、F25、F26號店面	顧偉東
273	南平濱江西路證券營業部	南平市武夷新區童游組團濱江西路萬達中央華城16棟112#	游志鋒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274	廈門美湖路證券營業部	廈門市美湖路75-87號	陳華樹
275	廈門民族路證券營業部	廈門市思明區民族路50號世紀中心1702、1703單元	丁福雲
276	廈門嘉禾路證券營業部	廈門市思明區嘉禾路25號新景中心C座5層	曾文青
277	廈門同安祥平證券營業部	廈門市同安區西橋路72號之6	魏向飛
278	廈門海天路證券營業部	廈門市湖裏區海天路55號之7	孫淑玲
279	廈門塔埔東路證券營業部	廈門市思明區塔埔東路171號102室	王俊召
280	廈門洪蓮路證券營業部	廈門市思明區洪蓮路17號之102單元	顏東生
281	南昌陽明路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南昌市東湖區陽明路190號江西日報社新聞大廈一層、第三層及第四層411-412室	金自成
282	南昌紅穀灘新區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南昌市紅穀灘新區紅谷中大道1850號世茂天城1#商業住宅樓商業101-104、201-204、301-304室	龔鳴清
283	贛州登峰大道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登峰大道19號起點新天地5號樓7#8#9#商鋪	李治學
284	上饒帶湖路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上饒市信州區帶湖路50號2幢1-1號	王健鴻
285	南昌紅谷中大道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南昌市紅穀灘新區萬達星城三期一區2棟店面105室	李建橋
286	於都濂溪路證券營業部	於都縣貢江鎮濂溪路學府商街12-1#109	謝劍
287	南昌蓮塘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縣蓮塘鎮蓮西路888號	彭健
288	萍鄉韶山東路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萍鄉市安源區韶山東路789號凱旋香格裏1號樓109-112號房	李進
289	煙臺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煙臺市芝罘區西南河路175號	張華勝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290	濰坊福壽西街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濰坊市濰城區福壽西街83號	鐘健
291	淄博臨淄大道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淄博市臨淄區臨淄大道698號	吳濤
292	濟南濼源大街證券營業部	濟南市曆下區濼源大街102號13層05、06室(經營場所： 濼源大街106號L112-2號單元)	武雲鵬
293	威海統一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威海市環翠區統一路-57號北戶一至二層	邵仁航
294	濟寧洸河路證券營業部	濟寧市洸河路18號銀河大廈	杜照輝
295	東營府前大街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東營市東營區府前大街84號	車曉宇
296	臨沂沂蒙路證券營業部	臨沂市蘭山區沂蒙路108號市府小區22號樓103、203、 303室(義之賓館對過)	徐瑩瑩
297	日照威海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日照市東港區威海路新營華府B區1AB幢1單元102 號	邢琳
298	聊城東昌西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聊城市東昌府區東昌西路111號	王咏梅
299	泰安長城路證券營業部	泰安市長城路北首西側大展新城國際1號樓09號	呂華偉
300	德州大學西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德州市德城區天衢街道辦事處大學西路華錦園2號 樓2號1-2層	王征
301	濱州黃河五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濱州市濱城區黃河五路356號	辛通
302	青島南京路證券營業部	青島市市南區南京路100號戊	牛志凱
303	青島香港西路證券營業部	青島市市南區香港西路22號1棟-5號	劉正陽
304	青島開發區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黃島區東江路157號27幢1號樓201戶	鄒海渺
305	青島秦嶺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秦嶺路15號海韻東方大廈塔樓107號	馬勇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306	青島哈爾濱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市北區哈爾濱路52號商務樓2號樓204	段志強
307	青島即墨市煙青路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青島市即墨市煙青路510號	杜偉超
308	鄭州健康路證券營業部	鄭州市金水區健康路168號	王軍昭
309	鄭州隴海路證券營業部	鄭州市隴海中路59號4號樓	張堯
310	鄭州東風路證券營業部	鄭州市金水區東風路217號院3號樓103號	王春霞
311	鄭州南陽路證券營業部	鄭州市金水區黃河路76號附16號合立大廈	張慶軍
312	鄭州山河證券營業部	鄭州市金水區緯五路39號	馬超群
313	許昌許繼大道證券營業部	許昌市魏都區許繼大道589號	潘海霞
314	新鄉友誼路證券營業部	新鄉市友誼路1號103廠家屬院28號樓1-2層107室	王清鋒
315	洛陽太康路證券營業部	河南省洛陽市洛龍區太康路30號元華國際城市公寓3幢105	李軻
316	汝州證券營業部	汝州市城垣北路54號	付偉
317	駐馬店文明大道證券營業部	駐馬店市開發區豐澤路與文明路交叉口西北角	牛昶
318	信陽北京路證券營業部	信陽市瀾河區北京路187號正通桂花苑9號樓商108、208、209號	薑博
319	開封漢興路證券營業部	開封市漢興路與黃河路交叉口塞納左岸8號樓3號商鋪	王冬
320	武漢澳門路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江岸區澳門路123號	張保和
321	武漢漢陽證券營業部	武漢市漢陽區鸚鵡大道155號	王軒
322	武漢中南路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南街武珞路456號(新時代商務中心)	穀雄飛
323	武漢新華路證券營業部	武漢市江漢區新華路296號IFC國際金融中心	熊峰
324	武漢積玉橋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積玉橋玉橋新都6、7號裙樓	葉俊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325	武漢武珞路證券營業部	武漢市洪山區武珞路668號未來公館1樓105號4樓2-3號	吳中昊
326	武漢龍陽大道證券營業部	武漢市漢陽區龍陽大道56號漢陽人信匯B地塊9.10.11棟9號樓(時代中心)13層	董林濤
327	武漢沌口寧康路證券營業部	武漢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寧康路69號神龍商業街262-267號	戴東晨
328	宜昌新世紀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宜昌市雲集路21號	龔愛民
329	荊門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荊門市東寶區象山大道118號	王威
330	沙洋漢津大道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荊門市沙洋縣漢津大道53號	童德宏
331	襄陽證券營業部	襄陽市樊城區大慶西路31號	餘蓉
332	棗陽證券營業部	棗陽市人民路中段禦龍居寫字樓二層	田國勝
333	武漢光穀證券營業部	武漢市洪山區珞瑜路1077號	張任飛
334	長沙芙蓉中路證券營業部	長沙市雨花區芙蓉中路二段275號	鄒文超
335	婁底樂坪大道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婁底市婁星區樂坪大道東266號第八層、第九層	謝梁
336	長沙解放中路證券營業部	長沙市芙蓉區解放中路18號華僑大廈5層	何博遠
337	湘潭芙蓉中路證券營業部	湘潭市岳塘區寶塔街道芙蓉中路52號眾一國際0101004號	馮軍
338	株洲天元黃山路證券營業部	株洲市天元區黃山路華晨禦園6棟207.107室	薛珊
339	邵陽紅旗路證券營業部	邵陽市大祥區紅旗路460號	李雅琳
340	懷化迎豐西路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懷化市鶴城區迎豐西路152號	譚貢獻
341	常德建設路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區丹陽街道辦事處建民巷社區建設路800號鴻鑫名都桃林6號樓	李政軍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342	衡陽解放大道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衡陽市高新區解放大道4號(紫金花園)一層	馮凌
343	岳陽建湘路證券營業部	岳陽市岳陽樓區建湘路599號天倫國際1102號門面	魏華
344	郴州人民東路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區人民東路11號201號	嚴昕
345	長沙芙蓉路證券營業部	長沙市開福區東風路街道芙蓉中路一段303號富興·世界金融中心T6棟寫字樓32002-32004房	劉特
346	廣州天河北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天河北路90-108號1-3樓部位	史楠
347	廣州東風中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越秀區東風中路362號珠江頤德大廈4層401號商鋪、402號商鋪、403自編之一號商鋪	曾君
348	廣州中山二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越秀區中山二路18號電信廣場1F/O單元及2F/203-213單元	潘翔
349	廣州環市東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越秀區環市東路336號3樓	許碧兒
350	廣州華夏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華夏路26號雅居樂中心第24層自編(02-04A)單元	熊文鋒
351	中山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中山市石岐區孫文東路52號	魏丹
352	中山古鎮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中山市古鎮鎮體育路燈都新天地C區17、18號1、2層	鄭露茜
353	中山黃圃新豐北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中山市黃圃鎮新豐北路63號藍天金地花園7幢02、03、09、10、11卡	楊新聲
354	中山小欖紫荊東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中山市小欖鎮紫荊東路70號二樓之二	葉韶文
355	佛山順德大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大良雲路東樂路11號錦城花園新德業商務中心四樓A區	田冬梅
356	佛山順德容桂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容桂幸福居委會桂洲大道中幸福豪苑C座首層9-15號鋪	邵興祿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357	佛山順德樂從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樂從鎮樂從社區居民委員會新華路A1號鋼貿大廈305號、306號	戚喜夏
358	佛山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人民西路2號附樓	吳輝
359	佛山南海桂瀾北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桂城街道桂瀾北路2號億能國際廣場1座106街鋪	曹五權
360	湛江綠華路證券營業部	湛江開發區綠華路48號7號綜合樓10層1004--1008號辦公室、8號商業裙樓一層1022A鋪位	林文清
361	惠州文明一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惠州市惠城區江北文明一路9號富紳大廈9層908-912單元	董新星
362	珠海吉大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珠海市香洲區吉大路99號一層B區	苗地
363	東莞東城中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東城街道崗貝東城中路君豪商業中心701、702號	孫寶
364	汕頭嵩山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汕頭市嵩山路89號	陳成通
365	汕頭澄海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汕頭市澄海區匯環花園C21幢環泰廣場一層及四層	陳志華
366	汕頭潮陽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汕頭市潮陽區東山大道中36號	蔡保東
367	汕頭金砂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汕頭市金砂路97號第十層	黃少勇
368	汕頭韓江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汕頭市韓江路1號	藍杰楷
369	廣州番禺萬博四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番禺區南村鎮萬博四路42號2座301-1	梁堅
370	江門發展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江門市蓬江區江門萬達廣場1幢1201-1204室	陳剛
371	揭陽望江北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揭陽市榕城區望江北路和美園二樓及一層第16號	蔡澤林
372	湛江廉江南北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湛江市廉江市南北大道新區18號	羅宇峰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373	肇慶星湖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肇慶市星湖大道9號恒裕海灣C5幢首層102號商鋪西側商鋪	麥偉欣
374	廣州廣州大道中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廣州大道中988號北塔2502房	陳文苑
375	中山三鄉景觀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中山市三鄉鎮景觀大道2號景觀豪庭48卡	寧少軍
376	佛山南莊帝景北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禪城區帝景北路16號3區首層P1號	陳文峰
377	佛山順德龍江東華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龍江鎮西溪社區居民委員會東華路23號保利家園76-77號商鋪	陳紹宇
378	中山翠嶺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中山市火炬開發區翠嶺路2號天晴匯府1幢2層17卡	林俊彬
379	湛江觀海北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湛江市赤坎區觀海北路1號湛江濱海園2、3、4、5號樓一層21號房屋	關少霞
380	東莞虎門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黃金洲高科大廈(金色家園)D座金月閣北12號	寧錫明
381	佛山南海大瀝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大瀝鎮新城大道11號瑞堡商廈六樓605室	吳日文
382	湛江人民大道中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湛江開發區人民大道中40號城市尚品大廈首層05商場	邱美英
383	廣州增城荔城街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增城區荔城街民樂路20號之一、1001房	楊瑞珍
384	廣州閱江中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海珠區閱江中路686號106房、301房	程石玄
385	湛江雷州西湖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雷州市西湖大道99號(原輕工機械廠院內)C號隆景名居C1幢103鋪面	莊青
386	廣州芳村大道西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荔灣區芳村大道西295號首、二層	李麗軍
387	廣州觀虹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蘿崗區觀虹路12號二層201號至205號、207號和208號房	龍明
388	廣州機場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白雲區機場路585號首層106A房	董思毅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389	梅州沿江西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梅州市沿江西路32號	司馬萬霞
390	清遠銀泉南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清遠市新城銀泉南路31號萬科華府商業7號樓105、106號	朱光
391	廣州大沙東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黃埔區大沙東路205號101、102鋪	楊海雁
392	潮州潮楓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潮州市潮楓路潮發花園A座9-10號門市及夾層連二層3號寫字樓	李灝
393	佛山順德外環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容桂小黃圃居委會外環路2號保利外灘花園6座17號鋪	陳宇翔
394	廣州花城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天河區花城大道665號一層(部位：自編103房之一單元)	陳奕昂
395	廣州花都鳳凰北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花都區新華街鳳凰北路10號豐尚商務大廈之一自編之二和鳳凰北路10號豐尚商務大廈之二商鋪	畢輝
396	佛山順德國泰南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大良德和居委會國泰南路2號保利中匯花園商鋪13、14	申純
397	廣州濱江東路證券營業部	廣州市海珠區濱江東路554-3號101房	陳雄文
398	河源越王大道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河源市源城區越王大道102號廣晟中源廣場華怡苑45、46號商鋪	曾宇鋒
399	惠州淡水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淡水土湖劉屋背英之皇商業文化中心三號樓二層11.12.13號鋪	周西瑾
400	中山興文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中山市東區興文路13號帝璟東方園7至12幢1層50卡	萬燦榮
401	東莞東駿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東莞市南城街道宏圖社區東駿路28號東駿豪苑一期商鋪A102、A103	林慶才
402	韶關教育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韶關市武江區教育路康樂村279號鴻業優山美地花園商鋪14-18號鋪	周慶華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403	佛山順德怡興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北滘鎮新城區怡興路8號盈峰中心首層商鋪A4區域	招輝瓊
404	珠海橫琴證券營業部	珠海市橫琴新區橫琴金融產業發展基地6棟一層B區	梁煜華
405	深圳深南大道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羅湖區深南東路5016號京基一百大廈A座1701-01單元	林建閩
406	深圳高新南一道中科大廈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南山區高新南一道009號中國科技開發院中科研發園3號樓裙樓301室	唐志剛
407	深圳羅湖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羅湖區東門中路2020號東門金融大廈13樓1301-1302單元15樓1501-1506單元	方鵬
408	深圳深業上城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華富街道蓮花一村社區皇崗路5001號深業上城(南區)T2棟5301及5302單位。	何強
409	深圳景田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景田西路17號賽格景苑大廈二樓	林毅彬
410	深圳香林路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香蜜湖街道東海社區深南大道7006號富春東方大廈701-705	周方昱
411	深圳福華一路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安社區福華一路123號中國人壽大廈27層05、06單元	胡雪梅
412	深圳龍翔大道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龍崗區龍城街道龍翔大道7097號紫薇花園紫薇苑會所0211-0214	周利軍
413	深圳民治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龍華區民治街道大嶺社區七裏香樹7棟145	沈丹
414	深圳坪山坑梓新發街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坪山新區坑梓辦事處新發街36號302	劉建榮
415	深圳華僑城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南山區華僑城漢唐大廈604	楊昊源
416	深圳龍華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龍華區龍華街道景龍社區東環一路恒和國際大廈3層305-306	尹新民
417	深圳銀湖路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羅湖區清水河街道銀湖路38號銀湖西餐廳二樓東座	陳星樺
418	深圳福永大道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寶安區福永街道福永大道7號正風大廈4樓	戴輝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419	深圳前海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夢海大道5033號卓越前海壹號8棟6層605單元	莫貴泳
420	深圳寶安海秀路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寶安區新安街道海秀路23號龍光世紀大廈B座2棟3-49	梅佳麟
421	深圳光明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光明新區公明街道振明路福盈中央山花園北區1棟A25、A26號	黃輝燦
422	深圳阪田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龍崗區阪田街道雅寶路1號星河WORLD D棟大廈2層201號	李凱恩
423	深圳南山海岸城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海德三道15號海岸大廈東座1111單元	胡樂航
424	深圳天安雲穀證券營業部	深圳市龍崗區阪田街道崗頭社區天安雲穀產業園一期2棟106	張海裕
425	南寧園湖南路證券營業部	南寧市青秀區園湖南路12-2號	黃健華
426	桂林中山中路證券營業部	廣西桂林市中山中路47號八桂大廈南樓八層	李嘉屏
427	柳州友誼路證券營業部	柳州市友誼路4號11棟友誼國際2-2	鄭飛龍
428	賀州建設中路證券營業部	廣西賀州市八步區建設中路31號A樓一層商鋪	周旺
429	玉林廣場東路證券營業部	廣西玉林市玉州區廣場東路139號	楊崢浩
430	海口國興大道證券營業部	海南省海口市美蘭區國興大道11號國瑞城S5地塊B座東棟4層C408、C409、C410、C411號	陳衛紅
431	三亞迎賓路證券營業部	海南省三亞市吉陽區迎賓路山水天域小區5區3號鋪面二樓	沈永志
432	重慶民族路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渝中區民族路108號B幢第三層	嚴華橋
433	重慶江南大道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南岸區南坪街道江南大道19號城市之光大廈5-1號	唐賀文
434	重慶萬象城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九龍坡區謝家灣正街55號26幢2-1號	曹翼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435	重慶建新東路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江北區建新東路3#百業興大廈2層	劉竽
436	重慶銀樺路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渝北區龍山街道銀樺路166號祈年悅城7幢1層	葛寧
437	重慶江津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江津區鼎山街道鼎山大道518號祥瑞大廈1幢3-1號	劉瑜
438	重慶漢渝路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沙坪壩區漢渝路18號附40號	熊鋒
439	重慶松青路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大渡口區春輝路街道松青路1048號翠雲街18號1-1-138號	熊橋
440	重慶瑞天路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渝中區瑞天路182-18號	黃睿
441	重慶巴南區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巴南區渝南大道241號附4-6號	張碩斌
442	重慶萬州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萬州區高笋塘83號	傅向陽
443	重慶鳳天大道證券營業部	重慶市沙坪壩區鳳天大道136號附122、123號	張麟
444	成都益州大道證券營業部	中國(四川)自由貿易試驗區成都市高新區益州大道中段555號1棟1單元2層201號	李淑學
445	成都北二環路證券營業部	成都市二環路北一段8號	範軍剛
446	成都成飛大道證券營業部	成都市黃田壩成飛大道經一路123號二樓	徐誠
447	成都建設路證券營業部	成都市成華區建設路9號	李芸
448	成都科華北路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科華北路139號	王紅
449	眉山仁壽光明路證券營業部	仁壽縣文林鎮光明路二段389號	劉曉彬
450	樂山人民南路證券營業部	樂山市市中區人民南路210號212號	陳軍
451	巴中雲台街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巴中市江北大道市中行綜合樓1-6、1-7號門市	林海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452	綿陽躍進路證券營業部	綿陽市涪城區躍進路6號長虹國際26幢3單元5樓1-4號	曹曦
453	內江玉溪路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內江市市中區玉溪路147號、149號、151號	林泓
454	成都雙流迎春路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雙流區東升街道迎春路四段66號	陳強
455	德陽凱江路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德陽市旌陽區凱江路一段336號凱江新城A棟1-6號	匡餘偉
456	成都溫江文化路證券營業部	成都市溫江區柳城文化路1號15棟1層22號	王煒
457	成都龍泉驛龍都南路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成都市龍泉驛區龍泉街道龍都南路4號2樓1號、2號、3號	鄭俊霞
458	成都武陽大道證券營業部	成都市武侯區武陽大道三段65號、67號一樓	胡科
459	貴陽長嶺北路證券營業部	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林城路與長嶺路西北角貴陽國際金融中心一期商務區5號樓20層12、13、14、15	尚超
460	貴陽北京路證券營業部	貴州省貴陽市雲岩區北京路27號鑫都財富大廈1層4號	曹建元
461	遵義昆明路證券營業部	貴州省遵義市匯川區昆明路唯一國際10號(A館)3層304號	王家勇
462	昆明東風西路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昆明市東風西路11號順城東塔9層	魏渝鴻
463	昆明白塔路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昆明市白塔路393號星耀大廈	汪安源
464	昆明民航路證券營業部	昆明市官渡區民航路400號雲南城投大廈A座7-A號	戚偉
465	宜良花園街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昆明市宜良縣花園街願景城市廣場6棟2層	沈彥彬
466	楚雄鹿城南路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楚雄州楚雄市鹿城南路154號	韋和明
467	河口福安路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紅河州河口縣北山新區22幢3號	楊雙屹
468	墨江雙胞大道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普洱市墨江縣月亮廣場雙胞大道錦月園3單元第1層4-e商鋪	呂榮毅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469	曲靖交通路證券營業部	雲南省曲靖市麒麟區交通路50號	鐘昊辰
470	西安友誼東路證券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碑林區友誼東路51號	黃亞光
471	西安和平路證券營業部	陝西省西安市碑林區和平路112號佳騰大廈	王娟
472	寶雞高新大道證券營業部	陝西省寶雞市高新開發區大道59號	趙亮
473	西安雁南三路證券營業部	西安曲江新區芙蓉西路89號曲池坊11幢2單元20101室	李旭東
474	渭南朝陽大街證券營業部	陝西省渭南市臨渭區朝陽大街2號	張勇
475	西安錦業路證券營業部	西安市高新區錦業路32號錦業時代項目商業B1-101	谷耿
476	蘭州慶陽路證券營業部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慶陽路77號(比科新大廈第三、四層)	趙龔
477	白銀紅星路證券營業部	甘肅省白銀市白銀區紅星路280號7幢5-01	李延鵬
478	平涼東大街證券營業部	甘肅省平涼市崆峒區東大街24號	郝強
479	酒泉秀園路證券營業部	甘肅省酒泉市肅州區秀園路1號馨馨花苑北區4號樓	王麗
480	西寧北大街證券營業部	西寧市城中區北大街30號4層	唐海英
481	格爾木昆侖南路證券營業部	格爾木市昆侖南路20號	張龍龍
482	西寧長江路證券營業部	西寧市城中區長江路106-26號	馮慶
483	西寧夏都大街證券營業部	西寧市城東區夏都大街220號	王方
484	銀川解放西街證券營業部	銀川市興慶區解放西街126號	趙智豪
485	石嘴山朝陽西街證券營業部	寧夏石嘴山市朝陽西街1號	陳廣
486	吳忠吳靈西路證券營業部	寧夏吳忠市利通區吳靈西路231、233號	宋潔

附錄一：營業部情況表

序號	名稱	營業部地址	負責人
487	中衛鼓樓東街證券營業部	中衛市沙坡頭區鼓樓東街280號全民創業城C座二層25號	範小寧
488	烏魯木齊解放北路證券營業部	新疆烏魯木齊市天山區解放北路90號、112號	孔令國
489	昌吉證券營業部	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延安北路38號(1區2丘12棟)	蔣玉亮
490	哈密證券營業部	新疆哈密市伊州區天山北路35號京龍大廈1層1號	張君
491	伊寧市山東路證券營業部	新疆伊犁州伊寧市經濟合作區山東路219號營建梧桐麗景D區3號樓202室	劉軍征
492	阿克蘇南大街證券營業部	新疆阿克蘇地區阿克蘇市南大街2號7層	羅毅
493	拉薩金珠中路證券營業部	拉薩市城關區金珠中路7號「泰和國際文化廣場」2棟4層32號	馬振輝

附錄二：分公司情況

序號	分公司	地址	負責人姓名	營業執照登載	營運資金	聯繫電話
				成立日期		
1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區太平橋大街111號五層	劉冰	2011年7月26日	500萬	010-58872718
2	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富城路99號 31層01室	江月勝	2011年7月29日	500萬	021-20252657
3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江幹區泛海國際中心3幢 28層	宋曉軍	2011年7月15日	500萬	0571-87043507
4	寧波分公司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安波路30號、建寧 街8號32-1	滕克志	2013年3月12日	500萬	0574-87681167
5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廣州大道中988號25樓 2501、2502、2503、26樓2601、 2604房	陳志輝	2011年7月22日	500萬	020-83953833
6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金田路3088號中 洲大廈20層	章慶華	2011年6月21日	500萬	0755-82031998
7	湖南分公司	長沙市雨花區芙蓉中路二段275號	鄒文超	2011年8月23日	500萬	0731-85536911
8	天津分公司	天津華苑產業區開華道3號601-8室	王曉林	2013年3月11日	500萬	022-83830348
9	河北分公司	石家莊橋西區紅旗大街98號	趙勇衛	2013年3月20日	500萬	0311-83998683
10	山西分公司	太原市萬柏林區迎澤西大街53號迎西大 廈西裙樓四層	趙松林	2013年3月14日	500萬	0351-8611197
11	內蒙古分公司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新華東 街78號豪門世家	任煒	2013年3月15日	500萬	0471-4955414
12	大連分公司	遼寧省大連市沙河口區黃河路620號電梯 樓層五層B、C、D	郭卿	2013年3月13日	500萬	0411-84313089
13	遼寧分公司	瀋陽市沈河區北站路59號(17-3)	原兵	2013年3月27日	500萬	024-23250200
14	吉林分公司	長春市朝陽區西民主大街1161號	閻曉敏	2013年3月19日	500萬	0431-82707737
15	黑龍江分公司	哈爾濱市南崗區中山路252號五層	李乃琛	2013年3月25日	500萬	0451-53905568
16	江蘇分公司	江蘇省南京市洪武路359號福鑫國際大廈 3樓304室	王德勝	2013年3月13日	500萬	025-84265505
17	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廬陽區臨泉路7377號新廣和大廈B 座5樓	陳小其	2013年3月22日	500萬	0551-62625593

附錄二：分公司情況

序號	分公司	地址	負責人姓名	營業執照登載	營運資金	聯繫電話
				成立日期		
18	福建分公司	福州市鼓樓區水部街道福馬路39號福州集友廣場1#樓2層01店面	黃飛龍	2013年4月2日	500萬	0591-83350449
19	廈門分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美仁新村18號第二層西側	周連源	2013年3月21日	500萬	0592-2227159
20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東湖區陽明路190號江西日報社新聞大廈第四層401-410室	金自成	2013年4月2日	500萬	0791-86283972
21	青島分公司	青島市市南區南京路100號戊	牛志凱	2013年4月15日	500萬	0532-82962152
22	山東分公司	煙臺市芝罘區西南河路175號	張華勝	2013年3月29日	500萬	0535-6626317
23	河南分公司	鄭州市金水區黃河路76號附16號	王軍昭	2013年3月4日	500萬	0371-63969218
24	湖北分公司	武漢市武昌區武珞路456號新時代商務中心西裙樓2層1室	張志強	2013年3月12日	500萬	027-87829771
25	重慶分公司	重慶市渝中區民族路108號B幢第三層	曹翼	2013年3月18日	500萬	023-88128880
26	四川分公司	成都市成華區建設路9號1棟4層401號	張志強	2013年3月21日	500萬	028-84396896
27	雲南分公司	雲南省昆明市五華區東風西路11號順城東塔9樓	魏渝鴻	2013年3月13日	500萬	0871-63645475
28	陝西分公司	陝西省西安市碑林區友誼東路51號中鐵商住樓二樓	黃亞光	2013年4月24日	500萬	029-87819538
29	青海分公司	西寧市城中區長江路106-26號	馮慶	2013年3月11日	500萬	0971-8261669
30	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蘭區國興大道11號國瑞城S5地塊B座東棟4層C408、C409、C410、C411號	陳衛紅	2014年5月7日	500萬	0898-68500696
31	寧夏分公司	銀川市興慶區解放西街126號	趙智豪	2014年4月29日	500萬	0951-5051318
32	新疆分公司	新疆烏魯木齊市天山區解放北路健康路90號	孔令國	2014年5月15日	500萬	0991-2333505
33	貴州分公司	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林城路與長嶺路西北角貴陽國際金融中心一期商務區5號樓20層12、13、14、15	尚超	2014年5月22日	500萬	0851-87973559

附錄二：分公司情況

序號	分公司	地址	負責人姓名	營業執照登載	營運資金	聯繫電話
				成立日期		
34	甘肅分公司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慶陽路77號比科新大廈四樓408	趙龔	2014年5月8日	500萬	0931-8860651
35	西藏分公司	拉薩市城關區金珠中路7號「泰和國際文化廣場」2棟4層32號	馬振輝	2014年5月15日	500萬	0891-6344051
36	廣西分公司	南寧市青秀區園湖南路12-2號三樓	黃健華	2014年5月14日	500萬	0771-5865105



更多資訊請參閱：

